

公司代码：600864

公司简称：哈投股份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四、公司负责人赵洪波、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晓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贾淑莉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发展计划，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未来面临风险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二、其他应披露事项（二）可能面对的风险”相关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的净资本及风险控制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净资本	9,374,340,272.19	9,429,912,962.09
净资产	9,790,482,007.85	9,836,965,343.37
净资本/各项风险准备之和(%)	213.15	203.41
净资本/净资产(%)	95.75	95.86
净资本/负债(%)	45.43	51.95
净资产/负债(%)	47.45	54.20
自营权益类证券及证券衍生品/净资本(%)	11.05	15.41
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176.22	157.35

备注：自营固定收益类证券/净资本(%)指标名称已更改为自营非权益类证券及其衍生品/净资本(%)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6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14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1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3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43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51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0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黑岁宝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江海证券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哈投集团	指	公司控股股东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大正集团	指	黑龙江省大正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华融	指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融信托	指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哈投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HARBIN HATOU INVESTMENT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TGF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赵洪波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名佳	陈曦
联系地址	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二路277号 哈投大厦29层	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二路277号 哈投大厦29层
电话	0451-51939831	0451-51939831
传真	0451-51939825	0451-51939825
电子信箱	sbrd27@sohu.com	sbrd27@sohu.com

三、 基本情况变更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昆仑商城隆顺街27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90
公司办公地址	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二路277号哈投大厦29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50028
公司网址	无
电子信箱	sbrd27@sohu.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五、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哈投股份	600864	岁宝热电

六、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7号楼1101
	签字会计师姓名	张鸿彦 黄羽

七、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 减(%)
营业收入总额	1,592,343,603.07	1,631,566,850.57	-2.40
营业收入	758,967,295.48	704,845,909.03	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325,126.22	508,092,103.44	-87.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8,798,235.67	470,736,384.51	-89.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217,632.93	2,332,216,893.79	-54.6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 比上年度末 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29,894,462.40	13,349,952,735.39	-1.65
总资产	43,510,169,337.44	41,412,931,962.24	5.0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4	-87.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4	-87.5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22	-90.9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9	3.92	减少3.4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37	3.63	减少3.26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432,323.5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843,075.3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063,276.1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6,517.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227,931.7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57,594.09	
所得税影响额	-5,588,639.83	
合计	16,526,890.55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是热电业务和证券业务。经营范围为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相关情况如下：

1、主要业务

（1）热电业务：热力、电力生产供应，主要产品是电、冬季供暖和工业蒸汽。

公司分公司热电厂 4 台 130 吨蒸汽锅炉为热电联产，主要产品为发电上网和生产工业蒸汽，同时将蒸汽转化为高温热水用于供热；热电厂还建有 116MW 和 70MW 热水锅炉，生产高温热水单纯用于供热。热电厂将热力趸售给公司分公司供热公司，由供热公司通过供热管网及换热站向用户进行供热。热电厂热电联产产生的电产品上网销售，同时还有部分蒸汽用户。

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同时有热源和热网，兼有蒸汽锅炉和热水锅炉，热电联产和大型热水锅炉供热相结合，同时也有部分蒸汽用户。

（2）证券业务：作为综合类证券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业务范围涵盖了证券公司所有传统业务类型，包括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资产管理、证券经纪、证券自营、证券投资咨询、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代销金融产品等，并已开拓部分创新业务。同时，江海证券还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投资（上海）有限公司从事另类投资业务，通过其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创新投资（上海）有限公司从事私募基金业务，通过其控股子公司江海汇鑫期货有限公司从事期货业务。

目前江海证券拥有 77 家分支机构（其中，宾县营业部已于 2019 年获得黑龙江证监局同意撤销的批复，因新冠疫情影响报告期内正在办理撤销的相关事宜），包括 20 家分公司和 57 家营业部，其中 33 家营业部布局在黑龙江省内，其他分支机构除设在北京、上海、深圳等经济发达的一线城市外，还分布在福建、辽宁、山东等多个省份的发达城市。江海证券以北京、上海、深圳三个业务中心为核心，以各分支机构为触角，积聚优势，精耕细作，实现公司全盘联动，践行公司发展战略。报告期内无分支机构新设和撤销。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业务经营情况请参见本半年度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经营模式

（1）热电业务的经营模式

公司是热电联产企业，热电业务的利润主要来源于三方面业务：发电、工业蒸汽、供热。

公司主要担负政府规划区域内集中供热的任务，以满足供热为前提，以经济效益最大化为原则，以热定电调整生产机组，在没有供热负荷或蒸汽负荷的情况下不单独发电上网。

（2）证券业务的经营模式

江海证券按照“以经纪业务为基础，以投行业务为龙头，以自营和资管业务为两翼”的战略规划，确保公司经营工作取得稳步提升的总体要求。

经纪业务在稳固基础业务规模及收入前提下，坚持围绕“机构化、互联网化、差异化”的发展战略，积极拓展机构业务，持续推动客户开发、客户服务及业务办理的互联网化。投行业务方面，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充分利用投行专业优势，全面助力企业防控防疫复工复产，同时紧跟市场形势，推动各类型业务稳步发展，报告期内完成各类债券承销共 89 支，承销金额 258.40 亿元。资管业务围绕“切实落实资管新规要求，真正回归资管业务本源”的整体要求，继续向主动管理业务转型。自营业务坚持以价值投资为基础，立足于多层次资本市场，丰富投资品种，实现收入来源的多元化。信用业务在动态风险管控的基础上，努力提高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和市场占有率，加强股票质押业务的管控力度，化解业务风险。公司通过下设三家子公司，整合经纪、资产管理、投资咨询等多方面专业能力，拓宽了公司的业务链，提供整体、长期、个性化的资产配置解决方案，以流程化的管理与服务逐步构建起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模式，增强分支机构综合服务能力，深度挖掘分支机构潜力，在充分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持续不断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稳步推进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发展。

3、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1）热电业务：供热属民生保障项目，与百姓生活质量息息相关，政府对供热标准和供热价格都有明确规定，并要求适当提高供热标准，提高居民舒适感和幸福感，所以热电行业利润普遍偏低。提高业绩驱动因素主要是公司通过积极扩大供热面积，通过提高供热收费率来增加热费收入；同时政府也会对居民供热部分给予免税政策，以减轻企业负担；公司自身通过加强各项管理，对成本费用进行严格控制，提高企业效益。

（2）证券业务

公司促进经纪业务、投行业务、资管业务、自营业务和信用业务的协调发展，打通各业务之间协同渠道，投行业务、资管业务、自营业务和信用业务的收入比重得到不同程度提高。报告期内，投行业务业绩较突出，实现了 2.63 亿的净收入，在去年大幅增长的基础上又提高近 8.03%。公司的收入结构和盈利模式进一步优化，多业务协作已产生“1+1>2”的效应，公司正逐步摆脱证券行业“靠天吃饭”的窘境，实现业务收入的多元化。

（二）行业发展阶段、周期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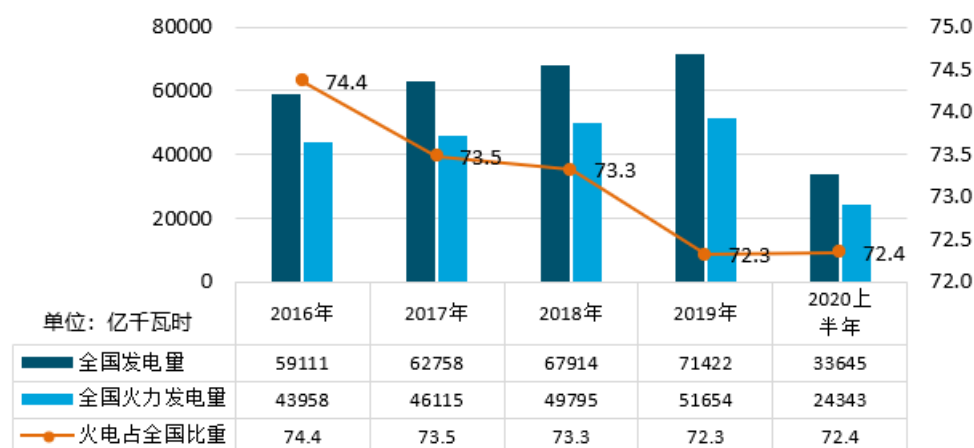
1、公司热电业务

（1）行业发展状况

电力行业是我国重要的基础性产业，与国民经济发展呈现出正相关的周期性特点。目前全国电力供需总体平衡。发电装机结构继续优化，国家鼓励发展风电、太阳能、核电等清洁能源，逐步减少和淘汰火电机组，全国火力发电量占全国发电量的比重总体呈下降趋势。

供热行业是民生工程，供热价格由政府制定，近年来在煤炭价格不断上涨情况下，供热价格没有随之上调。政府为改善空气质量，加大环境治理力度，加快拆除分散小锅炉房并入集中供热管网，不断提高烟气排放标准，限制燃煤锅炉的建设和使用，逐步进行煤改气、煤改电，因地制宜拓展多种清洁供暖方式。由于东北是主要产煤地区，供应相对充足，而且供热期较长，使用天然气和电力作为主要燃料，供热企业无法承受巨大成本压力，所以在东北地区大部分供热企业目前还是以煤炭为主要燃料。近年来，环保标准不断升级，自 2021 年起锅炉烟气排放要求达到超低排放标准，2020 年需全面完成超低排放环保改造，企业需投入大量环保改造资金，环保运行费用也进一步加大。受政府去煤炭产能和调结构政策的影响，近年来煤炭价格居高不下。以上因素造成供热成本逐年增加，目前供热行业普遍呈现盈利水平较低以致亏损的局面。

全国火力发电量变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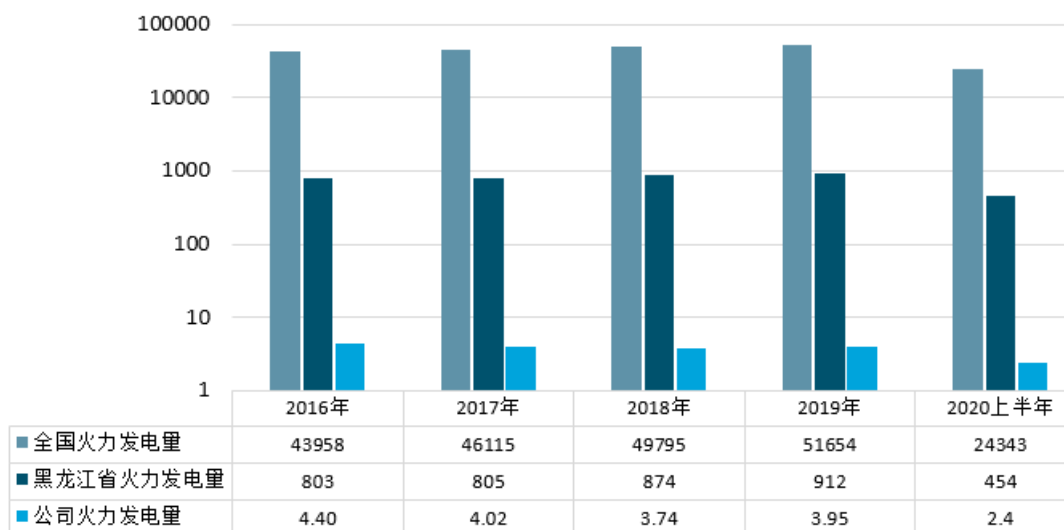
（2）公司热电业务行业地位

公司为哈尔滨市大型的地方热电联产企业之一，有政府批准的专属供热区域，是政府信得过的国有控股供热企业。公司供热方式为热电联产和大型热水锅炉相结合，以供热为主，发电为辅。

全部是集中供热，且基本以煤炭为主要燃料。所发电量除满足热电厂自身生产用电外，其余部分上网销售。在供热区域内，公司供热面积每年都有所增加，截至 2019 年底公司集中供热面积为 3283 万平方米。公司盈利能力居于哈尔滨市中游。

全国、省、公司火力发电量变化情况

(单位：亿千瓦时)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月度数据及本公司情况。

(3) 公司热电业务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报告期内电量电价情况：

经营地区/发电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量(万千瓦时)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省/直辖市									
火电	24023	22475	6.89%	12886	11352	13.51%	14206	12735	11.55%
合计	24023	22475	6.89%	12886	11352	13.51%	14206	12735	11.55%

续上表：

经营地区/发电类型	外购电量（如有） (万千瓦时)			平均上网电价 (不含税，元/兆瓦时)			售电均价 (不含税，元/兆瓦时)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省/直辖市									
火电	0	0	0.00%	319.5	301.9	5.83%	335.7	320.6	4.71%
合计	0	0	0.00%	319.5	301.9	5.83%	335.7	320.6	4.71%

注：上网电价、售电价为平均值。

报告期内电量、收入及成本情况：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发电量 (万千瓦时)	同比	售电量 (万千瓦时)	同比	收入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火电	24023	6.89%	14206	11.55%	47,691,714.45	40,826,343.59	16.82%
合计	24023	6.89%	14206	11.55%	47,691,714.45	40,826,343.59	16.82%

续上表：

类型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火电	材料、薪酬、制造费用	51,042,992.16	100.00	46,837,049.80	100.00	8.98
合计	-	51,042,992.16	100.00	46,837,049.80	100.00	8.98

装机容量情况：公司总装机容量 99MW, 与上年同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公司装机容量统计表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本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1	总装机容量	MW	99	99	0
2	新投产机组的装机容量	MW	0	0	0
3	核准和在建项目的计划装机容量	MW	0	0	0

机组情况：公司现有 9 台机组, 与上年同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公司现有机组明细表

序号	机组名称	单位	本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1	1.2 万千瓦汽轮发电机组	台	6	6	0
2	1.5 万千瓦汽轮发电机组	台	1	1	0
3	0.6 万千瓦汽轮发电机组	台	2	2	0
合计			9	9	0

锅炉情况：公司现有锅炉 26 台, 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 2 台, 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拆除 2 台 35 吨/时抛煤机蒸汽炉。

公司现有锅炉明细表

序号	锅炉名称	单位	本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1	116MW 循环流化床热水锅炉	台	9	9	0
2	220t/h 次高压中温循环流化床蒸汽锅炉	台	1	1	0
3	130 吨/时蒸汽锅炉	台	5	5	0
4	75 吨/时次高压立式旋风炉	台	5	5	0
5	75 吨/时循环流化床炉	台	2	2	0

序号	锅炉名称	单位	本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6	70MW 热水锅炉	台	4	4	0
7	35 吨/时抛煤机蒸汽炉	台	0	2	-2
合计			26	28	-2

注：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3 台 75 吨/时次高压立式旋风炉正在进行报废处理。

发电效率情况：

公司发电厂用电率为 5.37%，较去年同期减少 1.25%。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本期	上年同期	同比变动
1	总装机容量	MW	99	99	0.00%
2	总发电量	万千瓦时	24023	22475	6.89%
3	发电用的厂用电量	万千瓦时	1291	1488	-13.24%
4	发电厂用电率	%	5.37	6.62	-1.25
5	利用小时数	小时	2427	2270	6.92%

产销量情况：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电	万千瓦时	24023	14206	0	6.89%	11.55%	0.00%
供暖	万吉焦	952	952	0	23.64%	23.64%	0.00%
蒸汽	万吨	14.42	14.42	0	4.49%	4.49%	0.00%
水泥	万吨	8.89	8.95	0.61	-18.74%	-19.15%	-3.17%

产销量情况分析说明：

电力生产量和销售量较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今年 2 季度延长供热 7 天，按以热定电原则，发电机组运行时间比去年增多。

供暖售热量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今年供热面积增加和延长供热 7 天，以及受疫情影响，政府要求提高供热温度，公司分公司热电厂增加趸售热量。

蒸汽销售量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是由于蒸汽用户需求量增多。

水泥生产量、销售量较去年同期减少，主要是由于哈市水泥市场受北方、冀东、亚泰三大集团控制影响，水泥价格下滑，原材料成本增加，环保对水泥行业监管力度加大，致使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本期生产量、销售量降低。库存量与同期变化不大。

2、公司证券业务

(1) 行业发展状况：证券行业是现代金融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经历了从无到有、从无序到逐步规范的过程。现阶段我国证券行业正处于转型期，业务多元化发展日益明显，盈利模式逐渐由传统的通道驱动、市场驱动变为资本驱动、专业驱动，抗周期性逐步增强。然而中国证券业的经纪、自营、投行、资管和信用等各项业务与证券市场的交易量、价格波动等方面还存在较高关联性，进而使中国证券业呈现出较强的周期性特征。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布的未经审计的 2020 年上半年度证券公司经营数据，全行业总资产规模达 8.03 万亿元，比 2019 年上半年增加 13.10%；全行业实现营业收入 2,134.04 亿元，同比上升 19.26%，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净收入 523.10 亿

元亿元，同比上升 17.82%；证券行业全年累计实现净利润 831.47 亿元，同比上升 24.73%。（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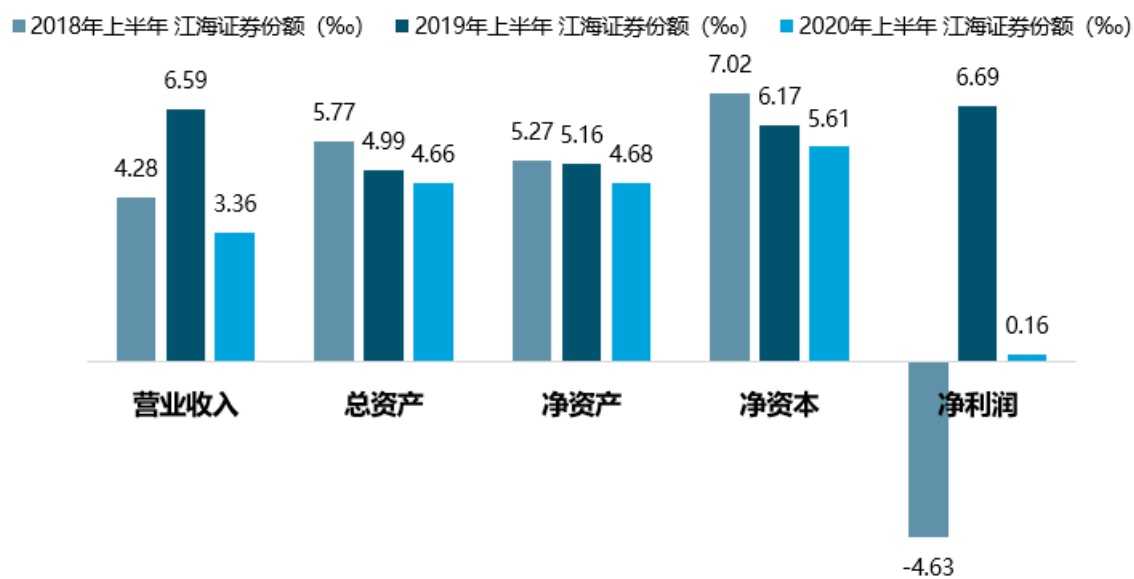
最近三年行业主要经济指标情况（单位：亿元）（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

指标	2020 年上半年	2019 年上半年	2018 年上半年	同比（2020 年较 2019 年）(%)	同比（2019 年较 2018 年）(%)
营业收入	2,134.04	1,789.41	1,265.72	19.26	41.37
总资产	80,300.00	71,000.00	63,800.00	13.10	11.29
净资产	20,900.00	19,600.00	18,600.00	6.63	5.38
净资本	16,700.00	16,200.00	15,600.00	3.09	3.85
净利润	831.47	666.62	328.61	24.73	102.86

（2）公司证券业务行业地位：江海证券各项指标份额情况如下表。（数据来源：中国证券业协会网站）

指标 (亿元)	2018 年上半年			2019 年上半年			2020 年上半年		
	证券行业	江海证券 (母公司)	江海证 券份额 (%)	证券行业	江海证券 (母公司)	江海证 券份额 (%)	证券行业	江海证券 (母公司)	江海证 券份额 (%)
营业收入	1,265.72	5.42	4.28	1,789.41	11.79	6.59	2,134.04	7.17	3.36
总资产	63,800.00	367.81	5.77	71,000.00	354.46	4.99	80,300.00	374.12	4.66
净资产	18,600.00	98.01	5.27	19,600.00	101.07	5.16	20,900.00	97.90	4.68
净资本	15,600.00	109.48	7.02	16,200.00	100.02	6.17	16,700.00	93.74	5.61
净利润	328.61	-1.52	-4.63	666.62	4.46	6.69	831.47	0.13	0.16

江海证券主要指标占证券行业份额变化情况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热电业务核心竞争优势

哈投股份公司控股股东是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实际控制人是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哈投集团是哈尔滨市政府重要的国有资产经营机构，是市政府重大项目的投融资平台。公司拥有国有控股身份，为政府承担社会义务的同时，也具备一定的政府公关能力。

公司拥有哈尔滨市较大规模的热电联产企业，秉承以热定电原则，形成供热为主、发电为辅的运行模式，热、电共同创收的经营模式。在政府规划的供热区域内，公司具有区域供热特许经营权，区域垄断优势明显，用户稳定。

经过多年的经营、发展，公司具有较为丰富的供热管理经验，专业技术人员和一线工人较为充足，不断学习引进新技术，管网运行基本实现自动化控制，优化管网水力平衡，控制各项单耗，公司管理层有较强的管理能力和专业技术能力，为公司热电业务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报告期，公司热电业务核心竞争优势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明显变化。

2、证券业务核心竞争优势

(1)法人治理结构完善，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建立了由股东、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层组成的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的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保证了公司独立和持续稳定的发展。公司形成了科学的经营决策体系，严格按照规定的审核流程执行。按照“健全、合理、制衡、独立”的原则，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机制，能够有效保证公司规范经营、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不断提高公司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

(2)通过外引内育，实现人才梯队提档升级。一方面，江海证券通过在北京、上海和深圳等发达地区设立业务中心，实现人才、业务双丰收。另一方面，公司加强员工培养，完善员工晋级制度。通过内部培训、外部交流等方式，进一步提高员工自身素养。在原有管理序列基础上，融入行业内成熟先进的员工职级体系，打通了员工的晋升通道。提拔了一批业务能手和骨干员工，员工对自身的职业发展有了更明晰的规划，工作积极性更加高涨。

(3)战略清晰，运行高效。江海证券重组完成后，资本规模实现快速扩张，公司在新的起点上重新构建业务发展战略布局，制定了“以经纪业务为基础，以投行业务为龙头，以自营和资管业务为两翼”的发展战略，旨在打通各业务之间的协同渠道，建立资源共振、利益共享机制。公司各业务条线严格按照公司战略执行，运行高效，公司整体收入结构和盈利模式得到进一步优化，实现了各项业务协同快速发展。

(4) 综合服务能力强, 专业化能力不断提升。江海证券整合了经纪业务、资产管理、投资银行等多方面专业力量, 积极探索“以服务客户为中心、以业务及投研能力为平台、以专业产品为驱动”三位一体的综合服务模式。在此基础上, 公司不断提升各项业务的专业化水平, 在满足客户大众群体服务的同时, 深度挖掘个性化需求, 打造多方位、多层次服务体系, 强化与客户粘性, 提升江海证券的市场行业竞争力。

第四节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 年上半年, 公司根据发展战略, 紧密围绕年初确定的经营目标, 全面贯彻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精神, 扎实推进各项工作。本报告期内, 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7,918.05 万元, 实现归属公司股东净利润 6,532.51 万元。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公司总资产 4,351,016.93 万元, 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1,312,989.45 万元。

1、热电业务经营情况

2020 年上半年, 公司热电业务面临的形势依然不容乐观, 煤炭价格仍居高不下, 原材料高成本压力未得到缓解; 供暖期室外温度较同期偏低, 以及按照市政府要求 4 月份供热时间延长 7 天, 煤炭消耗量增加, 以上因素综合致使煤炭成本及其他供热成本大幅增加, 对公司经济效益产生较大影响。2021 年政府要求超低排放, 为满足不断提高的环保政策要求, 公司在环保设施升级改造方面, 投入资金也不断增加。疫情期间, 一方面政府要求提高供热温度, 热力消耗增加, 一方面热费收缴进度受到一定影响。在各种不利条件下, 公司重视燃料管理, 合理调整运行方式及烟煤、褐煤掺烧的配比率, 积极推进节能降耗, 缓解燃煤高成本压力; 强化设备管理, 努力提高设备健康水平和设备完好率, 通过对设备的全面精修技改, 节能挖潜, 本着“能修必修, 修必修好”的原则, 最大程度地提高设备出力, 降低单耗; 在热费收缴方面, 公司与时俱进, 积极推广微信、支付宝、银行网点以及手机银行等多种缴费方式, 方便用户缴费的同时, 提高收费效率。

报告期内, 实现热电业务营业收入 75,862.05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 5,381.32 万元, 增幅 7.64%; 实现利润总额 5,699.21 万元, 比上年同期减少 1,379.65 万元, 降幅 19.49%。

报告期内, 完成发电量 24023 万千瓦时, 同比增加 1548 万千瓦时, 增幅 6.89%。完成售电量 14206 万千瓦时, 同比增加 1471 万千瓦时, 增幅 11.55%, 完成年度计划的 49.50%。完成热力销售 999 万吉焦, 同比增加 186 万吉焦, 增幅 4.71%, 完成年度计划的 60.18%。

上述电力生产和销售与去年同期相比均有所增加, 主要原因是: 由于今年 4 月份延长供热 7 天, 按以热定电原则, 发电机组运行时间比去年增多。

上述热力销售较去年同期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由于今年供热面积增加和 4 月份延长供热 7 天, 以及疫情期间提高供热温度和公司分公司热电厂增加趸售热量。

2020 年下半年，公司将继续克服煤炭价格居高不下、环保排放指标提高、环保成本加大等不利因素，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 (1) 继续对环保设施进行超低环保升级改造；
- (2) 加强技术改造，进行节能创新，努力降低各项单耗指标；
- (3) 加强燃料管理，努力控制燃煤成本，做好储煤工作；
- (4) 加强设备管理，合理调节运行方式，提高运行效率，减少运行成本；
- (5) 加大热费收缴力度，提高收费率。
- (6) 开展余热回收合作项目，节能挖潜。

2、证券业务经营情况

2020 年上半年全球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证券行业各项业务发展承受较大压力。报告期内按照证券行业类别口径，江海证券实现营业总收入 7.49 亿元，同比降低了 38.19%；实现营业支出 7.28 亿元，同比增长了 11.27%；实现利润总额 0.22 亿元，同比降低了 96.23%；实现净利润 0.22 亿元，同比降低了 95.0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0.22 亿元。由于本期自营收入比同期减少，导致收入同比降低，同时营业支出中当期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同比增加，营业支出同比增加，导致公司利润总额、净利润同比大幅减少。

从证券业务分类情况看，经纪业务方面，坚持围绕“机构化、互联网化、差异化”的发展战略，积极拓展机构业务，持续推动客户开发、客户服务及业务办理的互联网化。一是，强化机构客户服务体系建设，丰富产品线，以分支机构为触角，加强对机构客户服务，增加公司机构客户资产。二是，全力推动互联网平台建设，不断优化和完善江海经济圈、江海综合 APP、微信平台等线上开发服务工具，加强零售客户开发和服务工作，加大线上产品的服务推广，加快新产品上线。报告期内，经济圈 APP 实现对高净值客户的有效服务，协助客户开发；江海锦龙交易 APP，注册用户大幅提升；“江海财富”微信服务号签约资产大幅增加。三是，加强金融产品销售，提升资产配置能力，加速公司向财富管理转型。报告期经纪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28 亿，同比增长了 6.04%。

投行业务方面，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充分利用投行专业优势，全面助力企业防控防疫复工复产，同时紧跟市场形势，推动各类型业务稳步发展。一是，充分利用投行专业优势，为防控防疫复工复产工作贡献力量。报告期内，黄石益民疫情防控债已拿到交易所无异议函并成功发行；哈投股份公司债已申报上海证券交易所。二是，债权融资业务实现大幅增长，在证券时报·券商中国主办的 2020 中国区投资银行君鼎奖评选中，公司荣获“2020 中国区债券项目君鼎奖”。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各类债券承销共 89 支，承销金额 258.40 亿元，债券承销总金额行业排名第 34，其中交易所公司债券承销金额 201.82 亿元，行业排名第 22。（数据来源：wind 资讯）三是，股权融资业务稳步推进，公司完成首单上市公司配股融资项目，同时深入挖掘和积极储备科创板项目资源。四是，开发公司挂牌新三板企业潜能，推进精选层公开发行项目，积极扩展新三板推荐挂

牌增值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完成新三板推荐挂牌 2 家，辅导 2 家挂牌公司完成 2 次定向发行，5 家新三板精选层公开发行项目已立项。报告期投行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63 亿元，同比增长了 8.03%。

资管业务方面，切实落实资管新规要求，真正回归资管业务本源。一是，加强业务人才建设。报告期内，公司在原有固收人才的基础上引进了量化、FOF 和定增等业务人才，持续加大专业人才的引进工作，提升以“固收+”为核心的主动管理能力，丰富产品线，优化产品结构和类型。二是，积极拓展代销渠道。报告期内，公司采取内部销售和外部销售相结合的方式，完善产品体系，根据银行需求开发银行定制产品，积极拓展中小银行的销售渠道，增加与专业销售机构的合作。三是，服务实体经济，支持疫情防控工作。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发行疫情防控 ABS“江海-均信应收账款债权第一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为疫情地区的小微企业解决资金周转问题。报告期末，受托资产总规模 451.57 亿元，其中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受托规模为 28.77 亿元；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受托规模 322.78 亿元；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受托规模 100.02 亿元。报告期资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0.25 亿元，同比降低了 50.77%。

自营业务方面，立足于多层次资本市场，坚持以价值投资为基础，丰富投资多样性，增加收入来源。报告期内，受到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全球资本市场经历了剧烈的波动，国际、国内经济均受到了较大的冲击。公司坚持加强投研体系建设，强化基本面研究力度，以价值投资为基础，防范信用风险，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探索多层次、多领域投资，积极把握市场机会，顺应资本市场变化走势，取得了稳健的投资收益。报告期自营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33 亿元，同比降低了 64.03%。

信用业务在动态风险管控的基础上，努力提高融资融券业务规模和市场占有率，加强股票质押业务的管控力度，化解业务风险。报告期末，公司表内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规模合计为 42.77 亿元，平均维持担保比率约为 118%，表外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自有资金出资规模为 2.53 亿元。报告期信用业务实现营业收入-0.32 亿元，同比降低了 173.84%。

3、完善内控体系，提升内部管理水平及公司防控风险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在内部控制体系有效运行的基础上，持续秉承提高内部控制管理能力、规避生产经营风险，保证信息质量真实可靠、保护资产安全完整、促进法律法规有效遵循、坚定不移的走可持续发展之路的战略思想，在经营管理各环节发挥了较好的控制作用。根据国家政策法规变化，结合公司业务实际发展情况对《内部控制手册》、《内控自我评价手册》和风险清单进行全面梳理，并对业务流程程序发生变化的控制点进一步修订，使内部控制更加合规、高效。在内部控制日常管理中，采取实时监控、定期检查等方式，掌握公司本部及分子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执行情况。风险评估工作于年初例行开展，对确定的前十大风险领域制定了相应的防控措施，并增加了风控月报表的管控环节，以便监督风控执行情况，提高公司风险防控能力。

针对中国证监会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下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及《事先告知书》所述在开展相关业务过程中存在的合规及内部控制问题，公司高度重视，切实落实股东责任，全面督导落实问题整改，对照《事先告知书》逐项逐条开展自查，制定整改方案，落实整改措施。

全面梳理和审查各部门及各项业务的内控制度，严格检查制度的执行有效性，进一步排查和识别存在的问题和潜在风险，找出薄弱环节，制定相应的解决办法；完善合规与风险管理的各项监管措施，守住合规底线，保证各项业务健康稳定地发展。要求江海证券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整改，积极与监管部门沟通，并力争一次性通过证监会检查验收，使相关受限业务尽早恢复。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总收入	1,592,343,603.07	1,631,566,850.57	-2.40
营业收入	758,967,295.48	704,845,909.03	7.68
利息收入	307,414,804.26	388,583,614.79	-20.8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25,961,503.33	538,137,326.75	-2.26
营业总成本	1,647,246,955.18	1,741,492,807.98	-5.41
营业成本	610,550,538.27	546,034,258.99	11.82
利息支出	389,784,842.16	402,692,094.01	-3.2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8,181,663.80	91,612,402.45	-25.58
税金及附加	12,301,493.22	12,357,952.75	-0.46
销售费用	1,210,631.31	79,261.81	1,427.38
管理费用	551,627,852.44	677,996,373.68	-18.64
财务费用	13,589,933.98	10,720,464.29	26.77
研发费用			
其他收益	14,071,007.02	18,044,871.75	-22.02
投资收益	150,314,553.26	213,709,677.38	-29.66
汇兑收益	373,104.90	54,668.69	582.4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11,575,201.63	562,410,536.77	-62.38
信用减值损失	-248,488,903.27	-56,287,117.64	
资产处置收益	5,438,720.13	1,073,964.08	406.42
营业外收入	4,156,847.37	31,109,670.73	-86.64
营业外支出	3,356,726.23	1,173,593.81	186.02
所得税费用	24,211,291.55	155,688,155.90	-84.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325,126.22	508,092,103.44	-87.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217,632.93	2,332,216,893.79	-54.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52,976.95	-60,631,512.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4,976,259.85	482,673,937.36	184.87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及控股子黑岁宝供热面积增加及公司增加趸热收入综合影响。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及控股公司黑岁宝营业收入增加相应成本增加;受天气温度因素及延长供热影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控股子公司黑岁宝业务部门调整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业务部门及总部按利润计提绩效薪酬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黑岁宝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减少;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中融出资金净增加额减少、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增加综合影响。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增加;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增加及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中归还收益凭证规模减少综合影响。

利息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减少和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减少综合影响。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财务顾问业务手续费支出减少所致。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黑岁宝延长供热政府补助同比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持有的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减少、处置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增加综合影响。

汇兑收益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外币资产、负债受汇率波动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金融资产市场浮盈减少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股票质押业务计提减值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处置固定资产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股票质押业务罚款收入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对外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

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变动原因说明：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股票质押业务计提减值所致。

2 其他

(1) 公司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1) 按照一般企业类别编制的合并财务报告格式列示（金额单位：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热电业务合计	758,041,968.24	610,420,324.31	19.47	7.97	11.79	-2.76
其中：电力	47,691,714.45	51,042,992.16	-7.03	16.82	8.98	7.69
热力	686,847,957.19	533,917,646.82	22.27	9.32	13.54	-2.89
建材	23,502,296.60	25,459,685.33	-8.33	-28.74	-12.41	-20.2
证券业务合计	833,376,307.59	457,966,505.96	45.05	-10.07	-7.35	-1.61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25,961,503.33	68,181,663.80	87.04	-2.26	-25.58	4.06
利息收入	307,414,804.26	389,784,842.16	-26.79	-20.89	-3.21	-23.16
总计	1,591,418,275.83	1,068,386,830.27	32.87	8.96	-3.52	10.73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热电业务合计	758,041,968.24	610,420,324.31	19.47	7.97	11.79	-2.76
其中：电	47,691,714.45	51,042,992.16	-7.03	16.82	8.98	7.69
供暖	624,199,519.16	514,894,931.77	17.51	9.33	13.33	-2.91
蒸汽	22,480,453.06	19,022,715.05	15.38	4.44	19.55	-10.69
水泥	23,502,296.60	25,459,685.33	-8.33	-28.74	-12.41	-20.2
入网配套费	40,167,984.97		100.00	12.06		
证券业务合计	833,376,307.59	457,966,505.96	45.05	-10.07	-7.35	-1.61
1.证券及期货经纪业务	285,280,714.48	65,118,495.72	77.17	8.83	8.48	0.07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8,854,981.01	51,381,495.72	75.40	6.98	7.26	-0.06
利息收入	76,425,733.47	13,737,000.00	82.03	14.22	13.31	0.15
2.证券自营及其他投资业务	27,289,238.19	152,148,042.16	-457.54	-49.78	-12.36	-238.03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利息收入	27,289,238.19	152,148,042.16	-457.54	-49.78	-12.36	-238.03
3.证券承销及保荐业务	279,201,817.59	16,504,717.04	94.09	-2.68		9.33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79,175,535.76	16,504,717.04	94.09	-2.69		9.33
利息收入	26,281.83		100.00			
4.资产及基金管理业务	25,296,541.05	295,451.04	98.83	-50.18	100.00	-1.17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5,296,541.05	295,451.04	98.83	-50.18	100.00	-1.17
利息收入						
5.信用业务	191,528,009.00	223,899,800.00	-16.90	-26.56	3.20	-33.71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利息收入	191,528,009.00	223,899,800.00	-16.90	-26.56	3.20	-33.71
6.其他	24,779,987.28		100.00	110.44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2,634,445.51		100.00	141.00		
利息收入	12,145,541.77		100.00	85.91		
总计	1,591,418,275.83	1,068,386,830.27	32.87	8.96	-3.52	10.73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热电业务：哈尔滨地区	758,041,968.24	610,420,324.31	19.47	7.97	11.79	-2.76
证券业务：	833,376,307.59	457,966,505.96	45.05	-10.07	-7.35	-1.61
其中：黑龙江	728,931,799.43	435,560,070.20	40.25	-12.08	-7.69	-2.84
上海	31,696,220.57	7,277,263.98	77.04	4.77	-2.22	1.64
广东	9,041,166.02	3,552,778.20	60.70	1.31	-0.56	0.73
北京	20,153,978.27	4,757,919.17	76.39	24.6	10.36	3.04
福建	9,822,012.04	2,210,783.18	77.49	5.91	-6.66	3.03
辽宁	25,946,917.83	1,990,311.24	92.33	1.21	-14.94	1.46
山东	2,273,274.44	549,934.95	75.81	13.57	15.45	-0.39
天津	1,057,882.03	153,759.10	85.47	-18.66	-46.08	7.40
其他	4,453,056.96	1,913,685.94	57.03	9.35	15.90	-2.42
总计	1,591,418,275.83	1,068,386,830.27	32.87	8.96	-3.52	10.73

2) 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按照证券公司类别编制的财务报告格式列示 (金额单位：元)

分行业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比上年增减 (%)	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证券行业	749,269,423.98	727,623,717.68	2.89	-38.19	11.27	-43.17
分产品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比上年增减 (%)	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证券及期货经纪业务	228,250,013.38	165,014,835.49	27.70	6.04	-10.09	12.96
证券自营及其他投资业务	232,824,874.48	86,637,462.17	62.79	-64.03	-35.69	-16.39
证券承销及保荐业务	262,697,100.55	186,061,516.51	29.17	8.03	-18.25	22.76
资产及基金管理业务	25,001,090.01	33,526,902.34	-34.10	-50.77	4.27	-70.78
信用业务	-32,371,791.00	246,461,353.84	-861.35	-173.84	244.43	-798.13
其他	32,868,136.56	9,921,647.33	69.81	175.71	127.00	6.47

合计	749,269,423.98	727,623,717.68	2.89	-38.19	11.27	-43.17
分地区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收入比上年增减 (%)	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黑龙江	639,553,830.71	648,395,457.73	-1.38	-43.11	13.74	-50.67
上海	41,697,460.39	18,445,939.72	55.76	70.12	12.19	22.84
广东	5,577,785.92	7,478,846.37	-34.08	-1.32	92.79	-65.45
北京	15,548,332.41	10,717,613.97	31.07	30.91	-1.42	22.61
福建	8,355,462.04	3,430,965.59	58.94	11.29	-5.52	7.31
辽宁	33,179,622.40	24,091,902.14	27.39	11.17	-26.84	37.72
山东	1,738,309.87	1,412,701.73	18.73	-21.89	-47.10	38.74
天津	904,122.93	818,413.72	9.48	-12.32	-54.15	82.58
其他	2,714,497.31	12,831,876.71	-372.72	-49.99	10.30	-258.36
合计	749,269,423.98	727,623,717.68	2.89	-38.19	11.27	-43.17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同期期末数	上年同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同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9,758,076,593.80	22.43	6,940,393,146.49	16.76	40.60	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自有资金及客户资金增加所致。
存货	102,825,071.12	0.24	171,619,808.55	0.41	-40.09	主要原因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黑岁宝煤炭采购减少所致。
持有待售资产			665,872.29	0.00	-100.00	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固定资产处置所致。
其他债权投资	345,707,070.00	0.79	745,664,550.00	1.80	-53.64	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期末持有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规模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	35,214,511.37	0.08	19,923,716.52	0.05	76.75	主要原因是控股子公司黑岁宝热网改造工程建设所致。
拆入资金			300,033,333.34	0.72	-100.00	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期末持有拆入资金规模减少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91,201,373.42	0.22	-100.00	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结构化主体其他持有人权益减少所致。
衍生金融负债	9,943,475.00	0.02	31,347,230.13	0.08	-68.28	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期末持有的权益工具衍生金融负债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215,533,693.63	0.50	428,103,843.40	1.03	-49.65	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应付证券清算款减少所致。
预收款项	30,804,636.00	0.07	544,998,476.74	1.32	-94.35	主要原因是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及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年同期期末数	上年同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同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控股子公司黑岁宝将预收热费等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合同负债	38,632,949.53	0.09			100.00	主要原因是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黑岁宝将预收热费等重分类至此科目及结转收入综合影响。
应付职工薪酬	107,119,157.34	0.25	155,463,269.46	0.38	-31.10	主要原因是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支付部分薪酬所致。
其他应付款	240,915,692.27	0.55	129,936,587.38	0.31	85.41	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单位往来款增加及控股子公司黑岁宝拆入资金增加所致。
其中：应付利息			5,265,360.10	0.01	-100.00	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债券借贷应付利息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14,005,235.14	0.03			100.00	主要原因是公司预提费用所致。
应付债券	6,354,314,414.34	14.60	3,268,151,153.03	7.89	94.43	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发行债券所致。
递延收益	83,155,355.51	0.19	453,675,973.37	1.10	-81.67	主要原因是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黑岁宝将预收入网费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负债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342,650,884.92	0.79	419,568.84	0.00	81,567.38	主要原因是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黑岁宝将预收入网费重分类至此科目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 30,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资本性支出投入金额 1395.4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批准，以自有资金分 10 年认缴出资 30,000 万元，投资设立哈尔滨哈投嘉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该全资子公司为公司统一对外投资、资本运作的主体和平台，以拓展公司业务领域、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2020 年 7 月 30 日，该公司已完成工商登记，公司持股 100%。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资本性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	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收益情况
哈投股份发电厂 5×116MW 锅炉脱硫、脱硝改造项目	9309.62	至报告期末，一期工程完成进度 100%。二期工程完成进度 20%。实际支付资金 2431 万元。	1310	2431	/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阿城区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溪山美郡一级网及换热站建设工程项目	400	至报告期末，完成进度 8%。实际支付资金 0 万元。	0	0	/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阿城区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城北至城南管网互联互通建设工程项目	2517	至报告期末，完成进度 8%。实际支付资金 0 万元。	0	0	/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阿城区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各热源厂建设脱硝项目（阿热、金京、城北）	4617	至报告期末，完成进度 7%。实际支付资金 0 万元。	0	0	/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阿城区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城南热源厂脱硫脱硝一体化项目	1500	至报告期末，完成进度 5%。实际支付资金 0 万元。	0	0	/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阿城区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超细粉煤灰生产线项目	1890	至报告期末，完成进度 8%。实际支付资金 85.4 万元。	85.4	85.4	/
合计	20233.62	/	1395.4	2516.4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投资成本	年末账面余额	报告期内购入或出售净额	报告期投资收益	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7,224,455,399.88	16,868,754,942.98	1,529,923,545.13	175,728,150.67	200,245,947.64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213,262.62	39,216,140.49	-783,237.38	2,117,075.02	
其他债权投资	651,342,230.98	661,449,810.00	-350,375,080.00	-27,530,672.4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07,818,217.72	2,003,077,508.90	-378,945,704.57		-378,945,704.57
衍生金融资产	12,548,083.02	13,751,414.34	320,778.26		11,329,253.99
合计	18,535,377,194.22	19,586,249,816.71	800,140,301.44	150,314,553.26	-167,370,502.94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及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江海证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有的江海汇鑫期货有限公司 51%股权，挂牌价格为

不低于评估值 36,352.79 万元。本次转让完成后，江海证券尚持有江海汇鑫期货 36.5% 股权。（详见 2020 年 5 月 9 日公司临 2020-036 号公告，2020 年 5 月 30 日临 2020-042 号公告，2020 年 6 月 20 日临 2020-047 号公告）

截至目前，该转让事项正在进行中。

（六）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通过重大资产重组收购江海证券 100% 股权。截至 2016 年 10 月 21 日，公司以全部募集资金净额向江海证券增资的工作全部完成，江海证券注册资本由 1,785,743,733.05 元增至 6,766,986,377.95 元。主营业务：证券经纪，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投资咨询，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融资融券，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380.29 亿元，负债 281.58 亿元，所有者权益 98.71 亿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总收入 7.49 亿元，实现净利润 0.22 亿元。

（2）公司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系热电联产企业，主要产品：电力、热力、水泥（普通硅酸盐水泥和砌筑水泥）、复合肥料（专用肥和硅肥）为副产品，注册资本 9,370 万元，股权比例 51%。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 141,003.13 万元，负债 119,946.49 万元，所有者权益 21,056.64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27,807.57 万元，实现净利润-2,204.84 万元。

（3）参股公司-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4 月 9 日，由本公司和黑龙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注册资金 6,000 万元人民币，股权比例 45%。公司主营垃圾发电，并从事风能、太阳能等新型环保能源的开发和利用。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资产总额 58.46 万元，负债总额 1,536.05 万元，所有者权益-1,477.59 万元。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实现净利润-374.03 万元。

（4）参股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该公司 0.231% 的股权，持股数 1.01 亿股。基本情况见该公司年度报告。

（5）参股公司-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该公司 2.40% 股权，持股数 1.97 亿股。基本情况见该公司年度报告。

（6）参股公司-伊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该公司 1500 万股股权，占该公司总股本的 5%。

（7）参股公司-哈尔滨呼兰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该公司 500 万股股权，占该公司总股本的 5%。

（8）哈尔滨信同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该公司成立于 2019 年 11 月 29 日，由本公司、黑龙江国投穗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黑岁江星创投资有限公司、国投穗甬（宁波）投资管理有限公

司共同出资，注册资本 16701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以货币出资 3999.65 万元。报告期内，从该公司获得现金分红收益 211.71 万元。

(9)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哈投嘉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认缴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出资期限 10 年，公司持股 100%。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于本公司发行和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本公司作为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考虑对该等结构化主体是否存在控制，并基于本公司作为资产管理人的决策范围、资产管理计划持有人的权利、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和面临的可变收益、风险敞口等因素来判断是否纳入合并范围（本段所述之本公司包括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经评估后，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共合并 1 个结构化主体，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2020 年 6 月 30 日/2020 年上半年度（单位元）				
	实收基金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值	利润总额
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江海证券 1 号	10,000,000.00	10,284,071.80	1,906.84	10,282,164.96	100,987.37

三、其他披露事项

(一)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热电业务风险

(1) 煤炭价格变动风险。公司热电联产的主要原材料是煤炭，煤炭成本占总生产成本的比重较大，煤炭价格的波动，直接影响公司盈利能力，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2020 年上半年煤炭价格仍处于高位，公司的燃煤成本仍较高，影响公司利润。

(2) 环保政策变动风险。公司热电厂及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现有环保设施经过改造，现已全部达到限值排放要求。根据哈尔滨市环境保护局印发的《哈尔滨市 2018 年度燃煤锅炉整治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现役燃煤锅炉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要求；到 2020 年，具备改造条件的燃煤电厂和大型集中供热燃煤锅炉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公司热电厂及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今年进一步进行环保设施升级改造，增加建设资金投入，增加运行成本和折旧费用。

(3) 机组超期服役的风险。公司热电厂三台 130t/h 煤粉蒸汽锅炉和三台 12MW 汽轮发电机组到 2018 年均已达到国家规定的 30 年设计使用年限，到 2023-2025 年陆续达到延寿使用年限。公司需加快研究对超期服役机组的热源替代方案，确保正常供热和安全运行。

(4) 管网设施老化风险。随着管网运行年限增加,管网的老化腐蚀情况日益严重,尤其是拆并小锅炉房的管网,建成时间较长,状况普遍欠佳,给管网运行带来隐患,故障率逐年上升,公司需持续投入资金进行维修改造,排除隐患。

(5) 热源能力不足风险。近几年政府加大空气环境治理力度,加速拆并小锅炉房,20t/h及以下锅炉全部拆除退出供热,不能满足超低排放要求的区域锅炉房,也将退出供热。规划由我公司承担的供热面积不断增加,热源和管网供热能力已经饱和,供热设施和管网都存在高负荷运行的风险。

(6) 人工成本增加的风险。社会工资水平不断提高,工资支出逐年增加。企业一线人员年龄结构偏大,出现结构性缺员,需较多年轻技术性人才补充。企业面临越来越大的人工成本压力。

2、证券业务风险

(1) 信用风险

公司信用风险主要集中在衍生品业务、融资融券业务、约定购回式业务、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和债券交易业务等。公司建立健全了业务部门与内部控制部门的双重信用风险管理机制,在开展信用风险相关业务前,通过对客户进行信用评级并授信、对投资标的按内外部信用评级进行筛选,来选择并确定交易对手及投资项目,同时注意不将信用风险集中于单个债务人或债务人群体。并且,公司通过采取收取保证金、合格抵质押物以及采用净额结算等方式进行信用风险缓释。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公司无法以合理成本及时获得充足资金,以偿付到期债务、履行其他支付义务和满足正常业务开展的资金需求的风险。公司遵循全面性、审慎性和预见性原则建立了健全流动性风险管理体系,对流动性风险实施有效识别、计量、监督和控制。公司由计划财务部负责资金统一管理和运作,建立了完善的客户资金和自有资金管理体系及净资本测算、预警及补充机制,能够有效地防范和化解流动性风险。公司通过建立资金业务的风险评估和监测制度,严格控制流动性风险;通过建立有效的压力测试和敏感性分析机制,及时对公司流动性风险进行评测,并将结果报告公司经营管理层。公司制定有效的流动性风险应急计划,确保公司可以应对紧急情况下的流动性需求,并定期对应急计划进行演练和评估,并适时进行修订。同时强化拆借、回购等资金业务风险评估与监测机制,将资金支付及划拨纳入统一流程管理,并加强对交易对手的信用跟踪,筛选信用评级良好的机构合作,审慎、合理确定业务期限配置,规避拆借、回购等资金业务带来的流动性风险,确保公司的流动性需求能够及时以合理成本得到满足。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主要指在公司的经营活动中,因市场价格(股票价格、利率、汇率等)的不利变动而使公司自有资金投资的相关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因公司目前未开展境外相关业务,因此公司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是股价风险和利率风险。

公司对市场风险实施限额管理,市场风险限额包括业务规模限额、风险限额及各类风险控制指标限额等。公司建立以净资本为核心的动态风险控制指标监测体系,结合风险价值、压力测试、

情景分析等手段，对市场风险进行科学的计量和量化。公司通过内控平台及市场风险管理系统对市场风险限额进行逐日监控，实现市场风险的识别、评估、测量和管理，力争做到市场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

(4) 操作风险

公司充分考虑业务规模和复杂性相适应的突发事件处理和业务连续运行等因素，在此基础上建立恢复服务和保证业务连续运行的管理机制和备用方案，并定期对其进行检查、测试，以确保在出现灾难和业务严重中断时这些方案和机制能够正常执行。同时各业务及支持部门建立操作风险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机制，制定和完善操作风险突发事件的应急预案，严格执行操作风险突发事件报告制度，按照统一领导、分级负责，集中管理、分类处置的原则，落实操作风险突发事件的处置职责，最大程度的减少操作风险损失。

此外，公司针对新产品新业务在业务实际开展前进行风险评估，在确定新产品新业务各项风险有应对措施、公司风险控制指标可承受的前提下开展业务。同时公司对新产品新业务持续跟踪，根据业务实际情况修正风险控制指标及阈值设置。

(三)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02-11	http://www.sse.com.cn	2020-02-12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20-03-13	http://www.sse.com.cn	2020-03-14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020-05-12	http://www.sse.com.cn	2020-05-13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020-06-19	http://www.sse.com.cn	2020-06-20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无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详见 2016 年 6 月 28 日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稿)》“重要事项”之“十二、本次交易相关方所做作出的重要承诺”。截止目前,以上承诺均已严格履行,报告期无新增承诺事项。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上年年度报告中的财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江海证券与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业务纠纷仲裁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8年1月3日公司2018-001号公告2018年7月10日公司2018-048号公告
江海证券与北京弘高慧目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弘高中太投资有限公司股票质押业务纠纷仲裁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8年1月30日公司2018-006号公告2018年6月6日公司2018-037号公告2018年7月14日公司2018-050号公告2018年9月12日公司2018-062号公告2019年1月23日公司2019-006号公告2019年6月29日公司2019-047号公告
江海证券与左洪波、褚淑霞、左昕、大庆奥瑞德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大庆映奥科技有限公司、河南瑞弘源科技有限公司、通宝(湖北)产业投资壹号基金(有限合伙)股票质押业务纠纷仲裁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8年5月18日公司2018-031号公告2019年1月5日公司2019-001号公告
江海证券与梅河口金河德正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李金秋、王平平、张华股票质押业务纠纷仲裁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9年9月24日公司2019-70号公告2020年6月19日公司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2020-046 号公告 2020 年 7 月 2 日公司 2020-051 号公告
江海证券与浙江萧然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徐建初、金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票质押业务纠纷仲裁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2019 年 12 月 19 日公司 2019-094 号公告 2020 年 7 月 2 日公司 2020-051 号公告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									
起诉(申请)方	应诉(被申请)方	承担连带责任方	诉讼仲裁类型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诉讼(仲裁)涉及金额	诉讼(仲裁)是否形成预计负债及金额	诉讼(仲裁)进展情况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盛恒基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诉讼	房产合同纠纷	4,000	否	已判决	判决返还江海证券 4000 万元及利息	已达成执行和解协议书,正在执行中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代“江海证券有限公司银海 333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1】	深圳市鑫联科贸易有限公司	广东龙昕科技有限公司	诉讼	合同纠纷	10,000	否	已作出二审裁定	裁定按上诉人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一审判决向江海证券偿还 10,000 万元及利息、罚息和复利	已申请强制执行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代“江海证券银海 459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2】	RAASChina Limited(莱士中国有限公司)	深圳莱士凯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仲裁	合同纠纷	15,000	否	已作出裁决	裁决向江海证券偿还 15,000 万元及利息和违约金	已申请强制执行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代“江海证券银海 294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3】	RAASChina Limited(莱士中国有限公司)	深圳莱士凯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科瑞天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仲裁	股权回购纠纷	56,000	否	已作出裁决	裁决向江海证券偿还 56,000 万元及利息和违约金	已申请强制执行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代“江海远航 3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4】	中国华阳经贸集团有限公司		诉讼	公司债券交易纠纷	3,000	否	正在审理中	暂无	
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5】	江苏中显集团有限公司、袁长胜、夏宝龙、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江苏石塔律师事务所		诉讼	证券欺诈责任纠纷	2,549.42	否	正在审理中	暂无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李宏保		诉讼	融资融券交易纠纷	132.16	否	正在审理中	暂无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6】	燕卫民、上海鹰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仲裁	股权回购纠纷	35,000	否	正在审理中	暂无	

注【1】：江海证券银海 333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出资人为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该计划最终投资风险由其承担，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不承担损失风险。

注【2】：江海证券银海 459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出资人为国民信托有限公司（代表“国民信托·华富 20 号单一资金信托”），该计划最终投资风险由其承担，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不承担损失风险。

注【3】：江海证券银海 294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出资人为中海恒信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管理的中海恒信-浙商稳赢单一客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该计划最终投资风险由其承担，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不承担损失风险。

注【4】：江海远航 3 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委托人为青岛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该计划最终投资风险由其承担，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不承担损失风险。2019 年 11 月收到北京市朝阳区法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驳回被告提出的管辖权异议；2020 年 3 月收到北京三中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

注【5】：2019 年 7 月收到江苏省扬州市中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本案移送扬州市邗江区人民法院处理。

注【6】：2016 年 11 月 16 日，江海证券与燕卫民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书，融出资金 3.5 亿元，燕卫民将其持有的 39,480,000 股股票（沙钢股份股，002075）作为股票质押回购交易标的证券。2017 年 11 月 10 日，上海鹰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将其合法持有的上海数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股权质押给江海证券，为燕为民提供担保。2019 年 11 月 16 日，燕卫民未按约定完成购回交易，未能依约完全偿付本息及违约金，上海鹰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亦未履行其担保义务。江海证券于 2020 年 6 月 8 日向哈尔滨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目前，哈尔滨仲裁委员会已经受理江海证券有限公司的仲裁申请，该案正在审理中。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6 月 19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监管措施《事先告知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0 年 6 月 23 日临 2020-048 号公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监会认定江海证券在开展相关业务中存在违规情形，决定对公司总裁采取监管谈话，拟对江海证券债券自营、资管和股票质押回购三项业务采取暂停资格 6 个月，对分管三项业务副总裁和合规总监兼首席风险官等 4 名高管人员，分别采取认定为不适当人选并限制有关权利、公开谴责并限制有关权利的行政监管措施，其中主管股票质押回购业务副总裁蒋宝林目前为本公司董事。截至报告日，正式决定尚未下达。

整改情况：

2019 年 6 月，监管部门现场检查结束之后，江海证券即迅速着手开展了一系列的整改工作，能即刻解决的，已立行立改；需要逐步推进的，已制定整改计划，正在持续推进。目前，公司正在夯实管理基础，重点补充管理型专业人才，逐条比照监管要求进行全面、深入整改，以确保顺利通过整改验收，恢复正常运营状态。

(1) 债券自营业务方面，进行组织架构调整，实现债券自营业务的集中统一管理；调整合规风控专员分工，对交易审批实行实质管理；增强信用研究团队力量，加强交易对手与标的债券的信用风险管理；调整系统组合权限，不再按团队设置组合；加快系统改造，提升系统化管理水平。

(2) 资产管理业务方面：在本次现场检查之前（2019 年 5 月），公司便已完全停止新增通道业务规模。截止 2020 年 5 月底，被监管认定为违规新增的业务规模已整改完毕，全部清零；目前不符合资管新规要求的存续规模与 2019 年 3 月底相比，下降额度 3527.28 亿元，（额度从 3762.13 亿元下降到 234.85 亿元），整体下降幅度达 93.76%，没有发生实质性风险和损失。公司正在按照监管部门整体部署有序压缩中。管理规范上，进一步严格执行标准化投资过程，强化日常监测与风险管理职能。

(3) 股票质押业务方面：股票质押业务在行业风险集中爆发后，公司即成立专业组织，应对行业风险，开始压缩该业务规模。2019 年 6 月起，公司便已实质暂停开展股票质押业务，现存业务规模持续下降。截至 2020 年 6 月末，公司股票质押业务总体规模比业务最高峰时下降额度 78.69 亿元（额度从 173.52 亿元下降到 94.83 亿元），下降幅度为 45%。从业务决策、尽职调查、内部制衡、业务操作流程等方面进行了全面的梳理，强化内部管理及流程规范，重点加强留痕管理，已经完成初步的整改，内控方面的整改正在深化推进。

八、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的情况；不存在未清偿所负数额较大到期债务的情况。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向关联方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购买燃料和动力	公司临 2020-030 号公告（2020 年 4 月 25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黑龙江省中能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焊接球阀	招标	670000	670,000	100	现金		
合计				/	/	670,000	100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关联交易的说明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	转让资产的评估价值	转让价格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转让资产获得的收益	交易对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情况	交易价格与账面价值或评估价值、市场公允价值差异较大的原因
哈尔滨住宅新区供热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除商品以外的资产	出售 5 台燃气锅炉	成本	3,627.136		3,627.136	现金			

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说明

为优化资源配置，理顺该资产的经营管理关系，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公司将 5 台燃气锅炉转让给该规划区域供热单位哈尔滨住宅新区供热物业有限责任公司。本次资产转让价格为公司建设 5 台燃气锅炉的实际投资额 36,271,360.76 元，投资额根据设备采购合同价款和施工费用经审计后的结算造价。该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之全资子公司哈尔滨物业供热集团之全资子公司（详见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临 2020-050 号公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2020 年 4 月 24 日，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作为管理人，成功发行了关联方哈尔滨均信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原始权益人，关联方哈尔滨哈投投资集团作为担保方的江海-均信应收款债权（第一期）资产支持证券（疫情防控 ABS），实现收入 1,910,377.37 元。

2、2020 年 6 月 11 日，江海证券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关于江海证券创业投资（上海）公司拟设立管理的基金与哈尔滨哈投资本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以上两个关联交易均采用市场化定价方式。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9,96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4,963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4,96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9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4,963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24,963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担保情况说明						2019年1月4日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为黑岁宝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担保额度2.5亿元，期限三年。							

3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总体目标为通过产业扶贫、公益扶贫、消费扶贫、智力扶贫和金融扶贫等扶贫方式帮扶，突出体现特色优势产业在县域的支柱地位，把地方优势产业进一步做大做强。利用专业能力，着力

解决县域发展的产业支撑问题，促进农民稳定增收，实现可持续发展。以增加农民收入为核心、以改善农民的生产生活条件为切入点，努力加快脱贫致富步伐。

2. 报告期内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

2020年是脱贫攻坚的收官之年，公司精准扶贫的黑龙江桦川县、同江市、富裕县和延寿县都已通过国家级专家验收组检查验收，全部正式宣布脱贫摘帽。公司坚持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指示精神，对退出的贫困县、贫困村、贫困人口，要保持现有帮扶政策总体稳定基础上，扶上马送一程。2020年上半年，公司根据精准扶贫四个地区实地情况，不畏新冠疫情影响，对标“两不愁三保障”，通过产业扶贫、公益扶贫、消费扶贫、智力扶贫和金融扶贫等扶贫方式继续帮扶。

（1）产业扶贫：以县域内经济发展相对缓慢村为帮扶对象，以产业帮扶为重点，以增加当地人民收入为目标，扶持发展地方特色优势产业，逐步缩短贫富差距，为协调发展农村经济、构建和谐小康社会作出贡献。

（2）公益扶贫：通过组织人员现场实地考察，选准选好能切实解决群众生产生活条件的基础设施项目。认真实施公共服务项目，推进教育、医疗、社会保障、文化、民生工程等各种资源向贫困村、贫困户倾斜，提高贫困村公共服务水平，切实改善贫困户生产生活条件。

（3）消费扶贫：通过组织人员现场实地考察，选准选好县域内优质农副产品，利用自身资源帮其拓展销售途径，助力产品外销，打造品牌效应，带动县域产业发展，增加人民收入，调动贫困地区人民通过自身努力实现脱贫致富的积极性，促进贫困地区稳定脱贫。

（4）智力扶贫：通过对结对帮扶贫困县企业在引进产业投资、设立产业基金、开展并购重组等专业方面进行培训，帮助贫困县内企业规范公司治理，改善融资状况。

（5）金融扶贫：鼓励和支持符合条件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通过发行企业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集合票据等多种债务融资工具的方式，扩大直接融资规模和比重。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0.2
2. 物资折款	0.88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4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2. 转移就业脱贫	
3. 易地搬迁脱贫	
4. 教育脱贫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5. 健康扶贫	
6. 生态保护扶贫	
7. 兜底保障	
8. 社会扶贫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0.2
9. 其他项目	
9.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4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4. 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的阶段性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公司 2020 年一对一结对帮扶计划，认真做好公共服务项目建设，推进教育、医疗、社会保障、文化、民生工程等各种资源向贫困村、贫困户倾斜，提高贫困村公共服务水平，切实改善贫困户生产生活条件。

5.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脱贫攻坚的收官年，下半年公司将认真贯彻相关助力脱贫攻坚工作的部署安排，以切实增强帮扶工作实效为重点，求真务实、精准发力、攻坚克难，科学规范工作流程，加大项目执行力度，继续发挥行业优势，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已经开展的各项扶贫工作和已取得的成果基础上，下半年公司重点加强金融扶贫，鼓励和支持符合条件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通过发行企业公司债券、短期融资券、中小企业集合票据等多种债务融资工具的方式，扩大直接融资规模和比重。同时，继续帮助贫困地区公司扩大主营业务规模，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优化区域布局，提升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最终，确保贫困地区和困难群众不返贫，切实做好“扶上马送一程”，摆脱贫困，逐步走上致富路。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环境信息情况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热电厂：

①主要污染物名称：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②排放方式：连续排放。

③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共 3 个排放口。其中总厂 4 台 130 吨蒸汽锅炉位于 1#排放口，一分厂 5 台 116MW 热水锅炉位于 2#排放口，总厂 4 台 70MW 热水锅炉位于 3#排放口。

④排放标准

1#排放口执行《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23-2011》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2#及 3#排放口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其中颗粒物排放标准全部按超低排放标准执行。标准值见下表。

排放口	锅炉名称	数量 (台)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mg/m ³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 ³
			标准值	标准值	标准值
1#	130 吨蒸汽锅炉	4	10	50	100
2#	116MW 热水锅炉	5	10	200	200
3#	70MW 热水锅炉	4	10	200	200

⑤排放浓度和总量：见下表。

排放口名称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总量 (吨)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1#排放口 (总厂 130t/h 蒸汽炉)	4.51	20.93	83.60	5.770	44.106	106.087
2#排放口 (一分厂 116MW 水炉)	2.93	99.73	160.53	3.916	142.194	210.161
3#排放口 (总厂 70MW 水炉)	2.83	15.08	137.54	1.698	8.481	87.558

⑥核定的年排放总量为：颗粒物 290.76 吨/年，二氧化硫 1213.05 吨/年，氮氧化物 1538.99 吨/年。

2) 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①主要污染物名称：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②排放方式：连续排放。

③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共 6 个烟气在线监测排放口，分别是#1、#3、#4、#5、#6、#7。其中：#1、#7 烟气在线监测口位于一分厂（金京）院内；#3、#6 烟气在线监测口位于总厂（阿热厂）院内；#4 烟气在线监测口位于城南车间院内；#5 烟气在线监测口位于城北车间院内。

④排放标准：

#1、#7、#3、#6 烟气在线监测口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为《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23-2011）》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4、#5 烟气在线监测口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见下表。

排放口	锅炉名称	数量 (台)	颗粒物排放浓度 mg/m ³	二氧化硫排放浓度 mg/m ³	氮氧化物排放浓度 mg/m ³
			标准值	标准值	标准值
#1	75t/h 循环流化床锅炉	2	20	50	100
#7	130t/h 循环流化床锅炉	1	20	50	100
#3	220t/h 循环流化床锅炉	1	20	50	100
#6	75t/h 立式旋风炉	2	20	50	100
#4	116MW 热水锅炉	2	30	200	200
#5	116MW 热水锅炉	2	30	200	200

⑤排放浓度和总量：见下表。

排放口	位置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总量 (吨)
-----	----	---------------------------	----------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1	一分厂（金京）	0.55	15.15	82	0.1	2.82	15.02
#7	一分厂（金京）	6.05	12.69	70.27	2.41	4.88	20.94
#3	总厂（阿热厂）	3.30	7.83	80.93	1.14	4.28	37.21
#6	总厂（阿热厂）	6.53	3.80	79.63	0.22	0.12	2.71
#4	城南车间	4.56	167.02	182.10	2.86	106.61	110.91
#5	城北车间	5.61	106.12	95.17	8.69	231.31	202.98

⑥核定的年排放总量为：排污许可证核定的排放总量为总厂（阿热厂）（#3、#6 监测口）颗粒物 108.32 吨/年、二氧化硫 335.69 吨/年、氮氧化物 918.40 吨/年；一分厂（金京#1、#7 监测口）颗粒物 72.67 吨/年、二氧化硫 233.77 吨/年、氮氧化物 233.77 吨/年。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热电厂

三台 130t/h 煤粉蒸汽锅炉，通过 2014、2015 年除尘改造、脱硝改造以及脱硫改造，具有布袋除尘器、SNCR+低氮燃烧器脱硝、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环保设施。2018 年进行了 SCR 脱硝改造项目。2020 年上半年锅炉运行良好，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满足特别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满足超低排放要求。

一台 130 吨循环流化床蒸汽锅炉，通过 2014 年脱硝改造、2015 年脱硫改造，具有布袋除尘器、SNCR 脱硝、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环保设施。2020 年上半年锅炉运行良好，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满足特别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满足超低排放要求。

四台 70MW 热水锅炉，通过 2015、2016 年除尘、脱硫、脱硝改造，具有布袋除尘器、SNCR 脱硝、石灰石干法脱硫环保设施。2018 年 4x70MW 热水锅炉脱硫、脱硝系统改造一期工程完工。2019 年 4x70MW 热水锅炉脱硫、脱硝系统改造二期工程完工。2020 年上半年锅炉运行良好，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满足特别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满足超低排放要求。

五台 116MW 循环流化床热水锅炉，具有布袋除尘器、SNCR 脱硝、石灰石干法脱硫环保设施。2019 年 5×116MW 锅炉脱硫、脱硝改造项目一期工程完工。2020 年 5×116MW 锅炉脱硫、脱硝改造项目二期改造工程正在进行中。2020 年上半年锅炉运行良好，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满足特别排放限值要求，颗粒物满足超低排放要求。

2) 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总厂两台 75t/h 立式旋风炉，通过 2014 年脱硝改造、2016 年除尘和脱硫改造，具有布袋除尘器、石灰石-石膏湿法脱硫以及 SNCR 脱硝环保设施，现运行状况良好。

总厂一台 220t/h 循环流化床蒸汽锅炉，2015 年投产使用，具有布袋除尘器、炉内喷钙+尾部增湿脱硫以及 SNCR 脱硝环保设施，现运行良好。新建一套脱硫系统，2019 年已投产使用。

一分厂两台 75t/h 循环流化床蒸汽锅炉，通过 2016 年除尘、脱硫和脱硝改造，具有布袋除尘器、炉内喷钙+尾部增湿脱硫以及 SNCR 脱硝环保设施，现运行状况良好。

一分厂一台 130t/h 循环流化床锅炉，2017 年投产使用，具有布袋除尘器、炉内喷钙+尾部增湿脱硫以及 SNCR 脱硝环保设施，现运行状况良好。

一分厂两台 75t/h 循环流化床蒸汽锅炉和一台 130t/h 循环流化床蒸汽锅炉，2019 年经脱硫系统，现运行状况良好。

一分厂城南车间两台 116MW 循环流化床热水锅炉，2018 年新建脱硝系统，具有布袋除尘器、炉内喷钙脱硫以及 SNCR 脱硝环保设施，现运行状况良好。

总厂城北车间两台 116MW 循环流化床热水锅炉，2018 年新建脱硝系统，具有电袋除尘器、炉内喷钙脱硫以及 SNCR 脱硝环保设施。2019 年新建一套脱硫系统，现运行状况良好。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热电厂：

哈尔滨机场开发区供热热源工程，即 1#-3#70MW 热水锅炉，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批复哈环复字[2004]28 号、环评验收哈环审验[2016]207 号。

哈投股份供热热源 4#热水锅炉房扩建工程，即 4#70MW 热水锅炉，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批复哈环审书[2008]9 号、环评验收哈环审验[2016]208 号。

哈尔滨市原马家沟机场开发区集中供热热网工程循环流化床锅炉替代煤粉炉项目，即 4#130 吨循环流化床蒸汽炉，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批复黑环函[2008]383 号。

哈投股份开发区集中供热工程，即 1#-4#116MW 热水锅炉，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批复黑环函[2009]390 号、环评验收黑环验[2014]168 号。

哈尔滨开发-化工区集中供热扩建项目，即 5#116MW 热水锅炉，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批复哈环审书[2013]49 号。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厂四台 130 吨蒸汽锅炉 SNCR 脱硝及低氮燃烧器改造项目，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批复哈环审表[2013]197 号、环评验收哈环审验[2014]19 号。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厂四台 70MW 热水锅炉环保设施升级改造项目，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批复哈环审表[2016]68 号、环评验收哈环审验[2016]209 号。

三台 130t/h 煤粉炉电除尘改造项目，取得环境影响报告书、环评批复哈环审表[2014]83 号、环评验收批复哈环审验[2016]96 号。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热电厂 4x70MW 热水锅炉脱硫、脱硝环保改造项目，取得环评批复哈环审表[2018]32 号。

哈投股份热电厂 5×116MW 锅炉脱硫、脱硝改造项目，2019 年 6 月 3 日取得哈尔滨市香坊生态环境局批复哈环香审表[2019]17 号。

排污许可证：由哈尔滨市环保局于 2017 年 6 月 6 日颁发。

2) 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阿城城南集中供热工程项目，即两台 116MW 热水锅炉，取得环评批复：黑环函【2008】162 号。

阿城城北集中供热工程项目，即两台 116MW 热水锅炉，取得环评批复：哈环审书【2011】49 号。

淘汰落后产能改扩建工程，即一台 220 吨循环流化床蒸汽锅炉，取得环评批复：哈环审书【2014】4 号。

一分厂新建 130 吨锅炉替代原 2 台 35 吨锅炉项目，即一台 130 吨循环流化床蒸汽，取得环评批复：哈环审书【2016】121 号。

总厂两台 75t/h 立式旋风锅炉，除尘器升级改造项目，取得环评批复：黑环审【2016】128 号；湿法脱硫改造项目，取得环评批复：黑环审【2016】103 号；脱硝改造项目，取得环评批复：哈环审表【2013】162 号；总厂新建储灰仓项目，取得环评批复：阿环审表（2016）037 号。

一分厂 3、4 号 75t/h 循环流化床锅炉除尘器升级改造项目，取得环评批复：黑环审【2016】126 号；脱硫脱硝改造项目，取得环评批复：黑环审【2017】2 号。

一分厂城南车间新建一套脱硝系统项目，取得环评批复：哈环审表【2018】36 号。

总厂城北车间新建一套脱硝系统项目，取得环评批复：哈环审表【2018】37 号。

一分厂新建一套脱硫系统项目，取得环评批复：哈环审表【2018】38 号。

总厂 220 吨循环流化床蒸汽锅炉新建一套脱硫系统项目，取得环评批复：阿环审表【2019】038 号。

总厂城北车间新建一套脱硫系统项目，取得环评批复：阿环审表【2019】39 号。

一分厂城南车间新建一套脱硫系统项目，取得环评批复：阿环审表【2019】40 号。

排污许可证：总厂（阿热厂）及一分厂（金京）排污许可证由哈尔滨市环保局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颁发。城南车间及城北车间排污许可证于 2019 年 9 月 10 日颁发。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热电厂：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在哈尔滨市环保局备案。

2) 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在阿城区环保局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热电厂：三个排放口均有自动监测装置，实时监测，并与哈尔滨市环保局监控中心联网，实时上传监测数据。

2) 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有年度自行检测方案，已按照上级管理部门的要求及时上传到黑龙江省重点监控企业环境自行监测信息发布平台，并报送纸质材料到哈尔滨市环保局相关部门备案。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一)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财政部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 要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详见 2020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 2020-028 号公告）。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的影响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五 4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部分。

(二)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66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 态	数量	
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768,891,438	36.96	0	无	0	国有法 人
黑龙江省大正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0	242,934,973	11.68	0	无	0	国有法 人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0	221,237,516	10.63	0	无	0	国有法 人
北京东富华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84,729,586	4.07	0	无	0	其他
哈尔滨市城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	37,115,588	1.78	0	无	0	国有法 人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0	33,022,269	1.59	0	无	0	其他
兴瀚资产-兴业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650,300	17,287,269	0.83	0	无	0	其他
哈尔滨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15,906,681	0.76	0	无	0	国有法 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656,600	15,503,200	0.75	0	无	0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14,740,600	0.71	0	无	0	国有法 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68,891,438			人民币普 通股	768,891,438		

黑龙江省大正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42,934,973	人民币普通股	242,934,973
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21,237,516	人民币普通股	221,237,516
北京东富华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84,729,586	人民币普通股	84,729,586
哈尔滨市城投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7,115,588	人民币普通股	37,115,588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33,022,269	人民币普通股	33,022,269
兴瀚资产－兴业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287,269	人民币普通股	17,287,269
哈尔滨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5,906,681	人民币普通股	15,906,68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503,200	人民币普通股	15,503,2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4,740,6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40,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股数	期末持股数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张名佳	高管	13,000	13,000	0	
贾淑莉	高管	20,000	20,000	0	
潘琪	高管	20,000	20,000	0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左晨	董事	选举
蒋宝林	董事	选举
陈佐发	监事	选举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三、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17 年次级债券 (第二期)	17 江海 C2	145640	2017-07-19	2020-07-19	2,260,000,000.00	5.7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 司债券(第一期)	17 江海 G1	143283	2017-09-07	2020-09-07	1,000,000,000.00	5.3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 司债券(第二期)	17 江海 G2	143333	2017-10-18	2020-10-18	2,000,000,000.00	5.5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 司债券	18 江海债	143641	2018-05-15	2021-05-15	1,000,000,000.00	5.8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次级债券 (第一期)	19 江海 C1	151569	2019-05-22	2022-05-22	500,000,000.00	5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次级债券 (第二期)	19 江海 C2	162030	2019-08-27	2022-08-27	310,000,000.00	5.5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次级债券 (第三期)	19 江海 C3	162274	2019-10-16	2022-10-16	1,060,000,000.00	5.7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 行公司债券(第 一期)(品种一)	20 江海 01	166665	2020-04-23	2022-04-23	1,180,000,000.00	4.4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 行公司债券(第 一期)(品种二)	20 江海 02	166666	2020-04-23	2023-04-23	1,440,000,000.00	4.9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 行公司债券(第 二期)(品种一)	20 江海 03	166831	2020-05-20	2022-05-20	688,000,000.00	4.5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 行公司债券(第 二期)(品种二)	20 江海 04	166832	2020-05-20	2023-05-20	550,000,000.00	5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4 月 24 日,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完成了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17 年次级债券(第一期)自 2019 年 4 月 24 日至 2020 年 4 月 23 日期间最后一期的利息及本金兑付。

2020 年 5 月 15 日,江海证券有限公司支付了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自 2018 年 5 月 15 日至 2019 年 5 月 14 日期间的利息。

2020 年 5 月 20 日,江海证券有限公司支付了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19 年次级债券(第一期)自 2019 年 5 月 20 日至 2020 年 5 月 19 日期间的利息。

2020 年 7 月 20 日,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完成了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17 年次级债券(第二期)自 2019 年 7 月 18 日至 2020 年 7 月 17 日期间最后一期的利息及本金兑付。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人	李曦
	联系电话	029-88365861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18 楼
	联系人	谢诗澜
	联系电话	021-20655089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芳甸路 1155 号浦东嘉里城 25 层
	联系人	李梦晓
	联系电话	021-50155120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江海证券为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最大限度保障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对募集资金存储、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管理与监督等做了详细严格的规定。债券发行募集资金存放于专项账户,进一步保证募集资金的专款专用。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发行债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17 江海 C2”所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净资本和营运资金,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

“17 江海 G1”、“17 江海 G2”、“18 江海债”所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一致。

“19 江海 C1”、“19 江海 C2”所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净资本和偿还到期或者回售的债务融资工具；

“19 江海 C3”所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用于偿还到期或者回售的债务融资工具，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一致。

“20 江海 01”、“20 江海 02”、“20 江海 03”、“20 江海 04”所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偿还到期或者回售的债务融资工具，与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用途一致。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次级债

江海证券聘请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非公开发行的 2017 年次级债券“17 江海 C2”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江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次级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7]035 号），次级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江海证券聘请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非公开发行的 2019 年次级债券“19 江海 C1”、“19 江海 C2”、“19 江海 C3”发行的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江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次级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9]066 号），次级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在“17 江海 C1”、“17 江海 C2”、“19 江海 C1”、“19 江海 C2”、“19 江海 C3”存续期内进行跟踪评级，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江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次级债券 2020 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0]1553 号），发行过的“17 江海 C1”、“17 江海 C2”、“19 江海 C1”、“19 江海 C2”、“19 江海 C3”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2、公司债

江海证券聘请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 2017 年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17 江海 G1”进行评级。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7]474 号），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江海证券聘请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 2017 年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17 江海 G2”进行评级。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17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 [2017] 1580 号），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江海证券聘请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 2018 年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18 江海债”进行评级。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18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18]447 号),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在“17 江海 G1”、“17 江海 G2”、“18 江海债”存续期内进行跟踪评级,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9 年跟踪评级报告》(联合[2020]1552 号),“17 江海 G1”、“17 江海 G2”、“18 江海债”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江海证券聘请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 2020 年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20 江海 01”、“20 江海 02”进行评级。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0]682 号),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江海证券聘请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对 2020 年非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20 江海 03”、“20 江海 04”进行评级。根据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出具的《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信用评级报告》(联合[2020]857 号),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公司的主体信用评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在“20 江海 01”、“20 江海 02”、“20 江海 03”、“20 江海 04”存续期内进行跟踪评级。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江海证券公司债及次级债偿债保障措施包括了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和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内容。报告期内相关计划和措施与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承诺保持一致。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7 次级债

作为“17 江海 C1”、“17 江海 C2”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持续关注江海证券的资信状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对江海证券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17 江海 C1”和“17 江海 C2”的 2019 年度债券受托管理报告于 2020 年 6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2、19 次级债、20 非公债

作为“19 江海 C1”、“19 江海 C2”、“19 江海 C3”、“20 江海 01”、“20 江海 02”、“20 江海 03”、“20 江海 04”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持续关注江海证券的资信状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对江海证券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19 江海 C1”、“19 江海 C2”、“19 江海 C3”的 2019 年度债券受托管理报告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3、公司债

作为“17 江海 G1”、“17 江海 G2”和 18 江海债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履行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安排专人负责发行人的相关工作，并采用现场核查、访谈、电话和邮件沟通、查阅公司公告等方式，持续关注发行人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资信状况，对江海证券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募集说明书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积极履行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了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17 江海 G1”、“17 江海 G2”和 18 江海债的 2019 年度债券受托管理报告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八、截至报告期末和上年末（或本报告期和上年同期）下列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变动原因
流动比率	2.05	1.77	15.82	
速动比率	2.05	1.77	15.82	
资产负债率 (%)	67.72	64.91	4.33	
贷款偿还率 (%)	100.00	100.00		
	本报告期 (1-6 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1.14	2.59	-55.98	EBITDA 同比减少
利息偿付率 (%)	100.00	100.00		

九、关于逾期债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告项目注释，32 短期借款，其他说明：应付短期融资款

十一、 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江海证券获得主要贷款银行的授信额度为 243.34 亿元，已使用额度为 21.00 亿元，未使用额度为 222.34 亿元。公司控股子公司黑岁宝授信额度为 9.5 亿元，已使用 4.48 亿元。母公司授信额度 3 亿元，已使用 0.8 亿元。

十二、 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江海证券严格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募集资金投向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严格履行信息披露责任，按期兑付债券利息，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江海证券已发行债券兑付兑息不存在违约情况；江海证券经营稳定，业务开展情况良好，未发现可能导致未来出现不能按期偿付情况的风险。

十三、 公司发生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20 年 6 月，江海证券及其相关人员收到监管措施事先告知书、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江海证券被责令暂停部分业务，将对经营业绩造成一定影响，对偿债能力影响较小。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临时公告。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58,076,593.80	6,940,393,146.49
结算备付金		2,098,420,552.99	2,517,520,233.79
拆出资金		4,313,635,453.46	4,502,507,115.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907,971,083.47	15,378,830,775.72
衍生金融资产		13,751,414.34	13,430,636.08
应收票据		37,028,865.12	33,395,837.28
应收账款		244,847,801.81	200,614,145.2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5,362,164.50	56,469,311.9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30,926,947.17	141,967,832.24
其中：应收利息		27,360,615.39	26,592,704.85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73,734,078.75	4,433,332,178.41
存货		102,825,071.12	171,619,808.5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665,872.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15,742,740.00	266,160,340.00
其他流动资产		433,525,363.39	386,938,982.34
流动资产合计		37,995,848,129.92	35,043,846,215.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345,707,070.00	745,664,55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3,077,508.90	2,382,023,213.4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360,923,493.22	2,467,854,594.19
在建工程		35,214,511.37	19,923,716.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30,520,968.57	235,189,452.36
开发支出			
商誉		48,455,025.85	48,455,025.85
长期待摊费用		44,253,632.15	47,315,642.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9,892,802.03	328,962,322.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276,195.43	93,697,229.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14,321,207.52	6,369,085,746.29
资产总计		43,510,169,337.44	41,412,931,962.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8,799,578.14	686,392,512.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300,033,333.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91,201,373.42
衍生金融负债		9,943,475.00	31,347,230.13
应付票据		153,287,268.07	152,775,333.83
应付账款		215,533,693.63	428,103,843.40
预收款项		30,804,636.00	544,998,476.74
合同负债		38,632,949.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566,388,000.00	6,282,087,778.54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7,451,907,228.40	6,983,709,009.04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7,119,157.34	155,463,269.46
应交税费		34,042,791.69	39,133,552.98
其他应付款		240,915,692.27	129,936,587.38
其中：应付利息			5,265,360.1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536,733,587.27	7,752,468,924.21
其他流动负债		14,005,235.14	
流动负债合计		22,938,113,292.48	23,577,651,224.6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6,354,314,414.34	3,268,151,153.0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6,383,110.28	105,958,103.4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7,159,711.59	53,540,004.41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3,155,355.51	453,675,973.37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3,982,043.11	448,711,171.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342,650,884.92	419,568.84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97,645,519.75	4,330,455,974.35
负债合计		30,235,758,812.23	27,908,107,198.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80,570,520.00	2,080,570,5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22,749,563.42	7,522,749,563.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39,731,206.99	1,225,114,606.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8,244,062.49	478,244,062.49
一般风险准备		251,381,248.80	251,381,248.80
未分配利润		1,857,217,860.70	1,791,892,734.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129,894,462.40	13,349,952,735.39
少数股东权益		144,516,062.81	154,872,027.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274,410,525.21	13,504,824,763.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3,510,169,337.44	41,412,931,962.24

法定代表人：赵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晓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淑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06,408,987.69	924,136,273.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0,148,422.94	41,129,165.7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996,108.57	27,549,499.8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3,438,004.65	23,733,277.60
其他应收款		3,156,645.87	17,901,747.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9,046,252.47	59,294,219.0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7,418,486.02	64,205,908.67
流动资产合计		986,612,908.21	1,157,950,091.88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109,861,153.26	10,109,861,153.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01,677,508.90	2,380,623,213.4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31,462,157.95	1,090,949,829.72
在建工程		4,819,572.96	4,819,534.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9,511,727.65	60,628,957.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11,747.87	1,057,379.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010,271.97	16,509,772.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90,952.03	4,800,881.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226,745,092.59	13,669,250,722.97
资产总计		14,213,358,000.80	14,827,200,814.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3,051,958.3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7,194,081.70	39,316,196.26
应付账款		86,318,598.46	134,541,064.18
预收款项		30,804,636.00	351,525,013.33
合同负债		2,342,136.06	
应付职工薪酬		7,234,943.39	25,427,559.16
应交税费		13,986,321.60	9,854,069.53
其他应付款		19,191,354.93	12,287,663.5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4,005,235.14	
流动负债合计		244,129,265.59	572,951,565.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2,164,168.27	39,920,552.08
预计负债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递延收益		41,711,883.76	273,892,041.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0,137,209.57	444,812,698.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210,600,610.14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4,613,871.74	758,625,291.48
负债合计		888,743,137.33	1,331,576,857.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80,570,520.00	2,080,570,5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511,895,173.02	8,511,895,173.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47,018,943.11	1,331,228,221.5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6,878,635.10	336,878,635.10
未分配利润		1,348,251,592.24	1,235,051,407.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324,614,863.47	13,495,623,957.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213,358,000.80	14,827,200,814.85

法定代表人：赵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晓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淑莉

合并利润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92,343,603.07	1,631,566,850.57
其中：营业收入		758,967,295.48	704,845,909.03
利息收入		307,414,804.26	388,583,614.79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25,961,503.33	538,137,326.75
二、营业总成本		1,647,246,955.18	1,741,492,807.98
其中：营业成本		610,550,538.27	546,034,258.99
利息支出		389,784,842.16	402,692,094.0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68,181,663.80	91,612,402.45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2,301,493.22	12,357,952.75
销售费用		1,210,631.31	79,261.81
管理费用		551,627,852.44	677,996,373.6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3,589,933.98	10,720,464.29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其中：利息费用		14,399,299.06	12,206,411.53
利息收入		2,231,348.95	2,690,442.27
加：其他收益		14,071,007.02	18,044,871.7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314,553.26	213,709,677.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3,104.90	54,668.69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1,575,201.63	562,410,536.7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8,488,903.27	-56,287,117.6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38,720.13	1,073,964.0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8,380,331.56	629,080,643.62
加：营业外收入		4,156,847.37	31,109,670.73
减：营业外支出		3,356,726.23	1,173,593.8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180,452.70	659,016,720.54
减：所得税费用		24,211,291.55	155,688,155.9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969,161.15	503,328,564.6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969,161.15	503,328,564.6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325,126.22	508,092,103.44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55,965.07	-4,763,538.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5,383,399.21	306,397,577.33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5,383,399.21	306,397,577.3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4,209,278.43	313,805,050.8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4,209,278.43	313,805,050.8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74,120.78	-7,407,473.5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74,120.78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3,799,563.64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3,607,909.8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0,414,238.06	809,726,141.9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0,058,272.99	814,489,680.77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55,965.07	-4,763,538.80
八、每股收益：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24

定代表人：赵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晓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淑莉

母公司利润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480,544,759.21	431,931,456.84
减：营业成本		360,560,706.16	309,725,608.23
税金及附加		2,757,986.47	3,087,837.08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7,168,483.54	51,900,048.7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783,976.79	-1,437,716.85
其中：利息费用		543,508.32	
利息收入		2,150,573.68	2,545,510.07
加：其他收益		3,664,662.28	6,755,960.5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650,803.43	3,729,127.7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9,369.06	24,681.5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5,318.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53,982.30	191,922.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37,316,957.09	79,357,371.53
加：营业外收入		362,312.65	524,194.16
减：营业外支出		91,905.91	345,495.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7,587,363.83	79,536,070.40
减：所得税费用		24,387,179.32	17,159,524.5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200,184.51	62,376,545.8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200,184.51	62,376,545.8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4,209,278.43	313,805,050.8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4,209,278.43	313,805,050.85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84,209,278.43	313,805,050.85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项目	附注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1,009,093.92	376,181,596.7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赵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晓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淑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6,879,636.06	185,932,089.0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70,440,585.67	1,037,622,213.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300,000,000.00	-100,000,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885,535,077.59	15,066,178.60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468,198,219.36	2,684,681,725.78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376,911.21	4,917.1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22,608,099.52	894,877,257.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43,038,529.41	4,718,184,381.1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1,456,496.54	377,113,105.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69,834,801.87	510,941,451.21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41,845,944.58	530,229,208.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6,283,518.09	274,791,623.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75,400,135.40	692,892,098.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84,820,896.48	2,385,967,487.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217,632.93	2,332,216,893.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9,859,285.12	856,545,241.6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146,358.19	2,061,970.08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205,236.00	2,042,354.6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3,210,879.31	860,649,566.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5,685,548.83	66,506,609.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6,678,307.43	854,774,469.6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2,363,856.26	921,281,079.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152,976.95	-60,631,512.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84,500,000.00	1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058,000,000.00	3,767,9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095,429.89	15,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60,595,429.89	3,883,5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05,270,000.00	3,119,2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6,552,707.33	224,149,301.98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3,796,462.71	57,486,760.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85,619,170.04	3,400,846,062.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4,976,259.85	482,673,937.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04,040,915.83	2,754,259,318.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17,417,884.46	6,263,534,227.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21,458,800.29	9,017,793,545.42

法定代表人：赵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晓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淑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1—6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9,846,735.39	86,512,081.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9,376,911.2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553,485.67	11,333,406.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777,132.27	97,845,487.9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70,670,113.61	231,281,047.1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365,665.68	94,895,134.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245,129.31	21,020,011.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99,552.93	20,224,303.70

项目	附注	2020年半年度	2019年半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1,880,461.53	367,420,496.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103,329.26	-269,575,008.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9,859,285.12	856,545,241.6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368,158.19	2,061,970.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205,236.00	215,36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1,432,679.31	858,822,576.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8,886,778.51	40,974,878.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6,678,307.43	854,774,469.6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5,565,085.94	895,749,348.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67,593.37	-36,926,771.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3,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595,429.89	15,6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595,429.89	15,6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1,550.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491,550.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103,879.88	15,6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4,131,856.01	-290,901,779.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9,959,320.60	865,121,533.1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5,827,464.59	574,219,753.31

法定代表人：赵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晓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淑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80,570,520.00				7,522,749,563.42		1,225,114,606.20		478,244,062.49	251,381,248.80	1,791,892,734.48		13,349,952,735.39	154,872,027.88	13,504,824,763.27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80,570,520.00				7,522,749,563.42		1,225,114,606.20		478,244,062.49	251,381,248.80	1,791,892,734.48		13,349,952,735.39	154,872,027.88	13,504,824,763.2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5,383,399.21				65,325,126.22		-220,058,272.99	-10,355,965.07	-230,414,238.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5,383,399.21				65,325,126.22		-220,058,272.99	-10,355,965.07	-230,414,238.0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2,080,570,520.00				7,522,749,563.42		939,731,206.99	478,244,062.49	251,381,248.80	1,857,217,860.70		13,129,894,462.40	144,516,062.81	13,274,410,525.21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08,513,762.00			7,494,806,322.42		562,740,190.37	472,521,033.29	251,381,248.80	1,686,201,324.77		12,576,163,881.65	155,364,351.57	12,731,528,233.22			
加：会计政策变更						127,624,652.98			-139,994,601.46		-12,369,948.48		-12,369,948.48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08,513,762.00			7,494,806,322.42		690,364,843.35	472,521,033.29	251,381,248.80	1,546,206,723.31		12,563,793,933.17	155,364,351.57	12,719,158,284.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7,943,241.00	27,943,242.00	306,397,577.33			516,475,076.04		822,872,652.37	-4,763,538.80	818,109,113.5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10,005,487.21			508,092,103.44		818,097,590.65	-4,763,538.80	813,334,051.8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08,513,762.00				7,522,749,563.42	27,943,242.00	-3,607,909.88		472,521,033.29	251,381,248.80	2,062,681,799.35		13,386,666,585.54	150,600,812.77	13,537,267,398.31		

法定代表人：赵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晓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淑莉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080,570,520.00				8,511,895,173.02		1,331,228,221.54		336,878,635.10	1,235,051,407.73	13,495,623,957.3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080,570,520.00				8,511,895,173.02		1,331,228,221.54		336,878,635.10	1,235,051,407.73	13,495,623,957.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84,209,278.43			113,200,184.51	-171,009,093.9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4,209,278.43			113,200,184.51	-171,009,093.9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080,570,520.00				8,511,895,173.02		1,047,018,943.11		336,878,635.10	1,348,251,592.24	13,324,614,863.47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项目	2019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108,513,762.00				8,483,951,932.02		786,230,391.68		331,155,605.90	1,174,402,317.14	12,884,254,008.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1,312,500.00				1,312,500.0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108,513,762.00				8,483,951,932.02		787,542,891.68		331,155,605.90	1,174,402,317.14	12,885,566,508.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943,241.00	27,943,242.00	313,805,050.85			70,759,518.47	384,564,568.32
（一）综合收益总额							313,805,050.85			62,376,545.87	376,181,596.7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382,972.60	8,382,972.6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382,972.60	8,382,972.60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27,943,241.00	27,943,242.00					-1.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2,108,513,762.00				8,511,895,173.02	27,943,242.00	1,101,347,942.53		331,155,605.90	1,245,161,835.61	13,270,131,077.06

法定代表人：赵洪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晓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贾淑莉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哈尔滨岁宝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经哈尔滨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哈体改发[1993]242号文件批准，以哈尔滨化工热电厂为主要发起人，并联合阿城市热电厂、岁宝集团（深圳）实业有限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1994年8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230100128025258G的营业执照。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208,057.05万股，注册资本为208,057.05万元，注册地址：哈尔滨市南岗区隆顺街27号，总部地址：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二路277号哈尔滨经济创新研发中心大厦29层，母公司为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集团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实业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三）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20年8月20日批准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8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	100
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1	51
哈尔滨科迈隆城市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	3	100	100
江海汇鑫期货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之子公司	3	87.5	87.5
江海证券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之子公司	3	100	100
江海证券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之子公司	3	100	100
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江海证券1号	由全资子公司作为管理人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	100.00	N/A
哈尔滨市科迈隆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之子公司之子公司	4	100	100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减少2户，分别为江海避险增值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和江海证券青盈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上述两项资产管理计划已公告清算完毕。

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对于本公司发行和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本公司作为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考虑对该等结构化主体是否存在控制，并基于本公司作为资产管理人的决策范围、资产管理计划持有人的权利、

提供管理服务而获得的报酬和面临的可变收益、风险敞口等因素来判断是否纳入合并范围（本段所述之本公司包括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经评估后，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共合并 1 个结构化主体，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2020 年 6 月 30 日/2020 年中期				
	实收基金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值	利润总额
证券行业支持民企发展系列之江海证券 1 号	10,000,000.00	10,284,071.80	1,906.84	10,282,164.96	100,987.37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

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

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①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③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本公司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结算备付金。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客户交易结算资金会计核算方法

本公司代理客户的交易结算资金必须全额存入指定的商业银行，实行专户管理，并在“银行存款”科目中单设明细科目进行核算。与证券交易所清算的资金单独存入指定清算银行，结算备付金由证券交易所确定后经清算银行划入证券登记公司。本公司在收到代理客户买卖证券款的同时确认为一项负债，并与客户进行清算，支付给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费用在与证券交易所清算时确认为手续费支出，按规定向客户收取的手续费，在与客户办理买卖证券款项结算时确认为手续费收入。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拆出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①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②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①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②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 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

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 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①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②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③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④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⑤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

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③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⑥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①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③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5) 本公司对信用业务和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建立了减值模型，具体为：

①融出资金减值模型

A. 适用范围

融出资金

注：约定式购回证券交易可参考融出资金减值模型。

B. 风险三阶段的划分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对资产信用风险三阶段划分的定义，依据信用业务的特征，参考融出资金的客户维持担保比例，对融出资金的信用风险三阶段作如下划分：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较低：客户借款对应的维持担保比例大于等于警戒线 150%；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客户借款对应的维持担保比例大于等于平仓线 130%，小于警戒线 150%；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已发生违约风险：客户借款对应的维持担保比例小于平仓线 130%或借款逾期。

C. 减值计算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计算公式为：

预期信用损失 (ECL) = 违约风险暴露 (EAD) × 违约率 (PD) × 违约损失率 (LGD) × 前瞻性调整因子 (AdjFactor)

违约风险暴露 (EAD)：表内业务违约风险暴露等于违约时点后合同应收的全部现金流按实际利率折现到违约时点的现值；表外业务基于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考虑转换为表内业务的可能性，即信用转换系数，信用转换系数通过参考行业基准或其他合理方法来确定。

违约率 (PD)：采用如下方法估计单笔资产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建立内部评级模型，通过违约概率校准、内部评级迁移矩阵、映射外部评级主标尺（或历史违约率）等方法来估计违约概率；基于外部评级结果和外部评级主标尺（或历史违约率）确定违约概率；基于历史数据，通过滚动率分析或账龄分析法估计违约概率；在没有充足历史数据的情况下，可基于行业基准和专家判断对违约概率进行合理估计；其他合理方法。

违约损失率 (LGD)：采用如下方法估计单笔资产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损失率：建立违约损失率模型，如统计模型、瀑布模型或结构模型等，估计资产的违约损失率；基于历史数据，根据债项的风险特征进行分类，将历史违约损失率的加权平均值作为违约损失率的参考；在历史数据不充足的情况下，可考虑基于行业基准违约损失率，根据债项和风险缓释工具的特征进行适当调整；可基于专家判断对违约损失率进行合理估计；其他合理方法。

前瞻性调整因子 (AdjFactor)：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取的前瞻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宏观经济因素、行业政策和行业环境等，可以根据前瞻性信息对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损失率等参数进行调整，也可以直接调整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结果。

②股票质押减值模型

A. 适用范围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股票质押式回购

B. 风险三阶段的划分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对资产信用风险三阶段划分的定义，依据信用业务的特征，参考股票质押回购的客户履约保障比例，对股票质押回购业务的信用风险三阶段作如下划分：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较低：客户借款对应的履约保障比例大于等于预警线 150%；

第二阶段：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客户借款对应的履约保障比例大于等于 100%且小于预警线 150%或借款逾期天数小于等于 90 天；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已发生违约风险：客户借款对应的履约保障比例小于 100%或借款逾期天数大于 90 天。

C. 减值计算

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计算公式为：

预期信用损失(ECL)=违约风险暴露(EAD)×违约率(PD)×违约损失率(LGD)×前瞻性调整因子(AdjFactor)

违约风险暴露(EAD)：表内业务违约风险暴露等于违约时点后合同应收的全部现金流按实际利率折现到违约时点的现值；表外业务基于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考虑转换为表内业务的可能性，即信用转换系数，信用转换系数通过参考行业基准或其他合理方法来确定。

违约率(PD)：采用如下方法估计单笔资产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概率：建立内部评级模型，通过违约概率校准、内部评级迁移矩阵、映射外部评级主标尺(或历史违约率)等方法来估计违约概率；基于外部评级结果和外部评级主标尺(或历史违约率)确定违约概率；基于历史数据，通过滚动率分析或账龄分析法估计违约概率；在没有充足历史数据的情况下，可基于行业基准和专家判断对违约概率进行合理估计；其他合理方法。

违约损失率(LGD)：采用如下方法估计单笔资产或资产组合的违约损失率：建立违约损失率模型，如统计模型、瀑布模型或结构模型等，估计资产的违约损失率；基于历史数据，根据债项的风险特征进行分类，将历史违约损失率的加权平均值作为违约损失率的参考；在历史数据不充足的情况下，可考虑基于行业基准违约损失率，根据债项和风险缓释工具的特征进行适当调整；可基于专家判断对违约损失率进行合理估计；其他合理方法。

前瞻性调整因子(AdjFactor)：计算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取的前瞻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宏观经济因素、行业政策和行业环境等，可以根据前瞻性信息对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损失率等参数进行调整，也可以直接调整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结果。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减值模型。

A. 适用范围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中的债券。

b.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中的债券。

B. 风险三阶段的划分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对资产信用风险三阶段划分的定义，根据债券外部评级，对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三阶段作如下划分：

第一阶段：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较低，情况如下：

a. 投资境外债券的评级在国际外部评级 BBB 以上（含），投资境内债券的评级在国内外部评级 AA 以上（含）；

b. 初始确认时评级在 BBB- 以下的境外债券和初始确认时评级在 AA 以下的境内债券在持有期间未发生评级下调（不包括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债券）。

第二阶段：债券投资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以下情况表明持有债券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a. 初始确认时评级在 BBB- 以上（含）的境外债券的评级发生下调，且下调后等级在 BBB- 以下（不含）；初始确认时评级在 AA 以上（含）的境内债券的评级发生下调，且下调后等级在 AA 以下（不含）；

b. 初始确认时评级在 BBB 以下的境外债券的评级发生下调；初始确认时评级在 AA 以下的境内债券的评级发生下调；

c. 宏观经济环境的重大不利变化；

d. 发行人所处行业环境或政策、地域环境的重大不利变化；

e. 发行人合并报表口径主要经营或财务指标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f.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g. 发行人未按规定或约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或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h. 发行人、增信机构或实际控制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被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涉嫌违法犯罪的情况，对发行人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i. 其他可以认定债券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

第三阶段：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债券。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债券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a. 发行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b. 发行人不能按期偿付本金或利息；

c. 发行人不能履行回售义务；

d. 发行人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管理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e. 发行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f. 发行人的其他债券违约；

g. 其他可视情况认定为违约的情况。

C. 减值计算

第一阶段：

减值金额=（单只债券减值评估日账面摊余成本+该只债券应收利息）×边际违约率×违约损失率×前瞻性调整因子

第二阶段：

减值金额=（单只债券减值评估日账面摊余成本+该只债券应收利息）×边际违约率×违约损失率×债券剩余期限×前瞻性调整因子

第三阶段减值计算：

划分为第三阶段的债券投资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债券，应按照债券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的现值之差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 / 10.（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商业承兑汇票	账龄组合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 / 10.（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一般企业账龄组合	一般企业账龄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金融企业账龄组合	金融企业账龄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应收证券清算款组合	应收证券清算款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确定可收回的应收手续费及佣金组合	确定可收回的应收手续费及佣金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 / 10.（6）金融工具减值。本公司对在单项工具层面能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一般企业账龄组合	一般企业账龄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金融企业账龄组合	金融企业账龄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融资租赁保证金组合	融资租赁保证金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确定可收回的未达账项组合	确定可收回的未达账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确定可收回的企业年金组合	确定可收回的企业年金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确定可收回的其他事项组合	确定可收回的其他事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相关历史经验根据资产负债表日债务人的特定因素、以及对当前状况和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评估进行调整

*代理承销证券业务会计核算方法

本公司代理承销证券，根据与发行人确定的发售方式，按以下规定核算：通过证券交易所上网发行的，在证券上网发行日根据承销合同确认的证券发行总额，按承销价款，在备查簿中记录承销证券的情况。承销期结束，将承销证券款项交付委托单位并收取承销手续费，计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承销期结束有未售出证券，采用余额承购包销方式承销证券的，按承销价款，转为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代销方式承销证券的，将未售出证券退还委托单位。

*代理兑付债券业务会计核算方法

本公司接受客户委托代理兑付其到期债券按兑付方式分为代垫资金兑付和预收资金兑付。兑付的债券和收到的兑付资金分别核算，在向委托单位交付已兑付的债券时，同时冲销代兑付债券项目和代兑付债券款项目。代兑付债券的手续费收入，在代兑付债券基本完成，与委托方结算时确认手续费收入。

*受托理财业务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受托理财业务，包括定向资产管理业务（包括银行托管和非银行托管）、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和专项资产管理业务。本公司受托经营定向非银行托管资产管理业务，按实际受托资产的款项，同时确认为一项资产和一项负债。本公司受托经营定向银行托管资产管理业务、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和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以托管客户为主体或集合计划，独立建账，独立核算，定期与托管人的会计核算和估值结果进行复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对由本公司作为管理人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本公司综合考虑享有这些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可变回报，或承担的风险敞口等因素，将符合条件的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本公司已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受托理财业务的相关信息，详见本节七/*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开发产品、工程施工等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

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
- 2)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五五摊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 / 10.（6）金融工具减值。

17. 持有待售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五 / 10. (6) 金融工具减值。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五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

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一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采用与本公司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40	3%-5%	2.38%-4.85%
专用设备	直线法	10-20	3%-5%	4.75%-9.70%
通用设备	直线法	10-18	3%-5%	5.28%-9.7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5-12	3%-5%	7.92%-19.4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直线法	5-8	3%-5%	11.88%-19.4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40	3%-5%	2.38%-4.85%
专用设备	直线法	20	3%	4.85%
通用设备	直线法	10-18	3%-5%	5.28%-9.70%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直线法	5-8	3%-5%	11.88%-19.40%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

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交易席位费和计算机软件。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依据
土地使用权 1	42.00 年	权证记载期限	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之土地
土地使用权 2	50.00 年	权证记载期限	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之土地
土地使用权 3	50.00 年	权证记载期限	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之土地
土地使用权 4	41.50 年	权证记载期限	公司之土地
土地使用权 5	45.42 年	权证记载期限	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之土地
土地使用权 6	45.42 年	权证记载期限	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之土地
土地使用权 7	50.00 年	权证记载期限	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之土地
计算机软件	5-10 年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为交易席位费。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商誉

商誉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

*买入返售与卖出回购款项

买入返售交易按照合同或协议的约定，以一定的价格向交易对手买入相关资产（包括债券及票据），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返售相同之金融产品。买入返售按买入返售相关资产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列示。

卖出回购交易按照合同或协议，以一定的价格将相关的资产（包括债券和票据）出售给交易对手，到合同或协议到期日，再以约定价格回购相同之金融产品。卖出回购按卖出回购相关资产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在资产负债表“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列示。卖出的金融产品仍按原分类列于公司的资产负债表内，并按照相关的会计政策核算。

买入返售及卖出回购的利息收支，在返售或回购期间内以实际利率确认。实际利率与合同约定利率差别较小的，按合同约定利率计算利息收支。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以及企业年金计划。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由于历史原因形成的对内退及退休职工给予其一定金额的薪酬补贴及根据《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关于哈尔滨市职工热费补贴有关事宜的通知》规定，给予职工热费补贴。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

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递延收益

本公司递延收益为应在以后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和收取的供热入网费。其中供热入网费根据财政部财会[2003]16号《关于企业收取的一次性入网费会计处理的规定》，入网费服务合同中没有明确规定未来应提供服务期限，也无法对提供服务期限作出合理估计的，应按不低于10年的期限分摊。本公司入网费收取时计入本科目，并自收取当年起，按10年分摊确认入网费收入。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核算方法见本节五/40.政府补助。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①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②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③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④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⑤售后回购

A.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B.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⑥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①电力、热力、水泥等销售收入及供热管网建设费收入

A. 电力销售收入

当电力供应至各电厂所在地的电网公司时，电网公司取得电力的控制权，与此同时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确认收入。

B. 热力销售收入

当热力供应至购热客户时，购热客户取得热力控制权，与此同时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确认收入。

C. 水泥销售收入

当水泥供应至购买水泥客户时，购买水泥客户取得水泥控制权，与此同时本公司之子公司确认收入。

D. 供热管网建设费收入

供热管网建设费收入为连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供热网络至客户的物业而收取的安装费收入。此收入递延至当安装工程完成后，根据相关服务的年限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②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A. 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在代理买卖证券交易日予以确认。

B. 代兑付证券业务：

于代兑付证券业务完成且实际收讫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凭证时予以确认。

C. 代保管证券业务：

于代保管服务完成且实际收讫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凭证时予以确认。

D. 证券承销业务：

代理承销业务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理确认时，通常于发行项目完成后，即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结转收入。

E. 发行保荐、财务顾问业务：

承销收入于本公司完成承销合同中的履约义务时确认收入。根据合约条款，保荐收入在本公司履行履约义务的过程中确认收入，或于履约义务完成的时点确认。

F. 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合同约定的方法确认收入。

③利息收入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根据相关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改按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均列报为“利息收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投资，持有期间产生的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列报为“投资收益”。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项目	核算内容
采用总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本公司所有政府补助项目均采用总额法核算
采用净额法核算的政府补助类别	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

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节五 / 23.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融资融券业务的核算方法

融资融券业务，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出借资金供其买入证券或者出借证券供其卖出，并由客户交存相应担保物的经营活动。融资融券业务，分为融资业务和融券业务两类。

本公司对融出的资金，确认应收债权，并确认相应利息收入；对融出的证券，不终止确认该证券，仍按原金融资产类别进行会计处理。

对客户融资融券并代客户买卖证券时，作为证券经纪业务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通过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转融通业务融入资金或证券的，对融入的资金确认为一项资产，同时确认一项对借出方的负债，

转融通业务产生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融入的证券，由于其主要收益或风险不由本公司享有或承担，不将其计入资产负债表。本公司根据借出资金及违约概率情况，合理预计未来可能发生的损失，充分反映应承担的借出资金及证券的履约风险情况。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要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详见 2020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司 2020-028 号公告)	会计政策变更已经 2020 年 4 月 23 日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见下方(3)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40,393,146.49	6,940,393,146.49	
结算备付金	2,517,520,233.79	2,517,520,233.79	

拆出资金	4,502,507,115.59	4,502,507,115.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378,830,775.72	15,378,830,775.72	
衍生金融资产	13,430,636.08	13,430,636.08	
应收票据	33,395,837.28	33,395,837.28	
应收账款	200,614,145.27	200,614,145.2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56,469,311.90	56,469,311.9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41,967,832.24	141,967,832.24	
其中：应收利息	26,592,704.85	26,592,704.85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433,332,178.41	4,433,332,178.41	
存货	171,619,808.55	171,619,808.5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665,872.29	665,872.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6,160,340.00	266,160,340.00	
其他流动资产	386,938,982.34	386,938,982.34	
流动资产合计	35,043,846,215.95	35,043,846,215.9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745,664,550.00	745,664,55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82,023,213.47	2,382,023,213.4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67,854,594.19	2,467,854,594.19	
在建工程	19,923,716.52	19,923,716.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35,189,452.36	235,189,452.36	
开发支出			
商誉	48,455,025.85	48,455,025.85	
长期待摊费用	47,315,642.05	47,315,642.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28,962,322.69	328,962,322.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93,697,229.16	93,697,229.1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369,085,746.29	6,369,085,746.29	
资产总计	41,412,931,962.24	41,412,931,962.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86,392,512.15	686,392,512.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300,033,333.34	300,033,333.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91,201,373.42	91,201,373.42	
衍生金融负债	31,347,230.13	31,347,230.13	
应付票据	152,775,333.83	152,775,333.83	
应付账款	428,103,843.40	428,103,843.40	
预收款项	544,998,476.74		-544,998,476.74
合同负债		544,998,476.74	544,998,476.7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282,087,778.54	6,282,087,778.54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6,983,709,009.04	6,983,709,009.04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55,463,269.46	155,463,269.46	
应交税费	39,133,552.98	39,133,552.98	
其他应付款	129,936,587.38	129,936,587.38	
其中：应付利息	5,265,360.10	5,265,360.10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752,468,924.21	7,752,468,924.21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577,651,224.62	23,577,651,224.6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3,268,151,153.03	3,268,151,153.0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5,958,103.47	105,958,103.4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3,540,004.41	53,540,004.41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53,675,973.37	90,303,062.12	-363,372,911.2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8,711,171.23	448,711,171.23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9,568.84	363,792,480.09	363,372,911.25
非流动负债合计	4,330,455,974.35	4,330,455,974.35	
负债合计	27,908,107,198.97	27,908,107,198.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80,570,520.00	2,080,570,5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522,749,563.42	7,522,749,563.4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225,114,606.20	1,225,114,606.2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78,244,062.49	478,244,062.49	
一般风险准备	251,381,248.80	251,381,248.80	
未分配利润	1,791,892,734.48	1,791,892,734.4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349,952,735.39	13,349,952,735.39	
少数股东权益	154,872,027.88	154,872,027.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504,824,763.27	13,504,824,763.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1,412,931,962.24	41,412,931,962.24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24,136,273.59	924,136,273.59	
交易性金融资产	41,129,165.74	41,129,165.7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7,549,499.86	27,549,499.8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733,277.60	23,733,277.60	
其他应收款	17,901,747.37	17,901,747.3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9,294,219.05	59,294,219.0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4,205,908.67	64,205,908.67	
流动资产合计	1,157,950,091.88	1,157,950,091.8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109,861,153.26	10,109,861,153.2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380,623,213.47	2,380,623,213.4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90,949,829.72	1,090,949,829.72	
在建工程	4,819,534.96	4,819,534.9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0,628,957.25	60,628,957.2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57,379.87	1,057,379.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509,772.63	16,509,772.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00,881.81	4,800,881.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669,250,722.97	13,669,250,722.97	
资产总计	14,827,200,814.85	14,827,200,814.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316,196.26	39,316,196.26	
应付账款	134,541,064.18	134,541,064.18	
预收款项	351,525,013.33		-351,525,013.33
合同负债		351,525,013.33	351,525,013.33
应付职工薪酬	25,427,559.16	25,427,559.16	
应交税费	9,854,069.53	9,854,069.53	
其他应付款	12,287,663.52	12,287,663.5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72,951,565.98	572,951,565.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9,920,552.08	39,920,552.08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3,892,041.24	43,593,791.25	-230,298,249.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4,812,698.16	444,812,698.16	
其他非流动负债		230,298,249.99	230,298,249.99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8,625,291.48	758,625,291.48	
负债合计	1,331,576,857.46	1,331,576,857.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80,570,520.00	2,080,570,52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511,895,173.02	8,511,895,173.0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331,228,221.54	1,331,228,221.5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36,878,635.10	336,878,635.10	
未分配利润	1,235,051,407.73	1,235,051,407.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495,623,957.39	13,495,623,957.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827,200,814.85	14,827,200,814.8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电力、水泥、高钙灰、煤、板材的应税销售额	13%
	蒸汽、采暖的应税销售额	9%
	工程劳务收入	9%
	其他应税服务收入	3%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1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1	5%
企业所得税	见下方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包含地价）的 70%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个人所得税	本公司职工的个人所得税、投资者股息分红、利息收入产生的个人所得税由个人承担，本公司代扣代缴	

*1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各证券营业部城市维护建设税和教育费附加按照所在地地方税务局规定的税率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公司本部	25
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25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2	25
江海汇鑫期货有限公司	25
江海证券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25
江海证券创业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科迈隆城市建设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5
哈尔滨市科迈隆管道工程有限公司	25

*2 报告期，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57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跨地区经营汇总纳税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的公告》，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实行“统一计算、分级管理、就地预缴、汇总清算、财政调库”的企业所得税征收管理办法，按年计算，江海证券有限公司总部和营业部分季预缴，季度终了后 15 日内预缴，总部年度终了后 5 个月内汇算清缴。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2015 年 7 月 1 日起水泥销售收入应交的增值税执行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延续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38 号），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供暖期结束，向居民个人（以下统称居民）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免征增值税。向居民供热而取得的采暖费收入，包括供热企业直接向居民收取的、通过其他单位向居民收取的和由单位代居民缴纳的采暖费。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向居民供热而收取采暖费的供热企业，为居民供热所使用的厂房及土地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9,521.23	38,248.89
银行存款	9,722,998,726.07	6,899,859,412.34
其他货币资金	35,038,346.50	40,495,485.26
合计	9,758,076,593.80	6,940,393,146.4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期初余额其中包含未到期应收利息 984,770.27 元。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40.60%，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自有资金及客户资金增加所致。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2,656,377.34	37,128,745.83
房改售房净归资金及利息	2,381,969.16	2,381,969.16
合计	35,038,346.50	39,510,714.99

2.按币种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现金	—	—	39,521.23	—	—	38,248.89
人民币	39,521.23	1.0000	39,521.23	38,248.89	1.0000	38,248.89
银行存款	—	—	9,722,998,726.07	—	—	6,899,859,412.34
其中：自有资金	—	—	3,750,883,616.58	—	—	1,854,674,031.43
人民币	3,730,018,332.83	1.0000	3,730,018,332.83	1,834,152,009.69	1.0000	1,834,152,009.69
港币	9,030,232.02	0.9134	8,248,213.93	9,030,231.26	0.8958	8,089,281.15
美元	1,782,197.87	7.0795	12,617,069.82	1,782,165.16	6.9762	12,432,740.59
其中：客户资金	—	—	5,972,115,109.49	—	—	5,045,185,380.91
人民币	5,962,975,341.89	1.0000	5,962,975,341.89	5,036,625,886.02	1.0000	5,036,625,886.02
港币	1,603,126.22	0.9134	1,464,295.54	844,962.87	0.8958	756,917.75
美元	1,084,182.79	7.0795	7,675,472.06	1,118,456.63	6.9762	7,802,577.14
其他货币资金	—	—	35,038,346.50	—	—	39,510,714.99
人民币	35,038,346.50	1.0000	35,038,346.50	39,510,714.99	1.0000	39,510,714.99
加：未到期应收利息	—	—	—	984,770.27	1.0000	984,770.27
减：减值准备	—	—	—	—	—	—
合计	—	—	9,758,076,593.80	—	—	6,940,393,146.49

其中，融资融券业务：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客户信用资金	—	—	538,809,010.63	—	—	339,488,070.12
其中：人民币	538,809,010.63	1.0000	538,809,010.63	339,488,070.12	1.0000	339,488,070.12
合计	—	—	538,809,010.63	—	—	339,488,070.12

*结算备付金

1.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客户备付金	1,303,525,497.03	1,791,602,201.38
公司备付金	794,895,055.96	725,918,021.85
未到期应收利息		10.56
合计	2,098,420,552.99	2,517,520,233.79

2.按币种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客户普通备付金	—	—	—	—	—	—
人民币	—	—	1,127,506,921.79	—	—	1,662,095,732.69
港币	6,642,924.70	0.913400	6,067,647.42	7,735,437.25	0.895800	6,929,404.69
美元	3,105,040.10	7.079500	21,982,131.39	2,949,883.48	6.976200	20,578,977.13
小计	—	—	1,155,556,700.60	—	—	1,689,604,114.51
客户信用备付金	—	—	—	—	—	—
人民币	—	—	147,968,796.43	—	—	101,998,086.87
小计	—	—	147,968,796.43	—	—	101,998,086.87
客户备付金合计	—	—	1,303,525,497.03	—	—	1,791,602,201.38
公司自有备付金	—	—	—	—	—	—
人民币	—	—	794,895,055.96	—	—	725,918,021.85
小计	—	—	794,895,055.96	—	—	725,918,021.85
公司备付金合计	—	—	794,895,055.96	—	—	725,918,021.85
未到期应收利息	—	—	—	—	—	10.56
合计	—	—	2,098,420,552.99	—	—	2,517,520,233.79

*拆出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融出资金	4,313,635,453.46	4,502,507,115.59

融出资金

(1) 按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融资融券业务融出资金	4,328,237,462.86	4,505,852,786.10
2.孖展融资		
合计	4,328,237,462.86	4,505,852,786.10
减：减值准备	14,602,009.40	3,345,670.51
融出资金净值	4,313,635,453.46	4,502,507,115.59

(2) 按融出资金对手方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个人	3,616,573,875.95	3,867,906,574.85
2.机构	711,663,586.91	637,946,211.25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4,328,237,462.86	4,505,852,786.10
减：减值准备	14,602,009.40	3,345,670.51
融出资金净值	4,313,635,453.46	4,502,507,115.59

(3) 按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3 个月	1,919,169,731.08	44.34	6,474,629.61	0.34	1,210,522,006.04	26.87	898,832.69	0.07
3-6 个月	631,817,817.96	14.60	2,131,539.64	0.34	745,918,656.97	16.55	553,856.99	0.07
6-12 个月	411,089,704.52	9.50	1,386,877.63	0.34	1,517,494,547.39	33.68	1,126,764.90	0.07
1 年以上	1,366,160,209.30	31.56	4,608,962.52	0.34	1,031,917,575.70	22.90	766,215.93	0.07
合计	4,328,237,462.86	100.00	14,602,009.40	0.34	4,505,852,786.10	100.00	3,345,670.51	0.07

(4) 担保物信息

担保物类别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1.资金	684,187,446.88	426,210,607.87
2.债券	3,789,411.27	459,698.55
3.股票	12,857,274,129.27	13,851,577,881.42
4.基金	207,418,093.54	41,908,272.76
合计	13,752,669,080.96	14,320,156,460.6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6,868,754,942.98	15,338,831,397.85
其中：		
债务工具投资	12,226,105,581.43	10,409,496,971.41
权益工具投资	4,642,649,361.55	4,929,334,426.44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216,140.49	39,999,377.87
其中：		
权益工具投资	39,216,140.49	39,999,377.87
合计	16,907,971,083.47	15,378,830,775.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已融出证券情况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股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基金	6,025,090.85	5,662,453.60
合计	6,025,090.85	5,662,453.60

(1). 存在限售期及承诺条件的交易性金融资产

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中有人民币7,397,846,682.66元的债券投资为卖出回购业务设定质押。

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余额中有人民币626,777,742.00元的债券投资为债券借贷业务设定质押。由于债券借贷业务只有将债券借贷借入的债券卖出的时候才会对应的交易性金融负债进行体现,本公司期末不存在将债券借贷借入债券卖出的情况,故本期交易性金融负债中无债券借贷业务的体现。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衍生工具(股票期权)	13,751,414.34	13,430,636.08
合计	13,751,414.34	13,430,636.08

其他说明:

按照每日无负债结算的结算规则及《企业会计准则—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衍生金融资产/负债项下的期货投资等衍生工具与相关的暂收暂付款(结算所得的持仓损益)之间按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20,080.00	999,390.00
商业承兑票据	34,808,785.12	32,396,447.28
合计	37,028,865.12	33,395,837.2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020,031.50	
合计	1,520,031.5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3,200,000.00
合计	3,200,000.00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003,011.71	100.00	1,974,146.59	5.06	37,028,865.12	35,100,913.45	100.00	1,705,076.17	4.86	33,395,837.28
其中：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20,080.00	0.05			20,080.00	999,390.00	2.85			999,390.00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38,982,931.71	99.95	1,974,146.59	5.06	37,008,785.12	34,101,523.45	97.15	1,705,076.17	5.00	32,396,447.28
合计	39,003,011.71	/	1,974,146.59	/	37,028,865.12	35,100,913.45	/	1,705,076.17	/	33,395,837.2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20,080.00		
合计	20,08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38,982,931.71	1,974,146.59	5.06
合计	38,982,931.71	1,974,146.59	5.0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其中：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1,705,076.17	269,070.42			1,974,146.59
合计	1,705,076.17	269,070.42			1,974,146.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235,776,113.62
1 年以内小计	235,776,113.62
1 至 2 年	8,691,138.56
2 至 3 年	5,412,760.5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598,621.89
4 至 5 年	275,592.94
5 年以上	10,289,704.63
减：坏账准备	-18,196,130.42
合计	244,847,801.8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03,043.20	1.29	3,403,043.20	100.00		3,403,043.20	1.56	3,403,043.20	10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03,043.20	1.29	3,403,043.20	100.00		3,403,043.20	1.56	3,403,043.2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59,640,889.03	98.71	14,793,087.22	5.70	244,847,801.81	215,103,542.57	98.44	14,489,397.30	6.74	200,614,145.27
其中：										
一般企业账龄组合	59,981,541.14	22.81	13,843,087.22	23.08	46,138,453.92	78,004,451.61	35.70	14,341,897.30	18.39	63,662,554.31

金融企业账龄组合	19,000,000.00	7.22	950,000.00	5.00	18,050,000.00	2,950,000.00	1.35	147,500.00	5.00	2,802,5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组合	180,659,347.89	68.68			180,659,347.89	134,149,090.96	61.39			134,149,090.96
合计	263,043,932.23	/	18,196,130.42	/	244,847,801.81	218,506,585.77	/	17,892,440.50	/	200,614,145.2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	959,749.61	959,749.61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大连北隆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哈尔滨市金兴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43,293.59	1,443,293.59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3,403,043.20	3,403,043.20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一般企业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35,116,765.73	2,158,173.73	6.15
1-2年	7,941,220.53	397,061.03	5.00
2-3年	5,152,838.41	257,641.91	5.00
3-4年	1,205,418.90	602,709.45	50.00
4-5年	275,592.94	137,796.47	50.00
5年以上	10,289,704.63	10,289,704.63	100.00
合计	59,981,541.14	13,843,087.22	23.0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金融企业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9,000,000.00	950,000.00	5.00
1-2年			
2-3年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19,000,000.00	950,000.00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应收证券清算款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80,659,347.89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合计	180,659,347.8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3,403,043.20					3,403,043.2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其中：一般企业账龄组合	14,341,897.30		498,810.08			13,843,087.22
金融企业账龄组合	147,500.00	802,500.00				950,000.00
合计	17,892,440.50	802,500.00	498,810.08			18,196,130.4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证券清算款	180,659,347.89	68.68	
广元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000,000.00	6.46	850,000.00
哈尔滨国际会展体育中心有限公司	16,343,200.30	6.21	817,160.02
哈尔滨白云商砼有限责任公司	6,783,825.69	2.58	339,191.28
大连绿波（阿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文兴分公司	3,739,379.40	1.43	229,593.38
合计	224,525,753.28	85.36	2,235,944.68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不存在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重分类的情况。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65,362,164.50	100.00	56,469,311.90	100.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65,362,164.50	100.00	56,469,311.9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扎赉诺尔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28,066,805.72	42.94	1年以内	货未到
中铁城建集团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4,085,240.04	6.25	1年以内	工程未决算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4,019,404.88	6.15	1年以内	工程未决算
哈尔滨安装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537,077.99	3.88	1年以内	工程未决算
神华销售集团东北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2,404,178.75	3.68	1年以内	货未到
合计	41,112,707.38	62.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7,360,615.39	26,592,704.8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3,566,331.78	115,375,127.39
合计	130,926,947.17	141,967,832.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存放金融同业		56,957.85
融资融券		120,372.60
买入返售	66,968,289.62	65,449,971.88
减：减值准备	-39,607,674.23	-39,034,597.48
合计	27,360,615.39	26,592,704.85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39,034,597.48	39,034,597.48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73,076.75	573,076.7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6月30日余额			39,607,674.23	39,607,674.2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17,516,441.70
1年以内小计	17,516,441.70
1至2年	13,367,333.61
2至3年	30,330,292.90
3年以上	
3至4年	54,902,793.06
4至5年	2,056,309.92
5年以上	20,601,638.09
减：坏账准备	-35,208,477.50
合计	103,566,331.78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借款	10,348,235.62	9,249,652.50
往来款（单位）	83,299,217.49	89,613,452.28
保证金	42,785,857.87	42,240,105.90
POS机交易清算款	17,995.13	4,454,920.23
房款	203,000.00	319,500.00
其他	2,120,503.17	1,466,355.75
合计	138,774,809.28	147,343,986.66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9,402,984.17	6.78	9,402,984.17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29,371,825.11	93.22	25,805,493.33	19.95	103,566,331.78
其中：一般企业账龄组合	21,415,323.37	15.43	11,759,561.01	54.91	9,655,762.36
融资租赁保证金组合	36,517,679.41	26.31			36,517,679.41
确定可收回的企业年金组合	1,090,394.90	0.79			1,090,394.90

金融企业账龄组合	30,348,427.43	21.87	14,045,932.32	46.28	16,302,495.11
确定可回收的其他事项组合	40,000,000.00	28.82			40,000,000.00
合计	138,774,809.28	100.00	35,208,477.50	25.37	103,566,331.7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9,402,984.17	6.38	9,402,984.17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37,941,002.49	93.62	22,565,875.10	16.36	115,375,127.39
其中：一般企业账龄组合	24,402,678.58	16.56	12,183,526.91	49.93	12,219,151.67
融资租赁保证金组合	36,517,679.41	24.78			36,517,679.41
确定可收回的未达账项组合	15,000,000.00	10.18			15,000,000.00
确定可收回的企业年金组合	1,090,394.90	0.74			1,090,394.90
金融企业账龄组合	20,930,249.60	14.21	10,382,348.19	49.60	10,547,901.41
确定可收回的其他事项组合	40,000,000.00	27.15			40,000,000.00
合计	147,343,986.66	100.00	31,968,859.27	21.70	115,375,127.39

1、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哈尔滨世纳汇智经贸有限公司	4,665,492.62	4,665,492.62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高铁成	1,446,442.59	1,446,442.59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阿城市热力办公室	1,440,000.00	1,440,000.00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周振山	897,247.64	897,247.64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哈尔滨市阿城区人民政府	463,991.58	463,991.58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中国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黑龙江实华销售分公司	418,929.89	418,929.89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李凤成	70,879.85	70,879.85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9,402,984.17	9,402,984.17	100.00	

2、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一般企业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869,221.91	555,274.57	14.35
1—2 年	4,234,209.04	1,023,721.64	24.18
2—3 年	230,204.00	84,702.66	36.79
3—4 年	1,367,040.35	696,088.44	50.92
4—5 年	1,540,219.92	811,269.72	52.67
5 年以上	10,174,428.15	8,588,503.98	84.41
合计	21,415,323.37	11,759,561.01	54.91

(2) 融资租赁保证金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 年	1,087,679.41		
2-3 年	25,300,000.00		
3-4 年	10,130,000.00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6,517,679.41		

(3) 确定可收回的企业年金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090,394.90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090,394.90		

(4) 金融企业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713,232.35	635,661.62	5.00
1-2 年	2,528,557.64	379,283.65	15.00
2-3 年	2,971,493.70	895,843.31	30.15
3-4 年	3,095,835.38	3,095,835.38	100.00
4-5 年	16,090.00	16,090.00	100.00
5 年以上	9,023,218.36	9,023,218.36	100.00
合计	30,348,427.43	14,045,932.32	46.28

(5) 确定回收的其他事项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0,000,000.00		
4-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40,000,000.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22,565,875.10		9,402,984.17	31,968,859.27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704,062.81			3,704,062.81
本期转回	464,444.58			464,444.5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6月30日余额	25,805,493.33		9,402,984.17	35,208,477.50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黑龙江省盛恒基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	待执行诉讼款	40,000,000.00	1年以上	28.82	
远东宏信(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19,017,679.41	1年以上	13.7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保证金	17,500,000.00	1年以上	12.61	
哈尔滨世纳汇智经贸有限公司	代付款	4,665,492.62	1年以内及1年以上	3.36	4,665,492.62
高铁成	代付工伤保险	1,446,442.59	1年以内及1年以上	1.05	1,446,442.59
合计	/	82,629,614.62	/	59.54	6,111,935.21

*1 黑龙江省盛恒基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于 2015 年 12 月向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起诉状》，对黑龙江省盛恒基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盛恒基”）提起诉讼。根据起诉状，2010 年 4 月江海与盛恒基签订《合作协议》，约定双方共同出资建设位于哈尔滨市松北区松北大道 58 号盛恒基投资大厦建设项目，江海出资 4000 万元人民币，盛恒基出资除江海投入的 4000 万元人民币外的全部建设资金和项目用地，并以其自身名义申报建设项目，独立完成项目的审批、报建、施工、验收等全部建设工作，并保证于 2012 年 10 月 31 日办公楼达到使用标准并交付江海使用。江海于 2010 年 5 月 5 日以支票的方式向盛恒基交付了 4000 万元人民币投资款，该项目于 2012 年 12 月 30 日竣工验收完毕，并于日后取得了土地使用权证和商品房预售许可证。该项目完工后，盛恒基未向江海交付房产。江海请求法院判令盛恒基交付位于哈尔滨市松北区松北大道 58 号盛世天地写字楼建筑面积 6000 平方米的房产，并承担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5 年 12 月 3 日止的违约金人民币 4,554,520.54 元。

2016 年 4 月 1 日，江海向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申请，请求查封盛恒基位于松北区价值 5500 余万元房产。江海以房产证号为哈房权证开字第 201003579 号，位于哈尔滨香坊区赣水路 56 号，自有房产作为担保。同日，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5）哈民二民初字第 109 号民事裁定书，查封盛恒基及江海担保房产。

2017 年 1 月 17 日，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5）哈民二民初字第 10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一、解除江海与盛恒基签订的《合作协议》；二、于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之日后三十日内，盛恒基支付江海 4000 万元人民币；三、盛恒基自 2010 年 5 月 8 日起至本判决发生法律效力为止，向江海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类贷款利率的标准支付本金 4000 万元的利息。

2017 年 3 月 9 日，江海向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强制执行申请书，请求强制执行（2015）哈民二民初字第 109 号民事判决书的判决内容。

2018 年 3 月 9 日，双方签订了《执行和解协议书》，经双方一致确认黑龙江省盛恒基房地产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将其位于哈尔滨市松北区松北大道 58 号鹰沙大厦 A 座二层 01、04 至 09（建筑面积 1319.8 平方米）、十四层（建筑面积 1319.8 平方米）商品房及建筑面积 896.90 平方米的使用车位 48 个，共计 6024.42 平方米交付给江海。并于协议生效后 30 日内交付商品房及车位，其中商品房按照预转售进度办理，确保江海证券拥有完全合法所有权，以此执行法院判决。

目前，江海已对部分相关房产在哈尔滨市住房保障和房产管理局做联机备案，并与盛恒基签订房屋买卖合同，暂未交收。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按标的物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股票	4,287,920,720.69	4,588,011,137.38
债券	49,705,950.06	375,986,918.18
减：减值准备	763,892,592.00	530,665,877.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3,573,734,078.75	4,433,332,178.41

2、按业务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约定购回式证券	10,379,753.43	40,034,109.58
股票质押式回购	4,277,540,967.26	4,547,977,027.80
债券质押式回购	49,705,950.06	375,986,918.18
合计	4,337,626,670.75	4,963,998,055.56
减：减值准备	763,892,592.00	530,665,877.1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3,573,734,078.75	4,433,332,178.41

3、约定购回式证券、股票质押回购等的剩余期限

期限	约定购回式证券		股票质押式回购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个月内	10,379,753.43	10,008,527.40	4,243,217,570.36	3,643,354,612.94
一个月至三个月内			18,000,000.00	196,204,913.22
三个月至一年内		30,025,582.18	16,323,396.90	708,417,501.64
一年以上				
合计	10,379,753.43	40,034,109.58	4,277,540,967.26	4,547,977,027.80

4、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担保物信息

项目名称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担保物	5,141,964,024.96	6,451,563,305.73
其中：可出售或可再次向外抵押的担保物	1,854,846,530.06	1,945,878,262.11

5、截止2020年6月30日股票质押式回购按减值阶段列示

项目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账面余额	70,323,396.90	2,671,732,879.47	1,535,484,690.89	4,277,540,967.26
减值准备	598,312.37	48,445,564.42	714,760,404.13	763,804,280.92
账面价值	69,725,084.53	2,623,287,315.05	820,724,286.76	3,513,736,686.34
担保物价值	181,364,460.20	4,235,383,262.91	665,130,598.36	5,081,878,321.47

6、买入返售金融资产重要的违约事项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邱茂国	380,000,000.00	333,701,000.00	87.82	*1
哈尔滨誉衡集团有限公司	340,196,551.10	130,036,761.26	38.22	*2
北京浩泽嘉业投资有限公司	306,000,000.00	52,647,992.32	17.21	*3
北京弘高慧目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71,100,000.00	23.70	*4
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9,840,000.00	67,619,700.00	56.42	*5
北京天鸿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9,448,139.79	59,655,005.30	66.69	*6
合计	1,535,484,690.89	714,760,458.88	46.55	

*1 邱茂国违约事项

2017年8月至10月,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与邱茂国(以下简称“被申请人”)签订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书,融出资金3.8亿元,被申请人将其持有的7590万股股票(天广中茂,002509)作为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标的证券。

2018年3月,被申请人未按约定将足额利息金额转入指定账户及完成履约保障交易或提前购回,使履约担保比例提高至警戒线或以上,触发协议中的违约条款,被申请人已构成违约。

截止2020年6月30日,被申请人融资本金380,000,000.00元仍尚未偿还。按照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要求,对其计提减值准备333,701,000.00元,其中本期计提减值准备204,171,000.00元。

***2 哈尔滨誉衡集团有限公司违约事项**

2016年12月09日,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与哈尔滨誉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申请人”)签订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书,融出资金3.6亿元,被申请人将其持有的6,538.0872万股股票(誉衡药业,002437)作为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标的证券。

2017年4月至5月,被申请人向江海补充质押708万股标的证券(誉衡药业,002437),被申请人累计向江海质押7,246.0872万股标的证券(誉衡药业,002437)。

2018年2月07日,被申请人未完成履约保障交易或提前购回,使履约担保比例提高至警戒线或以上,被申请人已构成违约。

2018年6月8日,江海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处置了170万股标的证券(誉衡药业,002437),获得处置金额9,773,448.90元,用于冲抵被申请人未归还的融资本金。

2018年8月20日,江海向被申请人发出了《关于客户哈尔滨誉衡集团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问询函》,被申请人质押给江海的标的证券(誉衡药业,002437)全部股份被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司法冻结,请被申请人书面反馈给本公司司法冻结原因、涉及金额、解除司法冻结的安排、目前进展及可能产生的影响等。被申请人至今未按协议约定购回质押标的证券、支付足额利息及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截止2020年6月30日,被申请人融资本金仍有340,196,551.10元尚未偿还。按照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要求,对其计提减值准备130,036,761.26元,其中本期未计提减值准备。

***3 北京浩泽嘉业投资有限公司违约事项**

2016年9月26日,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与北京浩泽嘉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申请人”)签订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书,融出资金3.06亿元,被申请人将其持有的2,812.2106万股股票(天夏智慧,000662)作为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标的证券。

2017年11月21日,被申请人未完成履约保障交易或提前购回,使履约担保比例提高至警戒线或以上,被申请人已构成违约。

截止2020年6月30日,被申请人融资本金306,000,000.00元仍尚未偿还。按照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要求,对其计提减值准备52,647,992.32元,其中本期计提减值准备23,541,264.72元。

***4 北京弘高慧目投资有限公司违约事项**

2016年11月29日,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与北京弘高慧目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申请人”)签订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书,融出资金3亿元,被申请人将其持有的6500万股股票(ST弘高,002504)作为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标的证券。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被申请人2016年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被申请人于2017年5月3日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弘高创意变更为ST弘高。该事件触发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客户协议》第四十五条规定的提前回购“标的证券被ST或*ST处理的”的条款。江海于2017年5月2日至2017年9月8日期间向被申请人分别4次发送了《关于客户北京弘高慧目投资有限公司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违约情况的通知函》,要求其提前购回并承担违约责任,给付违约金,但被申请人一直未进行回应。根据《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客户协议》约定,被申请人已构成违约。

2018年1月26日江海向哈尔滨市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申请,江海胜诉。

截止2020年6月30日,被申请人融资本金300,000,000.00元尚未偿还。按照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要求,对其计提减值准备71,100,000.00元,其中本期计提减值准备10,350,000.00元。

***5 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违约事项**

2016年12月13日，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与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申请人”）签订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书，融出资金1.23亿元，被申请人将其持有的1637万股股票（ST信通，600289）作为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标的证券。

2017年9月21日，上海市黄浦区人民法院根据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申请，将被申请人持有的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207,573,483.00股股票司法冻结，占其持有的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100.00%，司法冻结期限为三年，期后，被申请人持有的股权被多家法院轮候冻结。

2017年10月25日，江海向被申请人发出了《关于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质押业务的风险通知函》，明确要求被申请人提前购回在海江的股票质押融资债务，否则江海将对标的证券进行违约处置。2017年10月25日，被申请人股票质押业务授权经办人刘冬艳签收通知函。但至今未按协议约定提前购回质押标的证券及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江海于2017年12月29日向哈尔滨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2018年6月28日哈尔滨仲裁委员会出具了【2017】哈仲裁字第1177号裁决书，江海胜诉。

截止2020年6月30日，被申请人融资本金119,840,000.00元仍尚未偿还。按照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要求，对其计提减值准备67,619,700.00元，其中本期未计提减值准备。

*6 北京天鸿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违约事项

2017年11月28日，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与北京天鸿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被申请人”）签订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书，融出资金15,578.00万元，被申请人将其持有的1100万股股票（赫美集团，002356）作为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标的证券。

2018年6月14日，被申请人未完成履约保障交易或提前购回，使履约担保比例提高至警戒线或以上，被申请人已构成违约。

2018年10月至2019年4月，江海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方式处置了679.5829万股标的证券（赫美集团，002356），获得处置金额72,874,153.07元，用于冲抵被申请人未归还的融资本金、未支付利息及违约金。

截止2020年6月30日，被申请人融资本金仍有89,448,139.79元尚未偿还。按照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相关要求，对其计提减值准备59,655,005.30元，其中本期未计提减值准备。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0,445,870.87		80,445,870.87	148,977,721.06		148,977,721.06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987,050.19		1,987,050.19	2,250,065.43		2,250,065.43
周转材料	439,487.32		439,487.32	439,359.32		439,359.32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开发成本	13,768,599.47		13,768,599.47	13,768,599.47		13,768,599.47
开发产品	6,184,063.27		6,184,063.27	6,184,063.27		6,184,063.27
合计	102,825,071.12		102,825,071.12	171,619,808.55		171,619,808.55

存货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40.09%，主要原因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黑岁宝煤炭采购减少所致。

1. 开发成本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哈尔滨阿城区红星开发项目	13,768,599.47			13,768,599.47

2. 开发产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玄武小区住房	6,184,063.27			6,184,063.27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315,742,740.00	266,160,340.00
合计	315,742,740.00	266,160,340.00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存出保证金	339,669,165.46	281,071,638.59
待抵扣及预缴流转税	51,491,805.46	44,845,600.98
预缴企业所得税	42,364,392.47	61,021,742.77
合计	433,525,363.39	386,938,982.34

其他说明：

存出保证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保证金	220,343,665.00	156,692,882.94
信用保证金	9,052,095.92	9,349,065.51
履约保证金	110,273,404.54	115,029,689.15
未到期的应收利息		0.99
合计	339,669,165.46	281,071,638.59

按币种列式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率	人民币金额
交易保证金	—	—	220,343,665.00	—	—	157,995,060.83
其中：人民币	217,518,800.00	1.0000	217,518,800.00	155,215,686.83	1.0000	155,215,686.83
港币	1,000,000.00	0.9134	913,400.00	1,000,000.00	0.8958	895,800.00
美元	270,000.00	7.0795	1,911,465.00	270,000.00	6.9762	1,883,574.00
信用保证金	—	—	9,052,095.92	—	—	8,046,888.61
其中：人民币	9,052,095.92	1.0000	9,052,095.92	8,046,888.61	1.0000	8,046,888.61
履约保证金	—	—	110,273,404.54	—	—	115,029,689.15
其中：人民币	110,273,404.54	1.0000	110,273,404.54	115,029,689.15	1.0000	115,029,689.15
加：未到期应收利息	—	—	—	—	—	—
合计	—	—	339,669,165.46	—	—	281,071,638.59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企业债	909,002,590.00			555,659,910.00	527,990,794.82	7,329,305.18	703,506.51	

政策性银行金融债	102,822,300.00		105,789,900.00	99,997,126.16	2,778,273.84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266,160,340.00		-315,742,740.00	-311,365,380.00	-3,357,364.30	-386,530.36	
合计	745,664,550.00		345,707,070.00	316,622,540.98	6,750,214.72	316,976.15	/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说明：

项目	期末余额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企业债	527,990,794.82	20,339,810.00	7,329,305.18	555,659,910.00	703,506.51
政策性银行金融债	99,997,126.16	3,014,500.00	2,778,273.84	105,789,900.00	
小计	627,987,920.98	23,354,310.00	10,107,579.02	661,449,810.00	703,506.5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311,365,380.00	1,019,995.70	3,357,364.30	315,742,740.00	386,530.36
合计	316,622,540.98	22,334,314.30	6,750,214.72	345,707,070.00	316,976.15

续：

项目	期初余额				
	初始成本	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账面价值	累计减值准备
企业债	866,197,784.22	33,308,630.00	9,496,175.78	909,002,590.00	1,001,647.45
政策性银行金融债	99,996,843.44	1,154,700.00	1,670,756.56	102,822,300.00	81,464.85
小计	966,194,627.66	34,463,330.00	11,166,932.34	1,011,824,890.00	1,083,112.3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投资	256,340,038.69	9,972,640.00	-152,338.69	266,160,340.00	762,340.81
合计	709,854,588.97	24,490,690.00	11,319,271.03	745,664,550.00	320,771.49

其他债权投资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53.64%，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期末持有的债务工具金融资产规模减少所致。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083,112.30			1,083,112.30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379,605.79			379,605.79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6月30日余额	703,506.51			703,506.51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其他债权投资已设定质押资产为 437,835,420.00 元，其中有人民币 126,430,520.00 元债券投资为卖出回购业务设定质押，有人民币 311,404,900.00 元债券投资为债券借贷业务设定质押。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2,003,077,508.90	2,382,023,213.47
合计	2,003,077,508.90	2,382,023,213.47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益的原因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5,671,226.14		准备长期持有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30,468,065.04		准备长期持有
伊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90,000.00		准备长期持有
哈尔滨呼兰浦发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00	准备长期持有
鸡东县银宝煤炭有限公司			5,000,000.00	准备长期持有
期货会员资格投资				准备长期持有
合计		1,400,529,291.18	5,27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360,923,493.22	2,467,854,594.1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360,923,493.22	2,467,854,594.19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通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24,312,071.71	2,603,989,268.61	113,137,514.39	32,406,196.71	224,965,439.24	4,298,810,490.66
2.本期增加金额	3,220,902.51	-1,586,947.08	565,214.35	146,546.37	997,783.32	3,343,499.47
(1) 购置	3,220,902.51	1,679,457.23	565,214.35	146,546.37	997,783.32	6,609,903.78
(2) 在建工程转入		-3,266,404.31				-3,266,404.31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390,176.86	11,401.94	275,400.00	488,486.43	2,165,465.23
(1) 处置或报废		1,390,176.86	11,401.94	275,400.00	488,486.43	2,165,465.23
4.期末余额	1,327,532,974.22	2,601,012,144.67	113,691,326.80	32,277,343.08	225,474,736.13	4,299,988,524.9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33,934,285.36	1,221,011,124.58	78,478,852.54	19,895,400.51	176,105,233.95	1,829,424,896.94
2.本期增加金额	16,795,506.16	78,381,077.90	1,704,412.00	1,593,497.63	10,104,893.95	108,579,387.64
(1) 计提	16,795,506.16	78,381,077.90	1,704,412.00	1,593,497.63	10,104,893.95	108,579,387.64
3.本期减少金额		22,866.25	10,137.82	246,605.98	190,642.38	470,252.43
(1) 处置或报废		22,866.25	10,137.82	246,605.98	190,642.38	470,252.43

4.期末余额	350,729,791.52	1,299,369,336.23	80,173,126.72	21,242,292.16	186,019,485.52	1,937,534,032.1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900,506.49		504,915.41	125,577.63	1,530,999.53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900,506.49		504,915.41	125,577.63	1,530,999.5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76,803,182.70	1,300,742,301.95	33,518,200.08	10,530,135.51	39,329,672.98	2,360,923,493.22
2.期初账面价值	990,377,786.35	1,382,077,637.54	34,658,661.85	12,005,880.79	48,734,627.66	2,467,854,594.1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9,882,466.16	800,219.54		9,082,246.62
专用设备	355,849,092.70	115,272,412.64		240,576,680.06
通用设备	5,360,532.25	2,082,374.07		3,278,158.18
电子设备及其他设备	17,589.81	6,555.15		11,034.66
合计	371,109,680.92	118,161,561.40		252,948,119.52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314,034,753.00	历史遗留问题或正在办理过户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抵押固定资产情况详见本节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8,176,743.70	15,823,024.56
工程物资	7,037,767.67	4,100,691.96
合计	35,214,511.37	19,923,716.52

其他说明：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76.75%，主要原因是控股子公司黑岁宝热网改造工程建设所致。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京供热管网技改及分户供热改造工程	9,480,000.00		9,480,000.00			
城北 116T 炉湿法脱硫改造工程	14,966,425.82		14,966,425.82	14,964,775.82		14,964,775.82
热网改造工程	2,695,100.44		2,695,100.44			
其他	1,035,217.44		1,035,217.44	858,248.74		858,248.74
合计	28,176,743.70		28,176,743.70	15,823,024.56		15,823,024.5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金京供热管网技改及分户供热改造工程	14,140,000.00		9,480,000.00			9,480,000.00	67.04	100.00				自筹
城北 116T 炉湿法脱硫改造工程	28,189,100.00	14,964,775.82	1,650.00			14,966,425.82	0.53	70.00				自筹
热网改造工程	3,450,000.00		2,695,100.44			2,695,100.44	78.12	100.00				自筹
其他		858,248.74	176,968.70			1,035,217.44						自筹
合计	45,779,100.00	15,823,024.56	12,353,719.14			28,176,743.70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用材料	1,219,173.29		1,219,173.29	1,219,135.29		1,219,135.29
尚未安装的设备	5,818,594.38		5,818,594.38	2,881,556.67		2,881,556.67
合计	7,037,767.67		7,037,767.67	4,100,691.96		4,100,691.96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交易席位费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8,515,447.40			226,569,782.64	10,068,998.10	365,154,228.14
2.本期增加金额	90,248.79			7,665,454.60		7,755,703.39
(1)购置	90,248.79			7,665,454.60		7,755,703.39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128,605,696.19			234,235,237.24	10,068,998.10	372,909,931.5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8,114,290.08			101,850,485.70		129,964,775.78
2.本期增加金额	1,424,645.43			10,999,541.75		12,424,187.18
(1)计提	1,424,645.43			10,999,541.75		12,424,187.1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9,538,935.51			112,850,027.45		142,388,962.9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9,066,760.68			121,385,209.79	10,068,998.10	230,520,968.57
2.期初账面价值	100,401,157.32			124,719,296.94	10,068,998.10	235,189,452.3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原松纺电站土地使用权	22,593,617.65	土地使用权证书仍在办理当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抵押无形资产情况详见本节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江海汇鑫期货有限公司	79,950,214.48					79,950,214.48
重组商誉	4,311,610.00					4,311,610.00
合计	84,261,824.48					84,261,824.48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江海汇鑫期货有限公司	35,806,798.63					35,806,798.63
合计	35,806,798.63					35,806,798.63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资产组构成如下:与期货资本市场服务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主要包括期货席位费、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年末,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对所收购公司产生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对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账面价值按照交易案例比较法计算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计算基于管理层批准的交易案例比率乘数对可回收金额进行预测。2020 年上半年度沿用 2019 年末评估报告测试结果,未重新进行评估。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6月30日，管理层未注意到商誉存在明显减值迹象。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房屋装修费	9,864,901.26	698,874.70	2,597,213.40		7,966,562.56
车位费	21,920,604.96		294,494.40		21,626,110.56
其他	15,530,135.83	5,013.76	874,190.56		14,660,959.03
合计	47,315,642.05	703,888.46	3,765,898.36		44,253,632.15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93,453,541.12	223,363,385.29	643,956,644.81	160,989,161.2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1,325,649.36	331,412.34		
应付职工薪酬	109,494,277.85	27,373,568.72	105,986,398.03	26,496,596.51
公允价值变动	355,297,742.67	88,824,435.68	565,906,259.71	141,476,564.92
合计	1,359,571,211.00	339,892,802.03	1,315,849,302.55	328,962,322.6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4,350,392.48	1,087,598.12	4,426,959.93	1,106,739.9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公允价值变动	1,411,198,174.09	352,799,543.55	1,790,417,724.99	447,604,431.25
其他	379,605.76	94,901.44		
合计	1,415,928,172.33	353,982,043.11	1,794,844,684.92	448,711,171.2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购建长期资产的款项	12,224,400.07		12,224,400.07	16,462,778.00		16,462,778.00
抵债资产*1	94,051,795.36		94,051,795.36	77,234,451.16		77,234,451.16
合计	106,276,195.43		106,276,195.43	93,697,229.16		93,697,229.16

其他说明:

*1 抵债资产抵债资产全部为商品房, 为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以商品房形式收回销售水泥款以及采暖费。

项目	期末余额	其中: 减值准备	本期转回减值准备
商品房	94,051,795.36	20,770.83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456,660,000.00	272,000,000.00
信用借款	83,000,000.00	40,000,000.00
应付短期融资款*1		366,77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860,421.86	7,622,512.15
合计	538,799,578.14	686,392,512.15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短期融资款全部为收益凭证，明细列示如下：

类型	面值	起息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票面利率	年初账面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江海证券保本型收益凭证惠盈 129 号	1.00	2019/7/3	2020/1/5	8,490,000.00	3.60%	8,490,000.00		8,490,000.00	
江海证券保本型收益凭证惠盈 130 号	1.00	2019/7/10	2020/1/6	23,270,000.00	3.60%	23,270,000.00		23,270,000.00	
江海证券保本型收益凭证惠盈 131 号	1.00	2019/7/17	2020/1/13	10,610,000.00	3.60%	10,610,000.00		10,610,000.00	
江海证券保本型收益凭证惠盈 132 号	1.00	2019/7/24	2020/1/20	2,830,000.00	3.60%	2,830,000.00		2,830,000.00	
江海证券保本型收益凭证惠盈 133 号	1.00	2019/7/31	2020/2/3	32,350,000.00	3.60%	32,350,000.00		32,350,000.00	
江海证券保本型收益凭证惠盈 134 号	1.00	2019/8/7	2020/2/4	19,840,000.00	3.60%	19,840,000.00		19,840,000.00	
江海证券保本型收益凭证惠盈 135 号	1.00	2019/8/14	2020/2/11	5,350,000.00	3.60%	5,350,000.00		5,350,000.00	
江海证券保本型收益凭证惠盈 136 号	1.00	2019/8/21	2020/2/18	10,200,000.00	3.60%	10,200,000.00		10,200,000.00	
江海证券保本型收益凭证惠盈 137 号	1.00	2019/9/5	2020/3/4	10,750,000.00	3.60%	10,750,000.00		10,750,000.00	
江海证券保本型收益凭证惠盈 138 号	1.00	2019/9/11	2020/3/10	16,210,000.00	3.60%	16,210,000.00		16,210,000.00	
江海证券保本型收益凭证惠盈 139 号	1.00	2019/9/18	2020/3/17	11,560,000.00	3.60%	11,560,000.00		11,560,000.00	
江海证券保本型收益凭证惠盈 140 号	1.00	2019/9/25	2020/3/24	15,310,000.00	3.60%	15,310,000.00		15,310,000.00	
江海证券保本型收益凭证惠盈 122 号	1.00	2019/3/29	2020/3/27	200,000,000.00	3.80%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366,770,000.00		366,770,000.00		366,770,000.00	

***拆入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拆入资金		300,033,333.34

拆入资金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100.00%，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期末持有拆入资金规模减少所致。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91,201,373.42		91,201,373.42	
其中：				
其他	91,201,373.42		91,201,373.4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合计	91,201,373.42		91,201,373.42	

其他说明：

“其他”项目核算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中除本公司以外的其他投资者持有份额的公允价值。

交易性金融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结构化主体其他持有人权益减少所致。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衍生工具（股票期权）	9,943,475.00	31,347,230.13
合计	9,943,475.00	31,347,230.13

其他说明：

按照每日无负债结算的结算规则及《企业会计准则—金融工具列报》的相关规定，衍生金融资产/负债项下的期货投资等衍生工具与相关的暂收暂付款（结算所得的持仓损益）之间按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衍生金融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68.28%，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期末持有的权益工具衍生金融负债减少所致。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88,280,881.70	60,125,375.57
银行承兑汇票	65,006,386.37	92,649,958.26
合计	153,287,268.07	152,775,333.83

36、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74,903,568.50	78,427,566.73
应付工程款	115,086,372.37	176,779,439.34
应付设备款	9,057,044.70	11,536,701.60
应付劳务款	2,440,554.88	2,440,554.88
应付在途清算款	8,358,900.45	151,202,629.29
其他	5,687,252.73	7,716,951.56
合计	215,533,693.63	428,103,843.40

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49.65%，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应付证券清算款减少所致。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黑龙江省建安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1,717,491.53	暂缓支付
广西南宁东创通用机械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588,707.73	暂缓支付
常州市科健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555,580.00	暂缓支付
东莞康莱科技有限公司	508,000.00	暂缓支付
合计	4,369,779.2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燃气锅炉转让款	30,804,636.00	
合计	30,804,636.00	

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预收固定资产转让款所致。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期期末余额	本期期初余额
预收下一年度供暖费	540,798,483.95	
预收水泥粉煤灰肥料款	1,855,027.01	
预收工程款	400,000.00	
预收煤款	1,401.50	
预收蒸汽	1,591,863.12	
预收电费	18,762.80	
其他	332,938.36	
合计	544,998,476.74	

预收账款本期期初较上期期末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黑岁宝将预收热费等重分类至合同负债所致。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下一年度供暖费	16,626,384.92	540,798,483.95
预收水泥粉煤灰渣粉款	20,353,702.91	1,855,027.01
预收工程款	400,000.00	400,000.00
预收煤款	1,401.50	1,401.50
预收蒸汽	959,341.15	1,591,863.12
预收电费	8,822.12	18,762.80
其他	283,296.93	332,938.36
合计	38,632,949.53	544,998,476.74

合同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92.91%，主要原因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黑岁宝预收采暖费结转收入所致。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1. 按金融资产种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债券	7,566,388,000.00	6,282,087,778.54
合计	7,566,388,000.00	6,282,087,778.54

2. 按业务类别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买断式回购		
其他质押式回购	7,566,388,000.00	6,282,087,778.54
合计	7,566,388,000.00	6,282,087,778.54

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的担保物信息

项目名称	期末公允价值	期初公允价值
债券	7,524,277,202.66	7,435,812,644.05

注释1. 代理买卖证券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经纪业务	6,767,719,780.77	6,557,498,401.17
—个人	6,275,972,407.10	5,547,444,660.14
—机构	491,747,373.67	1,010,053,741.03
信用业务	684,187,447.63	426,210,607.87
—个人	640,068,301.15	374,050,110.43
—机构	44,119,146.48	52,160,497.44
合计	7,451,907,228.40	6,983,709,009.04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44,293,483.28	467,634,168.37	514,451,326.36	97,476,325.2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6,060,068.01	20,223,205.64	20,149,794.59	6,133,479.0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5,109,718.17	2,188,291.18	3,788,656.36	3,509,352.99
合计	155,463,269.46	490,045,665.19	538,389,777.31	107,119,157.34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31.10%，主要原因是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支付部分薪酬所致。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5,897,498.96	406,897,004.76	436,666,583.88	86,127,919.84
二、职工福利费		8,657,054.44	8,643,054.44	14,000.00
三、社会保险费	600,378.08	21,161,771.20	21,103,854.55	658,294.73
其中：医疗保险费	-4,774.07	16,381,906.20	16,329,471.36	47,660.77
工伤保险费	2,335.34	488,470.70	486,828.30	3,977.74
生育保险费	168,336.39	901,578.52	897,739.11	172,175.80
补充医疗保险	434,480.42	3,389,815.78	3,389,815.78	434,480.42
四、住房公积金	322,681.73	23,040,566.43	22,047,871.71	1,315,376.45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586,991.39	7,080,085.16	7,757,017.77	4,910,058.7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21,927,362.84	25,085.29	17,600,097.41	4,352,350.72
九、其他短期薪酬	-41,429.72	772,601.09	632,846.60	98,324.77
合计	144,293,483.28	467,634,168.37	514,451,326.36	97,476,325.2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6,061,945.27	10,421,406.33	10,355,128.27	6,128,223.33
2、失业保险费	-1,877.26	558,703.31	551,570.32	5,255.73
3、企业年金缴费		9,243,096.00	9,243,096.00	
合计	6,060,068.01	20,223,205.64	20,149,794.59	6,133,479.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提存计划说明：**(1) 哈尔滨哈投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年金计划主要内容**

个人缴费：职工个人缴费为本人缴费基数的 2%，职工个人缴费基数为职工个人上年度工资总额。

单位缴费：单位年缴费总额为上年度工资总额的 8%，2019-2024 年单位缴费分配至职工个人账户的金额以职工个人缴费基数的 8%为基准数，根据距退休年限进行增减调整，2024 年以前（含 2024 年）退休的员工适当调增，2024 年以后退休的员工适当调减。2024 年以后企业缴费 8%全额分配至个人账户。

本计划实行完全积累制度，为每一个参加职工开立企业年金个人账户，同时建立企业账户用于记录暂未分配至个人账户的单位缴费及其投资收益。

本计划采取法人受托管理模式。本方案所归集的企业年金基金有本公司委托受托人进行受托管理并签署企业年金受托管理合同。由企业年金基金受托人委托具备企业年金管理资格的托管人、账户管理人、投资管理人提供统一的相关服务。

(2)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年金计划主要内容：

公司缴费：按本公司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 5%计提。公司缴费比例可以在国家规定范围内根

据自身经济承受能力适时调整。

个人缴费：个人缴费按员工本人缴费基数的一定比例缴纳，职工个人缴纳部分原则上不低于公司为其缴费部分的 25%（不含补偿性缴费），最高不超过公司总部所在地上一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 300%标准的 4%。

公司与个人缴费合计不超过国家相关规定的上限。

年金方案所形成的企业年金基金实行完全积累，采用法人受托管理模式，委托给具有企业年金基金受托管理资格的法人受托机构进行管理和市场化运营。

公司企业年金方案业经黑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4 年 4 月 30 日《关于企业年金方案备案的复函》（[2014]00002 号）备案。

应付职工薪酬其他说明

应付职工薪酬中无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614,930.09	13,799,584.31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5,070,326.39	1,474,440.58
个人所得税	12,595,693.36	20,403,479.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460,341.20	996,039.25
房产税	675,222.12	688,510.16
土地使用税	244,994.57	244,959.76
教育费附加	327,351.69	710,420.46
环境保护税		514,399.80
其他	53,932.27	301,719.42
合计	34,042,791.69	39,133,552.98

其他说明：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5,265,360.1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0,915,692.27	124,671,227.28
合计	240,915,692.27	129,936,587.38

其他说明：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85.41%，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单位往来款增加及控股子公司黑岁宝拆入资金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企业债券利息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拆入资金以及两融收益权转让融入资金		1,673,486.91
债券借贷		3,591,873.19
合计		5,265,360.10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债券借贷应付利息减少所致。

应付股利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46,785,639.31	31,506,658.55
关联方资金	37,476,181.46	5,274,381.46
代收款	13,994,979.26	10,835,280.93
非金融机构借款	61,191,516.32	52,482,943.84
往来款	68,319,026.36	15,589,398.06
未付费用款	8,617,225.74	6,675,351.17
其他	4,531,123.82	2,307,213.27
合计	240,915,692.27	124,671,227.2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阿城市热电厂	61,191,516.32	借款
北京浩泽嘉业投资有限公司	19,770,000.00	股票质押保证金
阿城众合投资有限公司	2,682,922.90	借款
阿拉山口市灏轩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股票质押保证金
上海证券交易所	1,787,305.07	历史遗留问题
合计	87,431,744.2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2、持有待售负债**适用 不适用**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6,400,087.49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510,212,438.34	7,586,705,534.25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6,521,148.93	79,363,302.47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6,536,733,587.27	7,752,468,924.21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预提费用	14,005,235.14	
合计	14,005,235.14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预提费用所致。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86,400,087.49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6,400,087.49
合计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公司债	8,015,290,301.35	4,076,153,424.64
次级债	4,312,302,191.80	6,451,280,027.42
长期收益凭证	536,934,359.53	327,423,235.22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510,212,438.34	-7,586,705,534.25
合计	6,354,314,414.34	3,268,151,153.03

应付债券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 94.43%，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发行债券所致。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7 江海 G1	100.00	2017/9/5	2020/9/7	1,000,000,000.00	1,016,843,835.61	26,282,191.78	43,126,027.39			1,043,126,027.39
17 江海 G2	100.00	2017/10/16	2020/10/18	2,000,000,000.00	2,022,602,739.72	54,547,945.20	77,150,684.92			2,077,150,684.92
17 江海 C1	100.00	2017/4/20	2020/4/24	2,150,000,000.00	2,228,672,328.78	35,277,671.22			2,263,950,000.00	
17 江海 C2	100.00	2017/7/18	2020/7/19	2,260,000,000.00	2,318,586,630.14	63,880,602.74	122,467,232.88			2,382,467,232.88
18 江海债	100.00	2018/5/11	2021/5/15	1,000,000,000.00	1,036,706,849.31	28,761,643.84	7,468,493.15		58,000,000.00	1,007,468,493.15
19 江海 C1	100.00	2019/5/20	2022/5/22	500,000,000.00	515,342,465.75	12,397,260.28	2,739,726.03		25,000,000.00	502,739,726.03
19 江海 C2	100.00	2019/8/23	2022/8/27	310,000,000.00	315,932,465.76	8,454,931.51	14,387,397.27			324,387,397.27
19 江海 C3	100.00	2019/10/14	2022/10/16	1,060,000,000.00	1,072,746,136.99	29,961,698.63	42,707,835.62			1,102,707,835.62
江海收益凭证 稳赢 136 号	1.00	2019/9/12	2021/9/10	100,000,000.00	101,490,136.98	2,429,863.00	3,919,999.98			103,919,999.98
江海收益凭证 惠盈 141 号	1.00	2019/10/11	2021/10/11	50,000,000.00	50,561,643.84	1,239,726.04	1,801,369.88			51,801,369.88
江海收益凭证 惠盈 142 号	1.00	2019/10/16	2021/10/11	46,510,000.00	47,000,584.94	1,153,193.16	1,643,778.10			48,153,778.10
江海收益凭证 惠盈 143 号	1.00	2019/10/23	2021/10/18	50,000,000.00	50,479,452.05	1,239,726.03	1,719,178.08			51,719,178.08
江海收益凭证 惠盈 144 号	1.00	2019/10/30	2021/10/25	44,200,000.00	44,581,452.06	1,095,917.81	1,477,369.87			45,677,369.87
江海收益凭证 惠盈 145 号	1.00	2019/11/6	2021/11/1	7,780,000.00	7,836,101.26	181,327.28	237,428.54			8,017,428.54
江海收益凭证 惠盈 146 号	1.00	2019/11/6	2021/11/1	7,630,000.00	7,688,531.51	189,182.19	247,713.70			7,877,713.70
江海收益凭证 惠盈 147 号	1.00	2019/11/13	2021/11/8	8,130,000.00	8,181,296.96	189,484.68	240,781.64			8,370,781.64
江海收益凭证 惠盈 148 号	1.00	2019/11/13	2021/11/7	9,540,000.00	9,604,035.62	236,539.73	300,575.35			9,840,575.35
江海证券保本 型收益凭证稳 赢 138 号	1.00	2020/4/21	2022/10/20	200,000,000.00		201,556,164.38	1,556,164.38			201,556,164.38
私募债（20 江 海 01）	100.00	2020/4/23	2022/04/23	1,180,000,000.00		1,189,672,767.12	9,672,767.12			1,189,672,767.12
私募债（20 江 海 02）	100.00	2020/4/23	2023/04/23	1,440,000,000.00		1,453,145,424.66	13,145,424.66			1,453,145,424.66
私募债（20 江 海 03）	100.00	2020/5/20	2022/05/20	688,000,000.00		691,562,520.55	3,562,520.55			691,562,520.55
私募债（20 江 海 04）	100.00	2020/5/20	2023/05/20	550,000,000.00		553,164,383.57	3,164,383.56			553,164,383.57
减：一年内到 期的应付债券				-8,410,000,000.00	-7,586,705,534.25	-1,245,456,904.09	-250,212,438.34		-2,321,950,000.00	-6,510,212,438.34
合计	/	/	/	6,251,790,000.00	3,268,151,153.03	3,111,163,261.31	102,524,414.33		25,000,000.00	6,354,314,414.34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80,921,496.13	80,921,496.13
专项应付款	25,461,614.15	25,036,607.34
合计	106,383,110.28	105,958,103.47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98,670,186.06	151,512,339.60
哈尔滨经济开发投资公司	7,268,459.00	7,268,459.00
深圳证券交易所	1,500,000.00	1,500,000.00
期货保证金	4,000.00	4,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6,521,148.93	-79,363,302.47
合计	80,921,496.13	80,921,496.13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期货风险准备金	25,036,607.34	425,006.81		25,461,614.15	*1
合计	25,036,607.34	425,006.81		25,461,614.15	/

其他说明：

*1 期货风险准备金根据公司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江海汇鑫期货有限公司开展的业务，参照以下标准计提：按照代理手续费净收入的 5%计提，但交易损失准备金达到相当于期货经纪机构注册资本的 10 倍时，不再提取；按照资管产品管理费收入的 10%计提风险准备金，但风险准备金余额达到产品余额的 1%时可以不再提取。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60,669,064.58	58,649,722.58
二、辞退福利		
三、其他长期福利		
减：一年内到期的未折现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509,352.99	-5,109,718.17

合计	57,159,711.59	53,540,004.41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58,649,722.58	55,257,416.4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3,543,616.19	2,776,076.37
1.当期服务成本	2,474,303.47	1,627,284.46
2.过去服务成本		
3.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利息净额	1,069,312.72	1,148,791.91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四、其他变动	-1,524,274.19	-1,672,052.98
1.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已支付的福利	-1,524,274.19	-1,672,052.98
五、期末余额	60,669,064.58	56,361,439.79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① 设定受益计划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为由于历史原因形成的对内退及退休职工给予其一定金额的薪酬补贴及根据《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关于哈尔滨市职工热费补贴有关事宜的通知》规定，给予职工热费补贴。

② 设定受益计划对企业未来现金流量金额、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未有重大不确定影响。

③ 设定受益义务现值所依赖的重大精算假设及有关敏感性分析的结果

精算估计的重大假设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假设变动幅度(%)	对期末设定受益计划现值的影响	
				假设增加	假设减少
折现率(%)	4%	4%			
预计平均寿命	75岁	75岁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6,684,764.97		2,541,537.59	64,143,227.38	
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23,618,297.15		4,606,169.02	19,012,128.13	
合计	90,303,062.12		7,147,706.61	83,155,355.51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环保专项资金	2,083,332.99			100,000.02		1,983,332.97	与资产相关
财政项目建设资金	32,249,999.54			1,175,000.03		31,074,999.51	与资产相关
脱硝及低氮燃烧改造环保补助	4,229,178.67			124,998.00		4,104,180.67	与资产相关
老旧管网改造资金	10,255,696.20			490,029.42		9,765,666.78	与资产相关
节能技术改造中央财政奖励资金	783,333.26			104,444.46		678,888.80	与资产相关
环保治理费	3,758,450.28			147,499.98		3,610,950.30	与资产相关
阿热城南集中供热工程拨款	581,875.32			24,999.96		556,875.36	与资产相关
阿城城北集中供热项目	792,500.00			30,000.00		762,500.00	与资产相关
金京厂汽浮絮凝废水回用项目	399,890.42			15,000.00		384,890.42	与资产相关
水泥粉尘治理专项资金	1,275,000.16			42,499.98		1,232,500.18	与资产相关
2014 年小锅炉并网补贴	2,039,569.33			64,328.28		1,975,241.05	与资产相关
设备补贴	96,000.00			3,000.00		93,000.00	与资产相关
燃煤锅炉褐煤掺烧烟煤改造项目补助资金	4,002,266.51			112,733.70		3,889,532.81	与资产相关
小锅炉并网补助资金	4,137,672.29			107,003.76		4,030,668.53	与资产相关
合计	66,684,764.97			2,541,537.59		64,143,227.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上期期末余额	本期期初余额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66,684,764.97	66,684,764.97
入网配套费	363,372,911.25	-
未实现售后回租损益	23,618,297.15	23,618,297.15
合计	453,675,973.37	90,303,062.12

递延收益本期期初余额较上期期末余额减少 80.10%，主要原因是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黑岁宝将预收入网配套费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负债所致。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代理兑付证券款*1	419,568.84	419,568.84
配套费	342,231,316.08	363,372,911.25
合计	342,650,884.92	363,792,480.09

其他说明：

项目	上期期末余额	本期期初余额
代理兑付证券款*1	419,568.84	419,568.84
配套费		363,372,911.25
合计	419,568.84	363,792,480.09

其他非流动负债本期期初余额较上期期末余额增加，主要原因是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黑岁宝将预收入网配套费重分类所致。

*1 代理兑付证券款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收到 兑付资金	本期已付兑 付债券	本期结转手 续费收入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95 记帐式一年期国债	16,013.14					16,013.14
96 第二期记帐式国债	136,000.00					136,000.00
93 三年期国债	127,927.70					127,927.70
91 年代保管国债	44,070.00					44,070.00
1986 年国库券	5,100.00					5,100.00
1989 年国库券	3,266.00					3,266.00
94 年二年期国债	87,192.00					87,192.00
合计	419,568.84					419,568.84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080,570,520.00						2,080,570,520.0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482,998,315.46			8,482,998,315.46
其他资本公积	46,088,206.46			46,088,206.46
同一控股下企业合并、购买少数股东股权以及还原留存收益影响	-1,006,336,958.50			-1,006,336,958.50
合计	7,522,749,563.42			7,522,749,563.4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15,656,294.65	-378,945,704.57			-94,736,426.14	-284,209,278.43		931,447,016.22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505,511.08							-4,505,511.08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20,161,805.73	-378,945,704.57			-94,736,426.14	-284,209,278.43		935,952,527.30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458,311.55	1,059,353.32	2,498,312.43		-264,838.33	-1,174,120.78		8,284,190.77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375,199.25	1,059,353.32	2,118,706.64		-264,838.33	-794,514.99		7,580,684.26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1,083,112.30		379,605.79			-379,605.79		703,506.51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25,114,606.20	-377,886,351.25	2,498,312.43		-95,001,264.47	-285,383,399.21		939,731,206.99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52,553,438.09			352,553,438.0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125,690,624.40			125,690,624.40
合计	478,244,062.49			478,244,062.4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125,690,624.40			125,690,624.40
交易风险准备	125,690,624.40			125,690,624.40
合计	251,381,248.80	-	-	251,381,248.80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91,892,734.48	1,686,201,324.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42,738,401.83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91,892,734.48	1,543,462,922.9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325,126.22	245,769,868.1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723,029.2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利润分配		-8,382,972.6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57,217,860.70	1,791,892,734.4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58,041,968.24	610,420,324.31	702,092,812.60	546,023,584.99
其他业务	925,327.24	130,213.96	2,753,096.43	10,674.00
合计	758,967,295.48	610,550,538.27	704,845,909.03	546,034,258.99

营业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7.68%，主要原因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黑岁宝供热面积增加及公司增加趸热收入综合影响。

营业成本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11.82%，主要原因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黑岁宝营业收入增加相应成本增加；受天气温度因素及延长供热影响。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热电业务-分部	证券业务-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电	47,691,714.45		47,691,714.45
供热	624,199,519.16		624,199,519.16
蒸汽	22,480,453.06		22,480,453.06
入网配套费	40,167,984.97		40,167,984.97
水泥	23,502,296.60		23,502,296.60
其他	578,540.87	346,786.37	925,327.24
按经营地区分类			
哈尔滨	758,620,509.11		758,620,509.11
沈阳		317,428.57	317,428.57
厦门		29,357.80	29,357.8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758,620,509.11	346,786.37	758,967,295.48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电力、热力、水泥等销售收入于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确认收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供热管网建设费按照供热管道的热力供应期限分摊确认收入；

本公司之子公司代理买卖证券业务在代理买卖证券交易日确认收入；本公司之子公司代兑付证券业务、代保管证券业务于实际收讫价款或取得收取价款的凭证时确认收入；本公司之子公司证券承销业务于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本公司之子公司发行保荐、财务顾问业务、受托客户资产管理业务于合同约定的履约义务完成时确认收入；本公司之子公司利息收入根据相关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收入，但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改按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息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07,414,804.26	388,583,614.79
货币资金及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92,910,340.80	75,907,299.92
拆出资金利息收入	-	-
融出资金利息收入	155,876,410.29	138,443,672.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38,235,070.66	130,924,286.01
其中：约定购回利息收入	1,489,215.55	-
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	34,072,391.79	122,278,873.08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	-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20,379,260.20	43,083,102.70
其他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金融资产产生的利息收入	13,722.31	225,254.11
利息支出	389,784,842.16	402,692,094.01
短期借款利息支出	-	-
应付短期融资款利息支出	11,972,991.25	42,306,858.92
拆入资金利息支出	545,630.32	961,580.27
其中：转融通利息支出	8,784.52	27,135.8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利息支出	71,455,615.38	109,966,855.60
其中：报价回购利息支出	-	-
代理买卖证券款利息支出	13,737,181.56	12,151,816.90
长期借款利息支出	-	-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289,109,041.09	232,718,821.91
其中：次级债券利息支出	149,972,164.38	123,127,041.09
其他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金融负债产生的利息支出	2,964,382.56	4,586,160.41
利息净收入	-82,370,037.90	-14,108,479.22

利息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20.89%，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股权质押回购利息收入减少和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减少综合影响。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和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证券经纪业务净收入	149,322,591.25	139,206,432.97
—— 证券经纪业务收入	200,704,086.97	187,109,957.69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190,231,504.23	181,448,166.33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3,457,990.34	4,014,580.8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7,014,592.40	1,647,210.53
— 证券经纪业务支出	51,381,495.72	47,903,524.72
其中：代理买卖证券业务	51,381,495.72	47,903,524.72
交易单元席位租赁	-	-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	-
期货经纪业务净收入	8,150,894.04	8,115,765.47
— 期货经纪业务收入	8,150,894.04	8,115,765.47
— 期货经纪业务支出	-	-
投资银行业务净收入	262,670,818.72	243,180,710.65
— 投资银行业务收入	279,175,535.76	286,889,588.38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150,462,624.47	72,567,138.72
证券保荐业务	9,000,000.00	-
财务顾问业务	119,712,911.29	214,322,449.66
— 投资银行业务支出	16,504,717.04	43,708,877.73
其中：证券承销业务	9,806,603.77	2,840,198.48
证券保荐业务	-	-
财务顾问业务	6,698,113.27	40,868,679.25
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25,001,090.01	50,779,517.32
— 资产管理业务收入	25,296,541.05	50,779,517.32
— 资产管理业务支出	295,451.04	-
基金管理业务净收入	-	-
— 基金管理业务收入	-	-
— 基金管理业务支出	-	-
投资咨询业务净收入	12,593,088.12	5,159,263.08
— 投资咨询业务收入	12,593,088.12	5,159,263.08
— 投资咨询业务支出	-	-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41,357.39	83,234.81
—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1,357.39	83,234.81
— 其他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合计	457,779,839.53	446,524,924.30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小计	525,961,503.33	538,137,326.75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小计	68,181,663.80	91,612,402.4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25.58%，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财务顾问业务手续费支出减少所致。

1.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境内上市公司	-	-

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其他	-	-
其他财务顾问业务净收入	113,014,798.02	173,453,770.41

2. 代理销售金融产品的年度销售总金额及代理销售总收入等情况如下:

代销金融产品业务	本期		上期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销售总金额	销售总收入
基金	1,037,635,146.10	7,014,592.40	333,055,988.38	1,647,210.53
银行理财产品				
合计	1,037,635,146.10	7,014,592.40	333,055,988.38	1,647,210.53

3. 资产管理业务开展情况及收入列示如下:

项目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定向资产管理业务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期末产品数量	13.00	59.00	15.00
期末客户数量	445.00	58.00	93.00
其中：个人客户	437.00	3.00	-
机构客户	8.00	55.00	93.00
年初受托资金	2,992,096,262.41	68,006,956,947.90	10,908,000,0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454,994,755.28	-	-
其中：个人客户	510,273,813.68	7,238,770.67	-
机构客户	2,026,827,693.45	67,999,718,177.23	10,908,000,000.00
期末受托资金	2,877,458,779.89	32,278,050,891.06	10,002,005,000.00
其中：自有资金投入	421,795,697.28	10,000,000.00	-
其中：个人客户	400,571,986.29	7,098,194.07	-
机构客户	2,055,091,096.32	32,260,952,696.99	10,002,005,000.00
期末主要受托资产初始成本	2,932,776,589.70	31,805,420,299.01	10,001,190,478.84
其中：股票	14,866,348.96	35,234.00	-
国债	-	9,999,370.00	-
其他债券	440,086,890.84	4,982,127,790.07	-
基金	-	141,239,327.04	-
其他投资	2,477,823,349.90	26,672,018,577.90	10,001,190,478.84
当期资产管理业务净收入	3,840,047.31	18,129,310.28	3,031,732.42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54,311.01	3,264,449.40

教育费附加	2,181,065.50	2,314,711.07
资源税		
房产税	4,019,255.50	4,332,002.12
土地使用税	872,388.02	821,249.32
车船使用税	37,216.04	25,229.72
印花税	461,665.15	174,013.98
环境保护税	1,675,575.00	1,426,282.14
其他	17.00	15.00
合计	12,301,493.22	12,357,952.75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61,010.00	11,000.00
运输费		68,261.81
包装物	35,376.00	
其他	14,245.31	
合计	1,210,631.31	79,261.81

其他说明：

销售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1427.38%，主要原因是控股子公司黑岁宝业务部门调整所致。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18,652,440.13	512,006,278.66
办公水电	9,737,194.77	15,418,474.32
折旧费	18,437,980.32	20,383,572.61
差旅费	2,520,152.83	7,218,566.91
修理费	11,983,813.21	15,061,085.73
投资者保护基金	4,317,922.31	11,814,244.42
电子设备运转费	12,542,977.42	14,523,539.79
无形资产摊销	12,424,187.18	11,620,667.18
排污费	262,131.80	396,724.18
中介机构费	3,709,973.57	4,841,146.53
业务招待费	3,102,918.65	6,009,689.46
交易所会员年费及设施使用费	5,891,132.06	4,979,677.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30,607.40	4,298,267.46
咨询费	4,880,697.60	6,852,076.36
车辆费用	2,264,975.56	1,687,483.51
税金支出	2,080.00	3,845.00
租金支出	23,199,128.13	23,648,910.47
提取期货风险准备金	425,006.81	476,264.06
会议费	223,605.04	1,243,138.73
易耗品摊销	340,602.66	235,362.38
广告费及业务宣传费	710,093.70	1,341,499.64
检验费	24,381.19	244,924.11
物料消耗	696,087.76	116,802.84
财产保险费	70,955.46	30,129.62

其他	11,476,806.88	13,544,002.47
合计	551,627,852.44	677,996,373.68

其他说明：

管理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18.64%，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业务部门及总部按利润计提绩效薪酬减少所致。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4,399,299.06	12,206,411.53
减：利息收入	-2,231,348.95	-2,690,442.27
银行手续费	352,671.15	55,703.12
其他	1,069,312.72	1,148,791.91
合计	13,589,933.98	10,720,464.29

其他说明：

财务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26.77%，主要原因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黑岁宝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9,843,075.32	17,897,364.98
个税手续费返还	4,227,931.70	147,506.77
合计	14,071,007.02	18,044,871.75

其他说明：

其他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22.02%，主要原因是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黑岁宝延长供热政府补助同比减少所致。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2,541,537.59	2,509,892.21	与资产相关
土地使用税、房产税等减免退税		702,005.4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2,311,727.43	255,615.67	与收益相关
小微企业增值税优惠	103,440.08	18,502.17	与收益相关
交易所及交易中心奖励款	537,453.32	126,149.53	与收益相关
小企业扶持基金	1,188,916.90	352,8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专项补贴	80,000.00	221,100.00	与收益相关
金融机构奖励资金	2,000,000.00	5,501,300.00	与收益相关

提前开栓供热奖励补助资金	1,080,000.00	6,0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延长供热奖励补助资金		2,1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9,843,075.32	17,897,364.98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7,138,223.86	377,809,328.8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500,0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0,707,001.83	-164,474,192.71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6,107,669.66
其他	-27,530,672.43	-7,233,128.37
合计	150,314,553.26	213,709,677.38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29.66%，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持有的金融资产投资收益减少、处置金融资产取得的收益增加综合影响。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245,947.64	581,011,124.32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81,007.55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衍生金融工具	11,329,253.99	-17,519,580.00
合计	211,575,201.63	562,410,536.77

其他说明：

公允价值变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62.38%，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金融资产市场浮盈同比减少所致。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379,605.79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坏账损失	-4,385,455.3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33,226,714.85	-55,429,219.45
融出资金减值损失	-11,256,338.89	-857,898.19
合计	-248,488,903.27	-56,287,117.64

其他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股票质押业务计提减值所致。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5,438,720.13	1,073,964.08
合计	5,438,720.13	1,073,964.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377.79%，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处置房产收益增加所致。

74、营业外收入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违约赔偿收入	7,300.00	7,500.00	7,300.00
罚款收入	415,207.58	518,694.16	415,207.58
股票质押业务罚款收入	3,697,974.31	30,511,880.25	3,697,974.31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00.00	39,970.27	600.00
其他	35,765.48	31,626.05	35,765.48
合计	4,156,847.37	31,109,670.73	4,156,847.3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86.64%，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股票质押业务罚款收入减少所致。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143,337.92	798,000.00	3,143,337.92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996.54	186,238.97	6,996.54
赔偿金、违约金支出	206,391.23	541,904.01	206,391.23
诉讼赔偿损失		-400,000.00	
其他	0.54	47,450.83	0.54
合计	3,356,726.23	1,173,593.81	3,356,726.23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186.02%，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对外捐赠支出增加所致。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708,711.45	27,641,892.3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497,419.90	128,046,263.56
合计	24,211,291.55	155,688,155.90

所得税费用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减少 84.45%，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9,180,452.7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795,113.1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979,609.6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8,512.6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984,409.5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37,134.18
所得税费用	24,211,291.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出资金净减少额	170,346,965.71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损益	114,698,443.47	303,191,883.30
政府补助	7,695,292.56	15,534,979.54
往来款	13,650,217.66	496,152,951.38
收到限售股个人所得税	6,490,361.54	34,270,004.42
利息收入	2,178,965.59	2,690,442.27
其他营业外收入	415,847.05	31,062,448.37
存出保证金		10,000.00
收回金融资产投资成本	338,206,706.68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差价	51,057,930.54	1,736,978.04
其他	17,867,368.72	10,227,570.18
合计	722,608,099.52	894,877,257.5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金融资产投资成本	1,307,926,149.52	-1,499,946,631.25
代理买卖证券支付的现金净额		
往来款	94,526,433.38	4,371,952.35
水电费	10,089,059.09	7,168,612.75
租赁费	23,533,590.67	23,429,435.85
办公费	7,603,177.54	13,970,853.63
投资者保护基金	2,477,256.57	6,543,219.45
电子设备运转费	12,542,977.42	14,523,539.79
聘请中介机构费	3,697,149.33	4,829,004.11
差旅费	2,525,499.17	7,239,112.89
业务招待费	3,096,606.33	6,021,461.60
咨询费	5,028,801.80	6,852,076.36
修理费	3,912,159.22	12,289,615.73
小车费	1,047,392.35	1,624,114.81
手续费	394,590.82	54,177.63
会议费	223,605.04	1,227,408.23
试验检验费	118,830.19	256,204.11
广告费及业务宣传费	714,344.10	1,489,112.23
警卫消防费		397,380.89
财产保险费	125,278.89	81,802.60

实收基金	119,547,822.17	
融出资金净增加额		1,934,962,498.48
存出保证金	58,597,526.87	114,233,300.40
其他	17,671,884.93	31,273,846.00
合计	1,675,400,135.40	692,892,098.6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 141.80%，主要原因是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金融资产投资成本增加及融出资金净增加额减少综合影响。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9,595,429.89	15,600,000.00
其他	8,500,000.00	
合计	18,095,429.89	15,6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6,000,000.00	
融资租赁付款额	54,575,577.87	57,486,760.66
其他	3,220,884.84	
合计	63,796,462.71	57,486,760.6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969,161.15	503,328,564.64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248,488,903.27	56,287,117.6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8,579,387.64	99,462,908.05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2,424,187.18	11,620,667.1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65,898.36	4,298,267.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38,720.13	-946,387.7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396.54	151,917.4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11,575,201.63	-562,410,536.7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5,481,331.40	287,183,286.1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429,003.43	-3,729,127.7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30,479.34	121,604,703.1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744.38	983,052.8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794,737.43	53,566,914.1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3,421,733.43	1,465,208,742.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97,453,914.71	-2,058,873,986.49
其他	912,175,960.15	2,354,480,791.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8,217,632.93	2,332,216,893.7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821,458,800.29	9,017,793,545.4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417,417,884.46	6,263,534,227.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04,040,915.83	2,754,259,318.3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821,458,800.29	9,417,417,884.46
其中：库存现金	39,521.23	38,248.8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722,998,726.07	6,899,859,412.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可用于支付的结算备付金	2,098,420,552.99	2,517,520,223.23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可用于支付的结算备付金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21,458,800.29	9,417,417,884.4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5,038,346.50	39,510,714.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30,005,051.30
其中：美元	2,866,380.66	7.0795	20,292,541.88
欧元			
港币	10,633,358.24	0.9134	9,712,509.42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结算备付金	-	-	28,049,778.81
其中：美元	3,105,040.10	7.0795	21,982,131.39
港币	6,642,924.70	0.9134	6,067,647.42
存出保证金	-	-	2,824,865.00
其中：港币	1,000,000.00	0.9134	913,400.00
美元	270,000.00	7.0795	1,911,465.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30,100,370.34
其中：美元	4,251,765.00	7.0795	3,010,070.34
港币	8,755,062.92	0.9134	7,996,874.47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递延收益	2,541,537.59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301,537.74	其他收益	7,301,537.74
合计	7,301,537.74		9,843,075.33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工业	5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哈尔滨	哈尔滨	证券	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49.00	-10,803,734.96		103,177,569.3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	非流动负	负债合计	流动资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	负债合计

称	产			债	债		产				债	
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24,424.00	116,579.13	141,003.13	93,924.61	26,021.88	119,946.49	34,259.64	116,870.79	151,130.43	101,313.70	26,555.24	127,868.94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27,807.57	-2,204.84	-2,204.84	-4,161.89	27,287.59	-820.26	-820.26	-7,955.56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	哈尔滨市	哈尔滨市	环保能源、垃圾发电	45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	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93,508.97	378,129.30
非流动资产	91,117.42	2,142,499.98
资产合计	584,626.39	2,520,629.28

流动负债	15,360,537.27	13,556,210.6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5,360,537.27	13,556,210.6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4,775,910.88	-11,035,581.4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6,649,159.90	-4,966,011.63
调整事项	6,649,159.90	4,966,011.63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6,649,159.90	4,966,011.63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5,622.41
净利润	-3,740,329.48	-1,918,950.2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740,329.48	-1,918,950.2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公司发起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赚取管理费，其融资方式是

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公司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

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2,507,067,996.77 元。

2020 年 1-6 月本公司从由本公司发起设立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且资产负债表日在该结构化主体中没有权益的资产管理计划中获取的资产管理费收入为人民币 0 元。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18,490,371.19	15,640,506,653.41	162,725,473.21	16,921,722,497.81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118,490,371.19	15,640,506,653.41	123,509,332.72	16,882,506,357.32
(1) 债务工具投资	214,018,731.19	12,012,086,850.24		12,226,105,581.43
(2) 权益工具投资	890,720,225.66	3,628,419,803.17	123,509,332.72	4,642,649,361.55
(3) 衍生金融资产	13,751,414.34			13,751,414.34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216,140.49	39,216,140.49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9,216,140.49	39,216,140.49
(二) 其他债权投资		661,449,810.00		661,449,810.00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00,000.00		1,400,0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3.衍生金融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118,490,371.19	16,303,356,463.41	162,725,473.21	17,584,572,307.81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衍生金融负债	9,943,475.00			9,943,475.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9,943,475.00			9,943,475.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选择权威第三方机构公布的推荐估值，若无法直接获取权威第三方机构公布的推荐估值，本公司将采用管理人公布的估值、估值模型等估值方法对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进行估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估值技术、输入值说明

对于交易不活跃股票，本公司从交易对手处询价或者采用估值技术来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为市场比较法。其公允价值的计量采用了重要的不可观察参数，为流动性折扣。交易不活跃股票的公允价值对这些不可观察输入值的合理变动无重大敏感性。

(2) 不可观察输入值信息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对公允价值的影响
交易不活跃股票	162,725,473.21	市场比较法	流动性折价	流动性折扣越大公允价值越低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上述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各层次之间没有重大转换。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在本报告期末发生变更。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收票据、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短期借款、拆入资金、应付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哈尔滨	投资	500,000.00	36.96	36.9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哈尔滨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黑龙江省中能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	其他
哈尔滨物业供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哈尔滨华尔化工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哈尔滨哈投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哈尔滨太平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哈尔滨市南岗房产经营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哈尔滨市住宅新区供热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哈尔滨燃料有限公司	其他
哈尔滨华扬运输有限公司	其他
鸡东县银宝煤炭有限公司	其他
哈尔滨阿城众合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香港天宝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
哈尔滨海合建筑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其他
哈尔滨市哈投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黑龙江省中能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购建长期资产		5,676,944.38
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	外购热	16,331,521.20	17,350,335.87
哈尔滨哈投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物业管理	546,912.94	543,794.38
哈尔滨市住宅新区供热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水电费	1,552,696.04	
哈尔滨市哈投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贷款利息	728,383.00	
合计		19,159,513.18	23,571,074.63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哈尔滨太平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采暖		876,509.09
哈尔滨市南岗房产经营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采暖	2,070,295.42	4,971,071.53
哈尔滨市住宅新区供热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暖	53,316,785.32	6,302,708.99
合计		55,387,080.74	12,150,289.6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场所	1,506,575.54	1,502,766.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09-23	2022-09-22	否
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01-16	2023-01-16	否
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04-03	2023-04-12	否
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04-17	2023-04-16	否

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1,629,976.60	2020-05-14	2022-11-14	否
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48,000,000.00	2020-06-01	2023-05-31	否
合计	249,629,976.60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注1）	98,660,000.00			否
合计	98,660,000.00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单笔融信不少于 15 日不超过 365 日（含）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哈尔滨阿城众合投资有限公司	2,682,922.90			
哈尔滨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91,458.56			
哈尔滨市哈投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32,201,800.00	2020-01-15	2020-12-15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	959,749.61	959,749.61	959,749.61	959,749.61
其他应收款	哈尔滨海合建筑装修工程有限公司	340,187.28	179,184.57	340,187.28	179,184.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哈尔滨物业供热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800.00		7,80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黑龙江省中能控制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160,102.60	1,160,102.60
应付账款	中国华电集团哈尔滨发电有限公司		4,436,900.00
应付账款	哈尔滨华尔化工有限公司	356,753.67	356,753.67
应付账款	哈尔滨市住宅新区供热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2,327,361.13	774,665.09
其他应付款	哈尔滨阿城众合投资有限公司	2,682,922.90	2,682,922.90
其他应付款	哈尔滨市哈投小额贷款有限责任公司	32,201,800.00	
其他应付款	哈尔滨哈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91,458.56	2,595,908.56
其他应付款	哈尔滨市南岗房产经营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499.98
应付债券	哈尔滨哈投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2,133,972.60	303,607,397.26
预收账款	哈尔滨市住宅新区供热物业有限责任公司	30,804,636.00	

7、关联方承诺适用 不适用**8、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5、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 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用于取得借款及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的固定资产抵押情况如下:

抵押权人	资产类别	原值	账面价值
中国进出口银行黑龙江省分行	房屋及建筑物	44,962,348.97	13,506,996.09
中国进出口银行黑龙江省分行	专用设备	118,425,549.21	97,882,811.34
合计		163,387,898.18	111,389,807.43

2. 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 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用于取得借款及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的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如下:

原值	8,253,277.52
账面价值	6,122,581.95
面积（平方米）	122,067.20
其中：中国进出口银行黑龙江省分行	122,067.20

3. 中节能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诉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资金返还纠纷一案调解结果

根据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民事调解书（（2014）海民初字第 15034 号），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向中节能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返还国家基本建设基金贷款本息合计 4,180.81 万元。该贷款用款单位为哈尔滨阿城热电厂，中节能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与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调解，由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代偿哈尔滨阿城热电厂涉案项下的全部债务。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为哈尔滨阿城热电厂代偿的国家基本建设基金贷款本息自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应付哈尔滨阿城热电厂的往来款中冲减，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已累计偿还本息合计 1,256 万元。

4. 根据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经营租赁协议，本公司于各资产负债表日以后的最低租赁付款额如下：

期限	2020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26,697,196.26
1-2 年	16,352,615.61
2-3 年	8,134,289.37
3 年以上	4,116,847.63
合计	55,300,948.87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20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未决诉讼或仲裁形成的或有事项及其财务影响

(1) 江苏省信用再担保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告”)诉江苏中显集团有限公司、袁长胜、夏宝龙、江海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江苏石塔律师事务所债务纠纷一案

被告江苏中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显公司”）与江苏联泰时尚购物广场置业有限公司、扬州塞尔达尼龙制造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7 日共同发行“2014 年扬州市中小企业集合债券”，发行金额总计 1.9 亿元（人民币，下同），期限 6 年，第三年末附发行人上调或下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其中，中显公司发行金额 4,000 万元。原告与中显公司签订《信用增进服务协议》（（2013）信增 1 号），为债券发行提供信用增进服务；被告江海担任涉案债券发行的主承销商；被告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为中显公司 2011-2013 年财务情况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被告江苏石塔律师事务所为涉案债券发行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涉案债券一经发行，中显公司即出现重大违约事项，无力偿还债券本息。为此，原告自 2015 年至 2017 年，分三次共计代为偿还本息共计 50,178,508.80 元。后经江苏省高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中显公司、袁长胜、夏宝龙因利用虚假财务数据伪造企业盈利，违法发行涉案债券，被分别判决

犯欺诈发行债券罪，判处有期徒刑及罚金等。经刑事案件侦查机关及法院查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利用虚假财务数据制作了审计报告，江苏石塔律师事务所、江海分别出具了中显公司符合涉案债券发行实质性条件的结论。刑事案件二审判决生效后，原告获该案一审法院扬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退还涉案债券专户冻结款项 24,684,338.26 元。

诉讼请求：①判令各被告共同赔偿原告损失合计 25,494,170.54 元（人民币，下同），并支付相应的利息（其中，以 3,392,169.60 元为基数，自 2015 年 6 月 12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以 3,392,169.60 元为基数，自 2016 年 6 月 14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以 43,394,169.60 元为基数，自 2017 年 6 月 14 日至 2018 年 5 月 28 日止；以 18,709,831.34 元为基数，自 2018 年 5 月 29 日起至实际清偿之日止，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标准计算）；②判令本案的全部诉讼费用由各被告共同承担。

根据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出具的《法律分析意见》，在原告无法进一步提供证据证明江海具有侵权故意、实施了侵权行为、侵权行为与损害后果之间有因果关系的情况下，本案判决江海向原告承担赔偿责任的可能性较小。经分析，公司本期不对此案件计提预计负债。

目前，此案仍在审理过程中。

（2）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岁宝公司）与黑龙江地丰涤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地丰公司）占有物返还纠纷一案

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岁宝公司与地丰公司之间，因换热站房屋及管道使用费纠纷，经哈尔滨市阿城区人民法院、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多次审理，于 2019 年 7 月 8 日，阿城区人民法院出具了（2018）黑 0112 民初 353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

①岁宝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立即将坐落于哈尔滨市阿城区和平街龙涤生产区、建筑面积 351.60 m²的热力站（哈房权阿城区字第 T2011011051 号房产证）返还地丰公司；

②岁宝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立即给付地丰公司租金损失 1,867,600.00 元（自 2011 年 2 月起至 2015 年 7 月止）。

岁宝公司不服上述判决，上诉至哈尔滨中级人民法院。

2019 年 10 月 10 日，哈尔滨中级人民法院出具了（2019）黑 01 民终 828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岁宝公司的上诉请求不能成立，应予驳回；一审判决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应予维持；故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岁宝公司对该《民事判决书》判决结果不服，提请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再审中。

目前，此案仍在审理过程中。

根据黑龙江信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案件情况说明》，若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驳回再审，岁宝公司可就该损失向阿城区人民政府追偿。

（3）哈尔滨市阿城区建筑安装总公司（以下简称：建筑公司）诉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岁宝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

建筑公司诉讼请求：①岁宝公司立即偿还工程款 893,851.16 元及利息 375,417.50 元，共计 1,269,268.00 元；②诉讼费由岁宝公司承担。

2019年6月3日，哈尔滨市阿城区人民法院出具了（2019）黑0112民初536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①岁宝公司于判决生效后7日内给付建筑公司工程款893,821.16元；②岁宝公司于判决生效后7日内给付建筑公司利息，自2013年1月1日起，以893,821.16元为基数，按照年利率7%计算至实际给付之日止；③驳回建筑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岁宝公司针对该案提请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再审。

目前，此案仍在审理过程中。

根据黑龙江信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案件情况说明》，岁宝公司仍然可以向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请再审。

（4）哈尔滨元盛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元盛公司）诉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岁宝公司）合同纠纷一案。

元盛公司诉讼请求：①请求判决2016年10月16日签订的《债务履行协议书》中涉及2015-2016年度体东名城新接网集中供热工程建设费及利息部分无效；②返还集中供热工程建设费4,516,041.00元及利息387,493.60元；③请求判令岁宝公司自2016年10月16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以本金（4,516,041.00元+387,493.60元）为基数，按照同期银行贷款利率计算占用资金的利息损失。

2019年10月29日，阿城区人民法院出具了（2019）黑0112民初2595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如下：①岁宝公司与元盛公司2016年10月16日签订的《债务履行协议书》中关于2015-2016年度体东名城新接网集中供热工程建设费及利息部分无效；②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五日内返还哈尔滨元盛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集中供热工程建设费人民币4,516,041.00元；③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五日内返还哈尔滨元盛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集中供热工程建设费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0月16日的利息244,163.16元；④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支付哈尔滨元盛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4,516,041.00元为基数，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自2016年10月17日起至实际给付之日止的利息；⑤驳回哈尔滨元盛房地产开发股份有限公司其它诉讼请求。

对该判决岁宝公司不服，向哈尔滨是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目前此案仍在审理过程中。

根据黑龙江信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案件情况说明》，岁宝公司收取的集中供热工程费属于合法经营收费。

（5）黑龙江焦点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焦点律所）诉鸡东县银宝煤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宝公司）、哈尔滨阿城热电厂（阿城热电厂）、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岁宝公司）法律服务合同纠纷一案

2019年8月10日，焦点律所出具起诉状。

诉讼请求：①请求判决鸡东县银宝煤炭有限公司立即给付拖欠原告的律师代理费人民币7,486,689.80元及其利息（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自2017年10月20日起至实际给付

时止)；②请求依法判决哈尔滨阿城热电厂、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对鸡东县银宝煤炭有限公司给付第一项诉讼请求承担连带责任；③诉讼费用由各被告承担。

目前，此案仍在审理过程中。

根据黑龙江信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案件情况说明》，岁宝公司无需承担连带责任。

(6) 2016年11月16日，江海证券与燕卫民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协议书，融出资金3.5亿元，燕卫民将其持有的39,480,000股股票（沙钢股份股，002075）作为股票质押回购交易标的证券。

2017年11月10日，燕卫民提出延期申请。上海鹰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江海证券签订了《股权质押合同》，约定将其合法持有的上海数讯信息技术有限公司30%股权质押给江海证券。

直至2019年9月20日燕卫民未按期支付2019年6月21日（含）至2019年9月21日（不含）业务期间的利息，构成违约。2019年11月16日，燕卫民未按约定完成购回交易，未能依约完全偿付本息及违约金，上海鹰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亦未履行其担保义务。2020年6月18日，哈尔滨仲裁委员会已经受理江海证券有限公司的仲裁请求，该案正在审理中。

2.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已背书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商业承兑汇票1,020,031.50元。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公司向控股子公司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岁宝”）提供委托贷款人民币5000万元，期限一年，贷款利率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该笔委托贷款已于2020年7月15日发放至黑岁宝在银行开立的账户中。

(2)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热电厂转让燃气调峰锅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将5台燃气调峰锅炉转让哈尔滨住宅新区供热物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住宅新区”），双方于2020年7月17日签订了资产转让协议，资产转让价格为公司建设5台燃气锅炉的实际投资额36,271,360.76元，截至2020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收到住宅新区支付的部分资产转让款30,800,000.00元。

(3)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第二十一临时会议及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江海证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有的江海汇鑫期货有限公司51%股权，挂牌价格不低于评估值36,352.79万元。本次转让完成后，江海证券尚持有江海汇鑫期货36.5%股权。（详见

2020 年 5 月 9 日公司临 2020-036 号公告，2020 年 5 月 30 日临 2020-042 号公告，2020 年 6 月 20 日临 2020-047 号公告）

截至目前，该转让事项正在进行中。

(4) 公司全资子公司哈尔滨哈投嘉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7 月 30 日，认缴注册资本 30,000 万元，出资期限 10 年，公司持股 100%。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年金计划的主要内容及重要变化详见附注七、注释 39—应付职工薪酬—设定提存计划说明。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二)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三)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四) 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 (1). 该经营分部的分部收入占所有分部收入合计的 10% 或者以上；
- (2). 该分部的分部利润（亏损）的绝对额，占所有盈利分部利润合计额或者所有亏损分部亏损合计额的绝对额两者中较大者的 10% 或者以上。

按上述会计政策确定的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的对外交易收入合计额占合并总收入的比重未达到 75% 时，增加报告分部的数量，按下述规定将其他未作为报告分部的经营分部纳入报告分部的范围，直到该比重达到 75%：

- (3). 将管理层认为披露该经营分部信息对会计信息使用者有用的经营分部确定为报告分部；

(4). 将该经营分部与一个或一个以上的具有相似经济特征、满足经营分部合并条件的其他经营分部合并，作为一个报告分部。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相关的费用按照收入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本公司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报告分部的产品和劳务的类型

本公司的报告分部都是提供不同产品和劳务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公司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本公司有四个报告分部：发电供热分部、证券投资分部、证券公司分部、其他分部，其他分部包括水泥生产销售、工程安装、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等业务。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发电供热	证券投资	证券公司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一. 营业收入	888,401,133.18		833,723,093.96	23,506,721.38	153,287,345.45	1,592,343,603.07
其中：对外交易收入	735,113,787.73		833,723,093.96	23,506,721.38		1,592,343,603.07
分部间交易收入	153,287,345.45				153,287,345.45	
二. 营业费用	833,166,973.34	-62,431,434.37	827,536,998.22	29,564,206.93	95,065,545.45	1,532,771,198.67
其中：折旧费和摊销费	95,463,088.72		29,299,980.75	6,403.71		124,769,473.18
三.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四. 信用减值损失	-744,290.92		249,142,608.83	90,585.36		248,488,903.27
五. 资产减值损失						

六. 利润总额（亏损）	58,849,366.42	62,431,434.37	22,188,327.56	-6,066,875.65	58,221,800.00	79,180,452.70
七. 所得税费用	8,454,320.73	15,607,858.59	149,112.23			24,211,291.55
八. 净利润（亏损）	50,395,045.69	46,823,575.78	22,039,215.33	-6,066,875.65	58,221,800.00	54,969,161.15
九. 资产总额	-5,589,225,351.89	12,151,687,085.10	38,029,321,642.39	78,496,285.91	1,160,110,324.07	43,510,169,337.44
十. 负债总额	2,592,589,515.20	350,137,209.57	28,158,558,234.41	35,731,888.51	901,258,035.46	30,235,758,812.23
十一. 其他重要的非现金项目						
1. 资本性支出	17,468,089.70		9,955,125.06			27,423,214.76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5,044,585.56
1 年以内小计	15,044,585.56
1 至 2 年	858,148.95
2 至 3 年	28,577.56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0,638,885.86
4 至 5 年	342,450.64
5 年以上	83,460.00
合计	26,996,108.5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价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59,749.61	3.31	959,749.61	100.00		959,749.61	3.24	959,749.61	100.00	
其中: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959,749.61	3.31	959,749.61	100.00		959,749.61	3.24	959,749.61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068,925.85	96.69	1,072,817.28	3.82	26,996,108.57	28,651,442.99	96.76	1,101,943.13	3.85	27,549,499.86
其中:										
一般企业账龄组合	17,061,511.79	58.77	1,072,817.28	6.29	15,988,694.51	17,644,028.93	59.59	1,101,943.13	6.25	16,542,085.8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1,007,414.06	37.92			11,007,414.06	11,007,414.06	37.17			11,007,414.06
合计	29,028,675.46	/	2,032,566.89	/	26,996,108.57	29,611,192.60	/	2,061,692.74	/	27,549,499.8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	959,749.61	959,749.61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959,749.61	959,749.61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一般企业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5,836,405.86	791,820.30	5.00
1—2 年	903,314.68	45,165.73	5.00
2—3 年			
3—4 年	5,000.00	2,500.00	50.00
4—5 年	166,920.00	83,460.00	50.00
5 年以上	149,871.25	149,871.25	100.00
合计	17,061,511.79	1,072,817.28	6.2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组合计提项目: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28,577.56		
3—4 年	10,636,385.86		

4-5 年	342,450.64		
5 年以上			
合计	11,007,414.0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959,749.61					959,749.61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其中：一般企业账龄组合	1,101,943.13		29,125.85			1,072,817.28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合计	2,061,692.74		29,125.85			2,032,566.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哈尔滨国际会展体育中心有限公司	16,343,200.30	56.30	817,160.02
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	959,749.61	3.31	959,749.61
哈尔滨市南岗区辉永物质经销处	323,971.19	1.12	16,198.56
哈尔滨市南岗区园林管理局	166,920.00	0.57	83,460.00
哈尔滨石油化工实业有限公司	115,733.97	0.40	115,733.97
合计	17,909,575.07	61.70	1,992,302.16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56,645.87	17,901,747.37
合计	3,156,645.87	17,901,747.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减少 82.37%，主要原因是公司往来款减少所致。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79,342.04
1 年以内小计	779,342.04
1 至 2 年	1,113,140.9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776.94
4 至 5 年	3,292.11
5 年以上	1,260,093.88
合计	3,156,645.87

(8).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00,000.00	
借款	293,097.00	200,000.00
往来款（单位）	9,673,674.51	24,650,936.51
其他	403,561.21	460,690.17
合计	10,570,332.72	25,311,626.68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18,929.89	3.96	418,929.89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0,151,402.83	96.04	6,994,756.96	68.90	3,156,645.87
其中：一般企业账龄组合	9,061,007.93	85.72	6,994,756.96	77.20	2,066,250.97
确定可收回的企业年金组合	1,090,394.90	10.32			1,090,394.90
合计	10,570,332.72	100.00	7,413,686.85	70.14	3,156,645.87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18,929.89	1.66	418,929.89	100.00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4,892,696.79	98.34	6,990,949.42	28.08	17,901,747.37
其中：一般企业账龄组合	8,802,301.89	34.77	6,990,949.42	79.42	1,811,352.47
确定可收回的未达账项组合	15,000,000.00	59.26			15,000,000.00
确定可收回的企业年金组合	1,090,394.90	4.31			1,090,394.90
合计	25,311,626.68	100.00	7,409,879.31	29.27	17,901,747.37

1.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中国石油天然气有限公司黑龙江实华销售分公司	418,929.89	418,929.89	100.00	预期无法收回

2.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一般企业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904,396.21	125,054.17	13.83
1—2年	30,000.00	7,254.00	24.18
2—3年	-	-	-
3—4年	1,583.00	806.06	50.92
4—5年	6,956.00	3,663.89	52.67
5年以上	8,118,072.72	6,857,978.84	84.48
合计	9,061,007.93	6,994,756.96	77.20

2) 确定可收回的企业年金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090,394.90	-	-
1—2年	-	-	-
2—3年	-	-	-
3—4年	-	-	-
4—5年	-	-	-
5年以上	-	-	-
合计	1,090,394.90	-	-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7,409,879.31			7,409,879.31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0,478.68			40,478.68
本期转回	36,671.14			36,671.14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6月30日余额	7,413,686.85			7,413,686.8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哈尔滨市大鹏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煤	1,207,332.73	5年以上	11.42	1,019,954.69
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年金	1,090,394.90	1-2年	10.32	
哈尔滨市鸿胜运输队	往来款	1,051,966.73	1年以上	9.95	870,611.49
哈尔滨市恒星综合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006,059.85	5年以上	9.52	849,919.36
哈尔滨医科大学公共卫生学院	往来款	888,000.00	5年以上	8.40	750,163.91
合计	/	5,243,754.21	/	49.61	3,490,649.45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0,109,861,153.26		10,109,861,153.26	10,109,861,153.26		10,109,861,153.2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2,792,353.37	12,792,353.37		12,792,353.37	12,792,353.37	
合计	10,122,653,506.63	12,792,353.37	10,109,861,153.26	10,122,653,506.63	12,792,353.37	10,109,861,153.26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黑龙江岁宝热电有限公司	58,000,000.00			58,000,000.00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10,051,861,153.26			10,051,861,153.26		
合计	10,109,861,153.26			10,109,861,153.2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黑龙江新世纪能源有限公司											12,792,353.37
小计											12,792,353.37
合计											12,792,353.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0,339,928.84	360,560,706.16	431,771,276.08	309,725,243.23
其他业务	204,830.37		160,180.76	365.00
合计	480,544,759.21	360,560,706.16	431,931,456.84	309,725,608.2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热电业务-分部	合计
商品类型		
电	20,515,452.84	20,515,452.84
供热	424,193,578.74	424,193,578.74
蒸汽	15,772,801.66	15,772,801.66
入网配套费	19,858,095.60	19,858,095.60
其他	204,830.37	204,830.37
按经营地区分类		
哈尔滨	480,544,759.21	480,544,759.21
市场或客户类型		
合同类型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按合同期限分类		
按销售渠道分类		
合计	480,544,759.21	480,544,759.21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电力、热力等销售收入于商品控制权转移时确认收入；本公司供热管网建设费按照供热管道的热力供应期限分摊确认收入；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8,221,8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146,358.1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1,500,000.00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82,645.24	1,698,967.28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		530,160.45
合计	62,650,803.43	3,729,127.73

其他说明：

投资收益本期发生额较上期发生额增加 1,580.04%，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收到全资子公司江海证券分红款所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432,323.5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9,843,075.3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063,276.1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06,517.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227,931.70	

所得税影响额	-5,588,639.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57,594.09	
合计	16,526,890.5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49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7	0.02	0.0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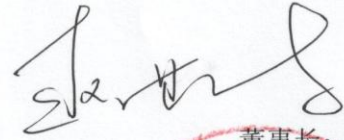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经现任法定代表人签字和公司盖章的本次半年报全文和摘要。
	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签署的对本次半年报的书面确认意见。
	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半年报的决议和监事会以监事会决议的形式提出的对本次半年报的书面审核意见。



董事长：赵洪波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08-20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